

股票代碼:2375

本年報內容及本公司相關
資訊可至下列網址查詢
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TEAPO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〇年度

年 報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五月二十二日 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姓名：翁啓勝

職稱：董事長

連絡電話：(02)2910-5658

電子郵件信箱：ir.pr@teapo.com

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姓名：田慶威

職稱：財務行政副總經理

連絡電話：(02)2910-5658

電子郵件信箱：ir.pr@teapo.com

二、總公司之地址電話：

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 235 巷 1 弄 2 號 3 樓

電話：(02)2910-5658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 2 段 97 號 6 樓

網址：<http://www.masterlink.com.tw>

電話：(02) 2325-3800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名稱、地址及電話

簽證會計師：卓明信、施景彬

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話：(02)254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www.teapo.com

目 錄

	<u>頁次</u>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地址及電話	4
三、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2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4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5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度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8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8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39
九、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0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含特別股)、公司債及海外存託憑証之辦理情形	41
二、股東結構	43
三、股權分散情形	44
四、主要股東名單	44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45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45
七、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46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46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46
十、公司債辦理情形	46
十一、特別股辦理情形	46
十二、海外存託憑証辦理情形	46
十三、員工認股權憑証辦理情形	46

十四、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6
十五、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6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4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0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54
四、環保支出資訊	54
五、勞資關係	54
六、重要契約	54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55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57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5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61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121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76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177
二、經營結果	178
三、現金流量	17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79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80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181
七、其他重要事項	181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82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88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88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88
玖、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要影響之事項	
一、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89

壹、致股東報告書

回顧一〇〇年度，上半年被動元件受惠於日本大地震，客戶提前備料，本公司在全體同仁的努力下，雖為淡季，卻呈現淡季不淡，表現尚佳，單季並開始轉虧為盈，並在嚴格管控費用下，營業費用持續下降，較九十九年度下降 8.5%；惟在下半年度歐元區的債信危機已擴大到全球的其他區域，加深製造業、零售業及金融業衰退情況，終端需求疲弱，客戶提前消化庫存，致營收不如預期，致使本業虧損。而業外部分，蘇州智寶於九月時，因配合城市改造計畫與鎮政府簽訂徵收補償協議，補償總金額為人民幣 2.67 億，惟因遷廠及預計產品升級，蘇州智寶提列一次性之資產減損損失約新台幣 2.62 億，因此，本公司一〇〇年度合併淨損為 3.81 億。

一、本公司一〇〇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一〇〇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21.1 億元，相較九十九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24.75 億元，減少約 3.61 億元，衰退約 14.59%；一〇〇年度合併營業毛利 1.38 億，加計營業費用 2.42 億，營業損失 1.04 億，九十九年度合併營業毛利 1.20 億，加計營業費用 2.63 億，營業損失 1.42 億；一〇〇年度合併稅後損失 3.81 億，相較於九十九年度的合併純損 0.43 億，損失較前年增加 3.38 億。

(二)一〇〇年度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九十九年度	一〇〇年度
營業活動現金淨流入(出)	20,590	(117,821)
投資活動現金淨流入(出)	295,136	159,090
融資活動現金淨流入(出)	(262,731)	(79,575)
資產報酬率	-0.89%	-13.01%
股東權益報酬率	-1.99%	-19.93%
純益率%	-1.73%	-18.03%
每股盈餘(損失)(元)	-0.22	-1.98

(三)研究發展狀況

一〇〇年研究成果

- (1)耐高紋波長壽命液態電容
- (2)瘦長型長壽命液態電容
- (3)小型化高容量晶片型液態電容
- (4)高壓(35~50V)固態電容
- (5)長壽命(5000HRS)SMD 固態電容

二、一〇一一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1. 整合公司資源，提升品牌影響力，加強外銷，調整產品組合並致力於高毛利產品，加強公司整體競爭力。
2. 提高既有客戶佔有率，強化資訊整合，創造競爭優勢，提升企業營運績效。
3. 持續加強存貨、應收帳款之管理，及進行人力精實及費用管控以強化公司現金流量。
4. 積極導入本地原物料，降低對進口原料的依存度，以管控成本；掌握關鍵技術及傳承，增加高階產品的研究發展能力。

(二)產銷政策：

1. 第一季前完成蘇州廠遷廠整併計畫，提升成本競爭力。
2. 上半年產銷重點放在產品銷售組合改善，擴大外包以減少低毛利產品接單，兩廠整併後致力增加高毛利產品接單，擴大大尺寸產量，以因應能源產業對大容量高電壓規格需求。
3. 強化客戶管理銷售組織，以提高既有客戶佔有率，深入客戶從設計、研發、打樣、測試、量產，以提升客戶對本公司產品需求並從而獲得差異化的利基。

(三)研究發展狀況

1. 針對液態電解電容器，提高壽命及波紋值，使產品更具競爭力以擴大市場佔有率。
2. 持續開發因態鋁質電解電容系列，因應未來市場需求，推出高突波電壓、長壽命及高壓產品。
3. SMD 鋁質電解電容未來著重於技術提升，陸續推出耐高壓、小型化 SMD 產品。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加強對大容量，長壽命，高使用溫度產品的開發，以增加因環境保護意識高漲而需求倍增的能源產業的市場，追求獲利最大化，增加股東權益。提升生產力的同時，使員工獲得合理的工資，並提升員工的生活文化品質。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 受到外部競爭環境之影響

2011年NB(含平板電腦)及智慧型手機的需求成長大，且LED市場滲透率持續提升之下，也使得被動元件的應用面擴大，因此本公司也持續進行產品研發升級，提升電容量，並配合客戶發展產品，創造附加價值更高的產品，以因應市場變化。

2. 法規環境之影響

全球環境問題使環境保護成為全球共同的呼聲，因此強調綠色環保的電子產品設計及製造，儼然已成為未來產業趨勢，本公司製造生產所採用的材料，大部分都已要求使用環保材質，因此對環境無不良影響。

3. 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隨著歐洲經濟成長停滯與美國經濟活動減弱，對2012年全球經濟發展前景帶來負面影響，因此在全球復甦中亞洲區域經濟亦扮演者相當重要之角色，而帶領亞洲經濟復甦的要角中，中國大陸即為有潛力之領導者。而中國為達到高經濟成長率的目標下，則每年仍以調整10~20%的工資為手段來促進經濟成長及刺激消費，也使得企業在中國的經營成本大增，因此為加強公司競爭力，朝高毛利的產品持續改良研發，及降低產品成本，即為公司重要目標之一。

展望未來，本公司將憑藉優秀經營團隊的專業與經營能力及凝聚全體同仁奮力衝刺的共識，以達成公司超越成長的願景，獲得最佳的營運成果。

敬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翁啓勝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67 年 9 月 11 日

二、公司地址及電話

地址：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 235 巷 1 弄 2 號 3 樓

電話：(02)2910-5658

三、公司沿革：

民國 68 年 聲寶土城二廠改制為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專業生產、製造、銷售電容器等電子零件。

民國 71 年 本公司塑膠薄膜電容器榮獲德國 VDE、美國 UL 及加拿大 CSA 等多項安規合格承認，使本公司產品深受國際市場之肯定。

民國 76 年 本公司榮獲英國 B.S.I 認定，全國第一家 IECQ 制度合格工廠，確立本公司電容器產品在業界品質領先的地位。

民國 77 年 投資新台幣四仟萬元購置新設備，增產迷你型金屬化聚乙脂薄膜電容器 FE-M/FE-S TYPE。本公司塑膠薄膜電容器榮獲北歐地區四國 NEMKO、SEMKO、DEMKO 及 FIMKO 等認可。

民國 80 年 本公司榮獲英國 BAPT 合格工廠及北歐地區 NEMKO TBM 認可，以及日本通產省 MITI 認可工廠。本公司塑膠薄膜電容器榮獲瑞士 SEV 安規合格認可。

民國 81 年 成功的開發超高壓電容器，並開始量產、製造、銷售。

民國 82 年 本公司榮獲經濟部商檢局國際品管制度 ISO-9002 合格工廠認證，為全國第一家電容器製造廠榮獲 ISO 認證之工廠，使智寶(TEAPO)品牌成為電容器高品質的象徵，領先業界。

民國 82 年 本公司塑膠薄膜電容器再傳捷報，榮獲義大利 ZMQ 安規合格認可，有助於本公司開發國外市場。

民國 86 年 冷氣壓縮機用電容器，獲德國 VDE 及美國 UL 安規認證。

民國 87 年 本公司股票於八月二十九日上市掛牌買賣。經投審會核准透過第三地區於大陸投資設立智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生產及銷售電解電容器及塑膠電容器。

民國 88 年 本公司透過第三地區於大陸投資設立之智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已於 8 月正式投入生產。並於 11 月 24 日經投審會核准增加投資美金 800 萬元。

民國 91 年 經投審會核准投資累計 1,200 萬元美金，透過第三地區於大陸投資設立智寶(蘇州)有限公司，生產及銷售電解電容器。

民國 92 年 本公司透過第三地區於大陸投資設立之智寶(蘇州)有限公司已於 2 月正式投入生產。

民國 93 年 經投審會核准投資累計 1,500 萬元美金，透過第三地區於大陸投資設立智寶(蘇州)有限公司，生產及銷售電解電容器。

民國 94 年 本公司為拓展業務，整合產品線、研究技術與資源，提升對客戶的服務能力，促進合理經營並擴大營業規模暨加強經濟規模效益，於九十四年十月三十一日與世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

民國 95 年 為整合產品線、降低營運成本，將吳江廠及淡水廠機器設備移往蘇州木瀆廠，擴建蘇州廠之生產規模。後續並出售淡水廠土地及廠房，回收資金做更有效之運用。

著手進行固態電容生產線之架設。

民國 96 年 子公司蘇州智寶廠完成整併，月產能達 2.5 億顆。

民國 97 年 本公司為健全財務體質，於 97 年 2 月 27 日簽訂土城廠買賣契約，以持續落實專注核心事業並提升股東價值之承諾。

民國 99 年 本公司為改善財務構及配合未來營業需要，依公司法第 168 條規定，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比例為 47.237%，並積極規劃股本最適化，以提升

股東權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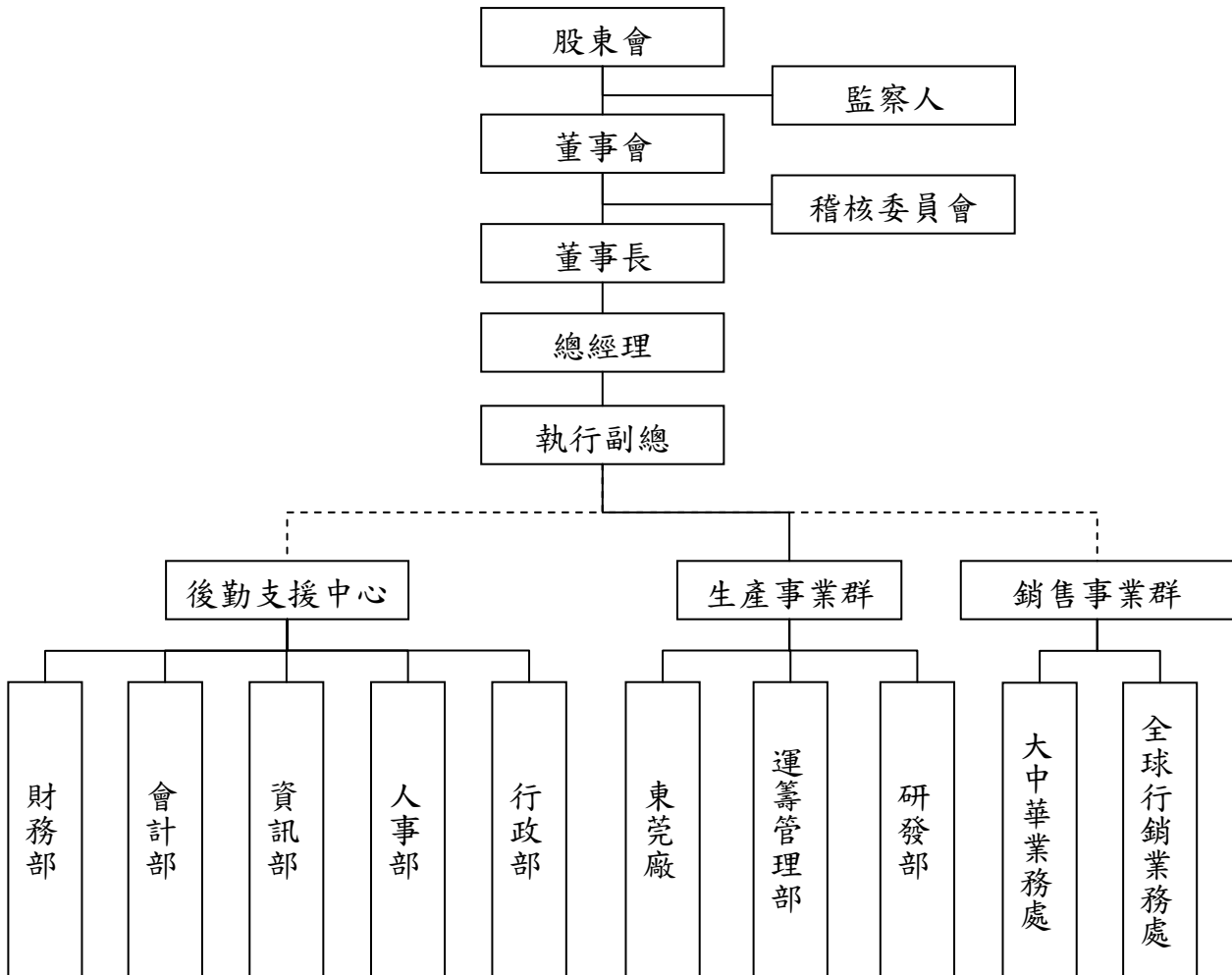
子公司東莞智寶為降低營運成本，已完成遷廠整併，並順利整合產品線，加強經濟規模效益。

民國100年配合蘇州市吳中區木瀆鎮新區建設管理委員會進行城市改造計劃，執行蘇州智寶搬遷補償計畫，並進行華東及華南兩廠整併計畫，提升成本競爭力。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1、組織系統圖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別	主 要 業 務
財務部	擬訂資金調度策略。 蒐集及傳達金融相關情報。 債務管理。 股務及投資管理。
會計部	規劃會計制度並執行之。 規劃成本會計制度並執行之。 規劃預算制度並執行之。 執行稅賦規劃。 固定資產會計管理。 會計帳簿及憑證管理。 管制各項費用預算。 編制年度決算及相關財務報表。
資訊部	資訊系統建立與維護，及電腦軟硬設備之管理。 負責公司資通安全。
人事部	負責人員選訓留用管理。
行政部	負責總務及安全管理、公共關係建立與各項行政制度建立。
生產事業群	負責公司電解電容、晶片電容、導電高分子等產品之生產及品質改善。
運籌管理部	負責公司產品產銷計劃、配送、倉儲及運送管理。
研發部	負責樣品與承認書之製作，發行與管理。 材料、製造、檢驗相關應用標準之制、修訂。 新廠商之承認相關作業。 新材料使用之研究。 原有產品改良及新產品開發
銷售事業群	擬訂及執行產銷計劃、業務推廣，新產品市場推廣，客戶技術支援及客訴處理等。 行銷策略之規劃及推動，市場趨勢、資訊蒐集，提出新產品及技術等構想等。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1年4月30日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註二)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董事長兼總經理	國巨股份有限公司	99.6.25	三	87.3.16	61,757,541	16.94%	-	-	-	-	國立政治大學公共行政學系學士 廣鎳光電行政管理處副總經理 智寶電子(股)公司財務長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智寶電子(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長 百慕達智寶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長 LUXON ELECTRONICS (BVI) CO. LTD. 董事長 上海東京電子有限公司監察人 國巨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輝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董事	-	-
	代表人：翁啓勝				-	-	254,632	0.13%	-	-				
董事	國巨股份有限公司	99.6.25	三	87.3.16	61,757,541	16.94%	-	-	-	-	成功大學電機學士 國巨(股)公司副總經理 國巨(美國)有限公司執行長 國巨(股)公司執行副總經理暨業務行銷副總經理 台灣飛利浦(股)公司副總裁 智寶電子(股)公司監察人 國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國益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東莞國創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旺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國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
	代表人：王寶源				-	-	-	-	-	-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註二)		現在持有股數(註二)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配偶或親等以內關係之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寰泰有限公司	99.6.25	三	90.5.22	209,430	0.06%	110,501	0.06%	-	-	-	-	瑚琳有限公司總經理 宇宙國際有限公司董事 國瑞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 辰信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 智寶電子(股)公司執行長 輝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旺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奇力新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亞伸貿易有限公司董事長	-	-	-
	代表人：張大衛	100.10.24	三	100.10.24	209,430	0.06%	110,501	0.06%	-	-	-	-	國立政治大學公共行政學系 旺詮股份有限公司財務行政副總經理 兼財務會計主管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執行副總 智寶電子(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百慕達智寶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LUXON ELECTRONICS (BVI) CO. LTD. 董事 智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董事長 兼總經理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董事長 兼總經理 東莞世昕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兼 總經理	-	-	-
董事	藍淑慧	99.6.25	三	99.6.25	-	-	-	-	-	-	-	-	EMBA, Tulane University (美國杜蘭大學, EMBA) 東吳大學會計系學士 國巨股份有限公司稽核長	國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智寶電子(股)公司薪資報酬委員 會委員	-	-	-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註二)		現在持有股數(註二)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監察人	士亨興業(有)公司	99.6.25	三	95.10.3	1,848,861	0.51%	1,442,509	0.75%	-	-	-	-	日本神戶大學法學博士 美國賓夕法尼亞大學法學碩士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顧問 行政院公平交易委員會副主任委員、顧問 證券商業公會顧問 全國工業總會保護智產權委員會副召集人 考試委員 經濟部法規委員會委員 經濟部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政治大學法學院院長 政治大學法律學研究所所長、法律學系教授、系主任	奇力新電子(股)公司董事 國巨(股)公司監察人 寰邦科技(股)公司(台灣)監察人 中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政治大學法律學系兼任教授 銘傳大學法學院講座教授	-	-	-
	代表人：賴源河												東吳大學法律系學士 光寶科技(股)公司法務部資深經理 富鼎國際法律事務所資深法律顧問 聯鼎國際法律事務所資深法律顧問 眾信協和國際法律事務所資深法律顧問 美國 Wgite & Case 律師事務所法務 國巨(股)公司法務暨智財處協理	富鼎博瑞國際法律事務所資深顧問	-	-	-
監察人	士亨興業(有)公司	99.6.25	三	95.10.3	1,848,861	0.51%	1,442,509	0.75%	-	-	-	-	東吳大學法律系學士 光寶科技(股)公司法務部資深經理 富鼎國際法律事務所資深法律顧問 聯鼎國際法律事務所資深法律顧問 眾信協和國際法律事務所資深法律顧問 美國 Wgite & Case 律師事務所法務 國巨(股)公司法務暨智財處協理	富鼎博瑞國際法律事務所資深顧問	-	-	-
	代表人：鄭允娟																

註一：寰泰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張松齡於民國100年10月24日解任，改派張維祖為其法人代表人。

註二：減資前本公司實收股數為364,454,066股，減資比率為47.2372458%，99.09完成減資，減資後本公司實收股數為192,296,003股。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1年4月8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國巨股份有限公司	大通託管沙烏地阿拉伯央行Brand	6.91%
	花旗台灣託管花旗環球市場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6.61%
	德商德意志銀行託管WGI新興市場基金公司投資專戶	2.42%
	陳少喬	2.09%
	匯豐銀行託管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香港戶	2.01%
	陳少威	1.77%
	陳泰銘	1.61%
	花旗台灣銀行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	1.49%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44%
	花旗台灣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1.40%
寰泰有限公司	旭泰新股份有限公司	99%
士亨興業有限公司	旭泰新股份有限公司	99%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旭泰新股份有限公司	李慧真	99%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1 年 4 月 8 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1)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 有證書之專 門職業及技 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翁啓勝			✓			✓	✓				✓	✓		0
王寶源			✓			✓	✓				✓	✓		0
張大衛			✓			✓	✓	✓	✓		✓	✓		0
張維祖			✓			✓	✓	✓	✓		✓	✓		0
藍淑慧			✓	✓		✓	✓				✓	✓	✓	0
賴源河	✓	✓	✓			✓	✓	✓	✓		✓	✓		1
鄭允娟		✓	✓			✓	✓	✓	✓	✓	✓	✓		0

註 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1年4月30日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比率	股數	比率	股數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翁啓勝	99.06.25	293,000	0.15%	254,632	0.13%	-	-	國立政治大學公共行政學系學士 廣錄光電行政管理處副總經理 智寶電子(股)公司財務長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 智寶電子(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長 百慕達智寶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長 LUXON ELECTRONICS (BVI) CO., LTD. 董事長 上海東電電子有限公司監察人 國巨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輝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董事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執行副總 智寶電子(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百慕達智寶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LUXON ELECTRONICS (BVI) CO., LTD. 董事 智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董事長 兼總經理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董事長 兼總經理 東莞世昕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 兼總經理	-	-	-
執行副總經理	張維祖	100.10.24	190,000	0.10%	-	-	-	-	國立政治大學公共行政學系 旺詮股份有限公司財務行政副總經理 經理兼財務會計主管		-	-	-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比率	股數	比率	股數	比率			職稱	姓名
全球行銷業務副總經理	江謝慶盛	97.06.13	101,537	0.05%	-	-	-	-	逢甲大學學士 智寶電子(股)公司研發中心處長 智寶電子(股)公司國外業務部處長 智寶電子(股)公司研發部副總經理 智寶電子(股)公司董事長特助 智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總監 國立中興大學台北法商學院會計系 Caldwell College 之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學位 美國會計師考試合格 長榮海運公司財務經理 長榮集團管理總部財務經理	無	-	-
財務行政副總經理	田慶威	101.02.06	20,000	0.01%	-	-	-	-	智寶電子(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百慕達商智寶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LUXON ELECTRONICS (BVI) CO LTD 董事 智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董事 東莞世昕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監察人 富昕科技股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鑫寶創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	-
研發部協理	楊脩生	100.3.01	-	-	-	-	-	-	國立中央大學化工碩士 智寶電子(股)公司研發部協理	無	-	-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比率	股數	比率	股數	比率			職稱	姓名
財會部協理	鄭博育	100.10.01	-	-	-	-	-	-	文化大學會計系 台北源景科技(股)公司財會經理 智實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副理 亞旭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副理 廣州萬順鞋業有限公司稽核副理	智實電子(東莞)有限公司董事 智實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董事 東莞世昕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	-
採購部協理	劉淑棻	100.10.01	249,933	0.13%	-	-	-	-	世昕企業(股)公司生產計劃處 處長 富昕科技(股)公司生管部副理	無	-	-
資訊部協理	高嘉濱	100.10.01	1,071,128	0.55%	-	-	-	-	亞東技術學院電機電力科 智實電子(股)公司資訊部經理	無	-	-
製造部協理	陳志賢	101.03.19	-	-	-	-	-	-	南山高工電機科 智實電子(東莞)有限公司總經理 鑫茂科技園(滕州)有限公司 總經理 依安達電子有限公司總經理	無	-	-
董事長特助 兼運籌管理	陳佩行	100.11.21	133,000	0.07%	-	-	-	-	中央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世界先進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 組織效率部資深工業工程師 華碩電腦(股)公司顯示卡部產品經理	無	-	-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比率	股數	比率	股數	比率			職稱	姓名
會計主管	陳淑慧	99.09.16	-	-	-	-	-	-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經理 智寶電子(股)公司會計部經理	智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董事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董事 東莞世昕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	-

(三)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之酬金日期：

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無 有 領取 來自 子公 司以 外轉 投資 事業 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董事長	國巨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翁啓勝	-	-	-	600	600	600	不適用	6,570	9,524	-	-	-	-	-	不適用	無
董事	國巨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王寶源	-	-	-	600	600	600	不適用	-	-	-	-	-	-	-	不適用	無
董事	寰泰有限公司 代表人： 張大衛	-	-	-	600	600	600	不適用	-	-	-	-	-	-	-	不適用	無
董事	寰泰有限公司 代表人： 張維祖 (註一)	-	-	-	600	600	600	不適用	540	1,226	-	-	-	-	12	不適用	無
董事	藍淑慧	-	-	-	600	600	600	不適用	-	-	-	-	-	-	-	不適用	無

註一：寰泰投資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張松齡於民國100年10月24日辭任，改派張維祖為其法人代表人。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國巨(股)公司 寰泰有限公司 藍淑慧	國巨(股)公司 寰泰有限公司 藍淑慧	國巨(股)公司 寰泰有限公司 藍淑慧 張維祖	國巨(股)公司 寰泰有限公司 藍淑慧 張維祖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翁啓勝	翁啓勝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3	3	5	5

2. 監察人之酬金

日期：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外轉投資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士亨興業有限公司 代表人： 賴源河	-	-	-	-	600	600	不適用		無
監察人	士亨興業有限公司 代表人： 鄭允娟	-	-	-	-	600	600	不適用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士亨興業有限公司	士亨興業有限公司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1	1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日期：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翁啓勝																
執行副總	張維祖	5,404	6,072	95	95	3,865	6,834	-	-	-	-	-	-	-	-	-	-
銷售事業群副總	江謝慶盛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張維祖	張維祖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江謝慶盛	江謝慶盛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翁啓勝	翁啓勝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3

4.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無。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本公司 100 年及 99 年度為稅後損失，分別為 NT381,099 仟元及 NT42,805 仟元，故不適用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A. 董事及監察人：經薪酬委員會核定後，依據公司章程第十六條規定辦理，授權董事會參酌同業通常水準議定。

B.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獎金依據本公司人事規章規定辦理，並送交薪酬委員會議定，並提報董事會；盈餘分配之員工分紅，係由董事會依據分配年度盈餘狀況及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條規定所訂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分配成數決議，並經股東會承認。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9 次 (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 (列)席次 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 率(%)【B/A】 (註 2)	備註
董事長	國巨(股)公司 代表人：翁啓勝	9	-	100%	99.06.25 法人代表人就任。
董事	國巨(股)公司 代表人：王寶源	3	-	33%	99.06.25 法人代表人就任。
董事	寰泰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大衛	5	3	56%	99.06.25 法人代表人就任。
董事	寰泰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松齡	5	2	56%	100.10.24 法人代表人解任。
	寰泰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維祖	-	1	0%	100.10.24 法人代表人就任。
董事	藍淑慧	7	2	77%	99.06.25 董事就任。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議案內容	董事姓名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智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與富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解案 (100.03.10)	寰泰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松齡	張松齡先生為智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	依法迴避 未參與表決
本公司總經理聘任案 (100.10.24)	國巨(股)公司 代表人：翁啓勝	聘任翁啓勝先生為智寶電子(股)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	依法迴避 未參與表決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為強化公司治理，於 101.03.19 設立稽核委員會。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無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9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1)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註2)	備註
監察人	士亨興業有限公司 代表人：賴源河	4	-	44%	99.06.25 法人代表人 就任。
	士亨興業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允娟	5	-	56%	99.06.25 法人代表人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說明：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與員工、股東直接聯絡對談。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說明：

(1). 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向監察人提報稽核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2). 稽核主管列席公司定期性董事會並作稽核業務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3). 監察人定期每季與會計師以面對面及書面方式進行財務狀況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

董事會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董事會決議結果	監察人陳述之意見	處理結果
100.03.10 第13屆第5次	本公司100%間接持有之子公司智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擬與富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和解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賴監察人建議：為審慎起見，仍請法律顧問針對本案出具法律意見書。	已依監察人建議請法律顧問出具法律意見書。
100.03.10 第13屆第5次	本公司擬與昱昕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和解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報股東常會。	賴監察人建議：為審慎起見，仍請法律顧問針對本案出具法律意見書。	已依監察人建議請法律顧問出具法律意見書。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一)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p> <p>(二)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p> <p>(三)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p>	<p>(一) 本公司由發言人、代理發言人處理上述問題。</p> <p>(二) 本公司依股務代理提供之股東名冊掌握。</p> <p>(三) 本公司訂有「對子公司監控作業辦法」。</p>	<p>無。</p>
<p>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p> <p>(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尚未設立獨立董事。</p> <p>(二) 本公司針對會計師查核過程中適時發現之缺失事項所提具體改善及防弊意見已確實檢討改進，並對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定期評估，及依規定適時輪調更換。</p>	<p>(一) 研議中。</p> <p>(二) 已依規定執行。</p>
<p>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p>	<p>本公司以不定期開會形式討論溝通。</p>	<p>無。</p>
<p>四、資訊公開</p> <p>(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p> <p>(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一) 本公司設有中英文網站 (www.teapo.com)</p> <p>(二) 本公司依工作職掌設有專人執行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已建立發言人制度。若有召開法人說明會，依證券交易所之規定辦理，並以錄音或錄影方式，將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以利查詢。</p>	<p>無。</p>
<p>五、公司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p>	<p>本公司設立薪酬委員會及稽核委員會以強化公司治理。</p>	<p>無。</p>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訂定有關「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惟已依營運規模所需，執行公司治理守則之相關規定。</p>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員工權益方面：本公司遵守勞基法及相關規定，創造一個和諧、快樂的工作環境，以保障員工權益。
- (二)僱員關懷：本公司強調員工在職訓練，培養多元化技能，使員工能面對環境變遷的挑戰，並開放多元管道供員工表達意見，並創造良好的雙向溝通管道。
- (三)投資者關係：本公司以保障股東權益最大為目標，依相關規定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有關業務、財務、內部人持股異動情形等公司重大訊息，以期能達到資訊公開、透明。
- (四)供應商關係：本公司制定有供應商審核程序，並結合採購程序，作為選擇供應商之參考。
- (五)利害關係人之權利：針對利害關係人(股東、投資人、員工、客戶、供應商、外包商、業務、金融保險機構...等)，本公司提供充足資訊及多種溝通管道，以維護雙方合法之權益。
- (六)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主辦單位	日期	課程	參加人員	進修時數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0.07.15	企業採用 IFRSs 負責人宣導會	董事長翁啓勝	3 小時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00.10.21	2011 公司治理國際高峰論壇	監察人鄭允娟	7.5 小時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0.11.24	第七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董事長翁啓勝	6 小時

- (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定期召開董事會監督公司營運及風險管理。
- (八)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保持密切的聯繫，並隨時告知客戶符合其利益的產品，以確保產品達到預期的可靠性和品質。
- (九)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本公司並無自評或委外評鑑報告。

(四)、薪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一、組成：本公司於100年10月24日董事會決議設置薪酬委員會，由一名董事(藍淑慧)及二位具備薪酬委員會成員資格人士(李振齡、魏永篤)組成。

二、職責：

1. 薪資報酬委員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1)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2. 薪資報酬委員會得請董事、公司相關部門經理人員、內部稽核人員、會計師、法律顧問或其他人員列席會議並提供相關必要之資訊。薪資報酬委員會經決議，委任律師、會計師或其他專業人員，就行使職權有關之事項為必要之查核或提供諮詢時，其因此產生之費用由公司負擔。
3. 薪資報酬委員會履行前項職權時，應依下列原則為之，但有關監察人薪資報酬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以監察人薪資報酬經公司章程訂明或股東會決議授權董事會辦理者為限：
 - (1) 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 (2) 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 (3) 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紅利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4. 前項所稱之薪資報酬，包括現金報酬、認股權、分紅入股、退休福利或離職給付、各項津貼及其他具有實質獎勵之措施；其範疇應與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中有關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酬金一致。
5. 子公司之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事項如依子公司分層負責決行事項須經母公司董事會核定者，應先請母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出建議後，再提交董事會討論。
6. 經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之事項，其相關執行工作，得授權召集人或委員會其他成員續行辦理，並於執行期間向委員會為書面報告，必要時應於下一次會議提報委員會追認或報告。

三、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薪酬委員會開會 1 次(A)，薪酬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主席	李振齡	1	-	100%	100.10.24 就任
委員	魏永篤	1	-	100%	100.10.24 就任
委員	藍淑慧	1	-	100%	100.10.24 就任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p> <p>(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p> <p>(三) 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有「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惟仍遵循法令規定及公司狀況對企業社會責任予以推行落實。</p> <p>(二) 本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為人事及行政單位，共同推動中。</p> <p>(三) 不定期邀請相關專業人士舉辦座談會，並訂有員工訓練辦法，及績效考核制度。</p>	<p>無。</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p> <p>(二) 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p> <p>(三)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p> <p>(四)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p>	<p>(一) 全員積極參與環境保護活動。執行能源節約、工業減廢、資源回收與再利用及環境禁用物質不使用與減量。</p> <p>(二) 遵守國家環保法令及規章，持續進行垃圾分類、減量與資源回收再利用，追求企業永續發展。</p> <p>(三) 本公司由總務單位專責管理環境系統及政策執行。</p> <p>(四) 本公司因應節能減碳政策，夏季時期，男性同仁得不佩戴領帶，並調高室內空調溫度，以降低冷氣排放量。</p>	<p>本公司在台灣地區無生產活動，故無有害環境因子產生。然仍持續配合節能減碳計畫改善環境品質。</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之情形。</p> <p>(二)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p> <p>(三) 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p> <p>(四)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五) 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p>	<p>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遵守勞動基準法和就業服務法等，訂定招募任用作業以及薪資福利程序，以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p> <p>(二) 建立良好的工作安全及衛生管理系統，加強門禁保全及工作環境防護，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教育訓練強化員工對工作安全及健康的共識。</p> <p>(三) 建立商業道德規範，並在所有商業的互動關係中都遵循法令要求並符合社會道德規範，管理代表及從業人員皆需遵從廉潔要求；客戶或供應商針對本公司產品或產製程序發生抱怨，可依「客戶抱怨處理程序」由專責人員對應處理。</p> <p>(四) 要求供應商配合本公司之節能減碳及環保政策，共同提升企業社會責任擔當。</p> <p>(五) 本公司秉持回饋社會、積極參與各項活動的理念，例如：中國四川地震愛心捐款...藉此扶助弱勢單位。</p>	<p>無。</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p> <p>(二) 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於年報中揭露對企業社會責任所施行的辦法與執行狀況。</p> <p>(二) 本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p>	<p>規劃中。</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目前尚未訂有「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惟仍遵循法令規定及公司狀況對企業社會責任予以推行落實，並無重大差異情形。</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p>(一) 實施並普及環保觀念。</p> <p>(二) 重視社會關懷、參與社會公益、回饋社會。</p>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table border="1" data-bbox="523 264 868 1939"> <thead> <tr> <th>Type</th> <th>Report No:</th> <th>Test Date</th> <th>效期</th> <th>檢測單位</th> <th>Remark</th> </tr> </thead> <tbody> <tr> <td>E-CAP</td> <td>SHAEC1106801411</td> <td>2011/5/24</td> <td>一年</td> <td>通標標準技術服務(上海)有限公司(SGS)</td> <td>Radial Type</td> </tr> <tr> <td>E-CAP</td> <td>SHAEC1106801413</td> <td>2011/5/24</td> <td>一年</td> <td>通標標準技術服務(上海)有限公司(SGS)</td> <td>Snap-In</td> </tr> <tr> <td>E-CAP</td> <td>SHAEC1106801407</td> <td>2011/5/24</td> <td>一年</td> <td>通標標準技術服務(上海)有限公司(SGS)</td> <td>V-Chip Type</td> </tr> <tr> <td>PC-CON</td> <td>SHAEC1106801403</td> <td>2011/5/24</td> <td>一年</td> <td>通標標準技術服務(上海)有限公司(SGS)</td> <td>Polymer Radial</td> </tr> <tr> <td>PC-CON</td> <td>SHAEC1106801401</td> <td>2011/5/24</td> <td>一年</td> <td>通標標準技術服務(上海)有限公司(SGS)</td> <td>Polymer V-Chip</td> </tr> </tbody> </table>	Type	Report No:	Test Date	效期	檢測單位	Remark	E-CAP	SHAEC1106801411	2011/5/24	一年	通標標準技術服務(上海)有限公司(SGS)	Radial Type	E-CAP	SHAEC1106801413	2011/5/24	一年	通標標準技術服務(上海)有限公司(SGS)	Snap-In	E-CAP	SHAEC1106801407	2011/5/24	一年	通標標準技術服務(上海)有限公司(SGS)	V-Chip Type	PC-CON	SHAEC1106801403	2011/5/24	一年	通標標準技術服務(上海)有限公司(SGS)	Polymer Radial	PC-CON	SHAEC1106801401	2011/5/24	一年	通標標準技術服務(上海)有限公司(SGS)	Polymer V-Chip	應加以敘明：
Type	Report No:	Test Date	效期	檢測單位	Remark																																	
E-CAP	SHAEC1106801411	2011/5/24	一年	通標標準技術服務(上海)有限公司(SGS)	Radial Type																																	
E-CAP	SHAEC1106801413	2011/5/24	一年	通標標準技術服務(上海)有限公司(SGS)	Snap-In																																	
E-CAP	SHAEC1106801407	2011/5/24	一年	通標標準技術服務(上海)有限公司(SGS)	V-Chip Type																																	
PC-CON	SHAEC1106801403	2011/5/24	一年	通標標準技術服務(上海)有限公司(SGS)	Polymer Radial																																	
PC-CON	SHAEC1106801401	2011/5/24	一年	通標標準技術服務(上海)有限公司(SGS)	Polymer V-Chip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本公司經營團隊堅守誠信經營之原則，以深化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並建立良好之商業運作架構。

(七)、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查詢方式：公司規章由各相關權責單位保管。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情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1年3月19日

本公司民國100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5. 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00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1年3月19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4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翁啓勝
總經理：翁啓勝



簽章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決議類別	重要決議
100.03.10	董事會	1. 通過本公司九十九年度資產減損情形。
		2. 通過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
		3. 通過本公司九十九年度虧損撥補表。
		4. 通過本公司九十九年度股東常會通過之私募普通股案，於剩餘期限內將不繼續辦理。
		5. 通過本公司 100%間接持有之子公司智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擬與富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和解。
		6. 通過本公司擬與昱昕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和解案。
		7. 通過本公司自行評估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為持續有效性之聲明。
		8. 通過本公司與金融機構之短期授信案。
		9. 通過本公司為子公司與金融機構之短、中期授信案提供背書保證。
		10. 通過本公司擬向上海商業儲蓄銀行香港分行辦理開戶及相關業務。
		11. 通過本公司經理人競業禁止解除案。
100.06.08	董事會	1. 通過本公司擬與富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和解案。
		2. 通過本公司為孫公司與金融機構之授信案提供背書保證案。
		3. 通過本公司經理人聘任案。
100.06.09	股東會	1. 通過本公司擬與昱昕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昱昕電子)進行和解案。
		2. 通過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3. 通過本公司擬與富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和解案。
100.08.16	董事會	1. 通過本公司間接持有 100%之孫公司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之遷廠案。
		2. 通過造具一 00 年度上半年度財務報表案。
		3. 通過本公司與臺灣新光商業銀行之短期授信案。
100.10.24	董事會	1. 通過本公司一 00 年第三季資產減損情形。
		2. 通過一 0 一年度內部稽核執行查核計劃表。
		3. 通過本公司經理人聘任案。
		4. 通過本公司經理人競業禁止解除案。
		5. 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6.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7. 通過訂定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8. 通過本公司董事會下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案

日期	決議類別	重要決議
101.03.19	董事會	1. 通過本公司一00年度資產減損情形。
		2. 通過本公司一00年度決算表冊。
		3. 通過本公司一00年度虧損撥補表。
		4. 通過本公司自民國一0一年第一季季報起，更換會計師事務所。
		5. 通過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6. 通過本公司擬以子公司 LUXON ELECTRONICS (BVI) CO., LTD 之自有資金轉投資「智寶電子(東莞)銷售有限公司」，本公司間接持有東莞銷售公司之持股比例為100%。
		7. 通過修正一0一年度內部稽核執行查核計劃表。
		8. 通過本公司自行評估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為持續有效性之聲明。
		9. 通過本公司為子公司與金融機構之短期授信案提供背書保證。
		10. 通過本公司經理人聘任案。
		11. 通過為強化公司治理，擬於本公司董事會下設置稽核委員會，以及訂定「稽核委員會組織規程」。
		12.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13.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監察人選舉辦法」案。
		14.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15. 通過修訂本公司「庫藏股轉讓員工辦法」案。
		16.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17. 通過本公司一0一年股東常會召開時間、地點及事由案。
		18. 通過擬訂定受理股東提案期間暨受理處所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請參閱第24頁。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1年4月30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總經理	張松齡	99.06.25	100.10.24	個人生涯規劃請辭
財務主管	黃寧馨	99.06.25	101.04.16	改聘任財務行政副總經理田慶威先生

註：所稱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內部稽核主管等。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卓明信 施景彬	100.01.01~100.12.31	—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V	V	-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	-	V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	-	-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	-	-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	-	-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	-	-

(二)、會計師公費資訊

1. 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卓明信	1,850	-	-	-	900	2,750	100.01.01~100.12.31	非審計公費係導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服務公費
	施景彬							100.01.01~100.12.31	

2.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3.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100 年度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金額為 NT350 仟元，減少比例為 16%，減少原因係公司組織架構逐步簡化調整。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101.03.19		
更 換 原 因 及 說 明	配合公司營運管理規劃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 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情 況	當 事 人	會 計 師 委 任 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V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 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 意見及原因	100 年度為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係採用新修訂及新發布之財 務會計準則公報。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 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 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翁世榮 林鈞堯
委任之日期	101.03.20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及第二目第三點事項之復函：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105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Tai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3
Taipei 105, Taiwan, ROC
Tel: +886(2) 2545-9988
Fax: +886(2) 2545-9966
www.deloitte.com.tw

101.3.20 勤審 10101492 號

受文者：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翁世榮、林鈞堯會計師

副本、收受者：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主旨：有關 貴事務所函詢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品德等事項，函覆如說明，請 查照。

說明：

一、覆 貴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二十日(102)資會綜字第 12000086 號函。

二、謹就 貴事務所查詢事項答覆如下：

- 1.據本事務所與該公司管理階層人員接觸之經驗，並未發現該公司管理階層之品德對其財務報表具不良之影響。
- 2.本事務所與該公司管理階層對於會計原則、查核程序及其他有關重要事項並未存有重大歧見。
- 3.依據該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二十日來函通知，該公司更換會計師之原因係配合公司營運管理規劃。
- 4.本事務所於查核過程中，並未發現該公司有未遵循法令之事項。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卓 明 信

卓 明 信



會計師 施 景 彬

施 景 彬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度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0 年度		101 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國巨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法人代表：翁啓勝	293,000	0	0	0
董事	國巨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法人代表：王寶源	0	0	0	0
董事	寰泰有限公司	0	0	0	0
	法人代表：張大衛	0	0	0	0
董事	寰泰有限公司	0	0	0	0
	法人代表：張維祖(註一)	80,000	0	30,000	0
董事	藍淑慧	0	0	0	0
監察人	士亨興業有限公司	467,000	0	0	0
	法人代表：鄭允娟	0	0	0	0
監察人	士亨興業有限公司	467,000	0	0	0
	法人代表：賴源河	0	0	0	0
總經理	翁啓勝	293,000	0	0	0
全球行銷業務 副總經理	江謝慶盛	30,000	0	70,000	0
執行副總經理	張維祖	80,000	0	30,000	0
財務行政副總 經理	田慶威	0	0	20,000	0
研發部協理	楊脩生	0	0	0	0
財會部協理	鄭博育	0	0	0	0
採購部協理	劉淑荼	0	0	0	0
資訊部協理	高嘉濱	1,000	0	0	0
製造部協理	陳志賢	0	0	0	0
董事長特助 兼運籌管理	陳嬭行	68,000	0	0	0
會計主管	陳淑慧	0	0	0	0

註一：寰泰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張松齡於民國 100 年 10 月 24 日辭任，改派張維祖為其法人代表人。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一)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01年4月8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國巨(股)公司 代表人：陳泰銘	32,584,979	16.94%	-	-	-	-	國新投資(股)公司 陳泰銘	關係企業 企業負責人	
國新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泰銘	7,692,281	4.00%	-	-	-	-	國巨(股)公司 陳泰銘	關係企業 企業負責人	
莊秀珠	3,098,000	1.61%	-	-	-	-	無	無	
劉德昌	2,100,000	1.09%	-	-	-	-	無	無	
陳泰銘	1,883,630	0.97%	-	-	-	-	國巨(股)公司 國新投資(股)公司	公司負責人 公司負責人	
鄭新景	1,531,000	0.79%	-	-	-	-	無	無	
士亨興業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垂蓮	1,442,509	0.75%	19,625	0.01%	-	-	旭昌興企業有限公司	公司負責人	
旭昌興企業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垂蓮	1,126,097	0.58%	19,625	0.01%	-	-	士亨興業有限公司	公司負責人	
鴻達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卓煥庭	1,100,000	0.57%	-	-	-	-	無	無	
高嘉濱	1,071,182	0.55%	-	-	-	-	無	無	

九、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1年3月31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百慕達商智寶控股有限公司	47,542,484	100%	-	-	47,542,484	100%
智寶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10,000	100%	-	-	10,000	100%
LUXON ELECTRONICS (BVI) CO., LTD	4,462,463	100%	-	-	4,462,463	100%
富昕科技(股)公司	90,669,572	88.34%	-	-	90,669,572	88.34%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含特別股)、公司債及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1. 股本來源：

日期：101年4月30日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67.09	10	8,000,000	80,000,000	8,000,000	80,000,000	創立	無	註1
70.08	10	8,800,000	88,000,000	8,800,000	88,000,000	盈轉 8,000,000	無	註2
74.07	10	1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0	盈轉 12,000,000	無	註3
76.06	10	15,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	150,000,000	盈轉 50,000,000	無	註4
78.06	10	19,500,000	195,000,000	19,500,000	195,000,000	盈轉 45,000,000	無	註5
79.06	10	24,500,000	245,000,000	24,500,000	245,000,000	現增 50,000,000	無	註6
79.11	10	28,400,000	284,000,000	28,400,000	284,000,000	盈轉 39,000,000	無	註7
80.07	10	31,240,000	312,400,000	31,240,000	312,400,000	盈轉 28,400,000	無	註8
80.11	15	41,240,000	412,400,000	41,240,000	412,400,000	現增 100,000,000	無	註9
82.07	13	50,000,000	500,000,000	49,000,000	490,000,000	現增 44,608,000 盈轉 12,372,000 資轉 20,620,000	無	註10
83.07	10	57,000,000	570,000,000	51,940,000	519,400,000	資轉 29,400,000	無	註11
84.06	10	57,000,000	570,000,000	56,940,000	569,400,000	現增 50,000,000	無	註12

85.06	16	8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0	現增 167,966,000 盈轉 62,634,000	無	註 13
86.03	16	93,000,000	930,000,000	92,000,000	920,000,000	現增 80,000,000 盈轉 40,000,000	無	註 14
87.04	10	165,000,000	1,650,000,000	111,000,000	1,110,000,000	盈轉 138,000,000 資轉 46,000,000 紅利 6,000,000	無	註 15
88.04	25	165,000,000	1,650,000,000	165,000,000	1,650,000,000	現增 540,000,000	無	註 16
88.07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190,091,000	1,900,910,000	盈轉 134,310,000 資轉 109,890,000 紅利 6,710,000	無	註 17
91.06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191,687,300	1,916,873,000	紅利 15,963,000	無	註 18
92.07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193,644,300	1,936,443,000	紅利 19,570,000	無	註 19
93.10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199,013,186	1,990,131,860	盈轉 38,728,860 紅利 14,960,000	無	註 20
94.10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194,013,186	1,940,131,860	減資 50,000,000	無	註 21
94.12	10	570,000,000	5,700,000,000	369,594,504	3,695,945,040	合併增資 1,755,813,180	無	註 22
95.02	10	570,000,000	5,700,000,000	379,045,163	3,790,451,630	資轉 94,506,590	無	註 23
96.01	10	570,000,000	5,700,000,000	375,388,784	3,753,887,840	註銷庫藏股 36,563,790	無	註 24
97.01	10	570,000,000	5,700,000,000	369,454,066	3,694,540,660	註銷庫藏股 59,347,180	無	註 25
97.10	10	570,000,000	5,700,000,000	364,454,066	3,644,540,660	註銷庫藏股 50,000,000	無	註 26
99.09	10	570,000,000	5,700,000,000	192,296,003	1,922,960,030	減資彌補虧損 1,721,580,630	無	註 27

註1：67年9月11日經(67)商第30658號核准
註3：74年7月15日經新字第27110號核准
註5：78年6月3日經(78)商第123512號核准

註2：70年8月9日經新字第19277號核准
註4：76年6月12日經(76)商第28787號核准
註6：79年6月11日(79)台財證(一)第01200號核准

註7：79年11月24日(79)台財證(一)第03281號核准
 註9：80年11月7日(80)台財證(一)第13145號核准
 註11：83年7月18日(83)台財證(一)第31200號核准
 註13：85年6月27日(85)台財證(一)第39889號核准
 註15：87年4月27日(87)台財證(一)第35669號核准
 註17：88年6月16日(88)台財證(一)第55819號核准
 註19：92年7月10日台財證(一)第0920130902號核准
 註21：94年2月25日金管證三字第0940106912號核准
 註23：94年12月13日金管證一字第0940156953號核准
 註25：97年01月07日經授商字第09701000130號核准
 註27：99年09月29日經授商字第09901219430號核准

註8：80年7月19日(80)台財證(一)第01603號核准
 註10：82年7月27日(82)台財證(一)第30234號核准
 註12：84年6月28日(84)台財證(一)第37564號核准
 註14：86年3月26日(86)台財證(一)第26143號核准
 註16：88年3月31日(88)台財證(一)第30779號核准
 註18：91年6月26日台財證(一)第0910134754號核准
 註20：93年10月14日台財證(一)第09301196440號核准
 註22：94年10月3日金管證一字第0940140952號核准
 註24：96年01月22日經授商字第09601010790號核准
 註26：97年10月03日經授商字第09701236980號核准

2. 股份種類

101年4月8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已上市)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92,296,003	377,703,997	570,000,000	-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01年4月8日 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3	1	24	34,925	38	34,991
持有股數	64	18,000	45,290,022	144,991,706	1,996,211	192,296,003
持股比例	0%	0.01%	23.55%	75.4%	1.05%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1年4月8日 單位：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9,318	5,901,004	3.07%
1,000 至 5,000	10,401	21,984,596	11.43%
5,001 至 10,000	2,858	18,666,581	9.71%
10,001 至 15,000	900	10,375,364	5.40%
15,001 至 20,000	456	7,842,999	4.08%
20,001 至 30,000	414	10,290,451	5.35%
30,001 至 40,000	162	5,678,526	2.95%
40,001 至 50,001	101	4,612,049	2.40%
50,001 至 100,000	204	14,180,106	7.37%
100,001 至 200,000	101	13,465,918	7.00%
200,001 至 400,000	45	12,754,899	6.63%
400,001 至 600,000	14	6,903,276	3.59%
600,001 至 800,000	3	2,029,716	1.06%
800,001 至 1,000,000	2	1,853,840	0.96%
1,000,000 以上	12	55,756,678	29.00%
合 計	34,991	192,296,003	100%

每股面額十元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1年4月8日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國巨股份有限公司		32,584,979	16.94%
國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692,281	4.00%
莊秀珠		3,098,000	1.61%
劉德昌		2,100,000	1.09%
陳泰銘		1,883,630	0.97%
鄭新景		1,531,000	0.79%
士亨興業有限公司		1,442,509	0.75%
旭昌興企業有限公司		1,126,097	0.58%
鴻達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	0.57%
高嘉濱		1,071,182	0.55%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年 度 項 目		100 年	99 年	當年度截至 101/3/31	
每股 市價	最高	9.88	10.40	5.79	
	最低	3.57	4.40	3.93	
	平均	6.67	7.04	5.00	
每股 淨值	分配前	9.25	10.64	8.70	
	分配後	—	—	—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92,296	192,296	192,296	
	每股盈餘	(1.98)	(0.22)	(0.38)	
每股 股利	現金股利	—	—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 報酬 分析	本益比	(3.37)	(32.00)	(13.15)	
	本利比	—	—	—	
	現金股利殖利率	—	—	—	

註一：依據此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二：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三：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四：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為電子產業，生產之電容器應用範圍廣泛，為因應台灣資訊產業的迅速發展，也正積極提升生產自動化及精密化的製程。本公司未來將積極配合國內外市場之大量需求，持續穩定的擴大生產規模，故未來擬採餘額分配股利政策，以股東權益為最大考量。

(1) 分派條件及時機

本公司年度結算後如有盈餘，應於提繳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再提列10%之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註)，就其餘額提列2%以上員工紅利及2%以下董監事酬勞後，得分配股息紅利。

(註：依證交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2) 分派之金額與種類

餘額分配股利之政策，以股東權益為最大考量，並參酌公司目前及未來之國內外產業競爭狀況、投資環境及資金需求等因素，採現金及股票股利平衡政策，如公司有重大擴充投資計劃，股票股利不低於百分之八十，如無重大擴充投資計劃，得全數發放現金股利，並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配

案，提請股東會議決。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無。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就股東權益項下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其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擬案提請股東會同意，酌予保留適當額度後，再依下列比例分派之：

(1) 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二以下(含)。

(2) 員工紅利：百分之二以上(含)。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無。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本次無配發，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前一年度無配發，不適用。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買回公司股份。

十、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十一、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十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十三、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十四、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五、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應記載下列事項：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及其營收比重

項 目	100 年度產品比重		
	合 計	內 銷	外 銷
電解電容器	99.61%	11.55%	88.06%
塑膠電容器	0.28%	-	0.28%
其他	0.11%	0.11%	-
合計	100.00%	11.66%	88.34%

2. 目前之商品項目及計劃開發之新商品(請分別參閱第 50 頁之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參閱第 48 頁未來研究發展計劃)。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及現況與發展

2011 年在各國政府極積擴大內需，刺激經濟下，帶動需求持續強勁，而在各式新型手持裝置、LCD TV、通訊、NB、STB 及 Automotive 等產品，對被動元件需求量較以往明顯增加，也帶動各個產業全面成長中。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係以生產鋁電解電容器為主要產品，其產業上、中、下游依次可分為如下：

原材料製造→原料加工→電容器製造→電子、電機、資訊等各產業應用。

(1)上游關聯性

電容器產業與上游鋁箔等材料工業有緊密之關係，因其影響電容器品質特性及佔成本結構比重甚大，就電解電容器而言，其上游主要原料為陰極鋁箔、陽極鋁箔、電解液及鋁頭端子等。另將此產業與上游各項原材料關聯說明如下：

(1.1) 在原箔與電蝕鋁箔方面，鋁箔電蝕技術的發展將影響鋁質電解電容器的小型化程度。主要供應商為日本、義大利，另國內與大陸廠商的發展也持續擴大與進步中。

(1.2) 在化成箔方面，鋁箔化成技術影響電容器之電壓洩漏電流等多項特性而為減少對進口箔的依賴，部份業者已自行開發鋁箔的化成加工技術能依不同產品特性需求製造低壓、中壓、高壓的化成鋁箔。

(1.3) 在電解液方面，因其影響電容器的溫度、阻抗及壽命等重要特性，目前本公司除已掌握電解液調配技術亦積極與日方合作開發高效能產品。

(1.4) 其他原料國內外均有多家生產廠商供應，原材料來源易於掌握。

(2) 下游關聯性

電容器的應用甚為廣泛，包括資訊業、通訊業、視訊業、汽車及家電消費性電子產業、航太工業、儀器量測等均為下游工業製造所必需的零組件。電容器是高度關鍵性的零件，已形成「協助下游產業發展與促進本身產業成長」之良好互動關係。因下游產業應用變化迅速，衍生產品多樣，對電容器的需求日漸增加，同時規格與特性的要求日益精進，電容器業者必需隨著下游產業客戶的需求，做產品的特性研究開發配合而得以與下游產業同步成長。同時因電容器的需求數量龐大，本公司力求改造生產效率投入自動化設備及有效率的管理，以維持穩定的品質，迅速的交貨與良好服務，與下游產業客戶間有良好的合作互動關係。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本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研究與發展支出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0 年度	截至 101 年 3 月 31 日
金額	5,021	820

2. 本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研究成果

- (1) 耐高紋波長壽命液態電容
- (2) 瘦長型長壽命液態電容
- (3) 小型化高容量晶片型液態電容
- (4) 高壓(35~50V)固態電容
- (5) 長壽命(5000HRS)SMD 固態電容

3. 未來研究發展計劃

- (1) 超低阻抗長壽命導針型液態電容
- (2) 超低阻抗長壽命晶片型液態電容
- (3) 長壽命牛角型液態電容
- (4) 高突波電壓固態電容
- (5) 16~25V 高壓晶片型固態電容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計劃

(1)行銷策略

(1.1) 新產品開發與市場導入，提升附加價值。

本公司研發創新能力除開發新產品外，並主動提供客戶設計參考，共同導入於客戶端新產品，提高附加價值，以提高市場佔有率。

(1.2) 產品與技術服務

除提供質優之產品外，更積極瞭解客戶需求，參與客戶產品線路設計，提供適度建議，縮短客戶新產品測試時間，做到適時提供必需零件、技術支援之最佳服務。

(1.3) 貨暢其流、物盡其用

成立運籌中心統合上、中、下游資源，即時監控兩地之原料、成品之庫存狀況，能隨時服務客戶並調度貨物，以達到貨暢其流，物盡其用之目的。

(2)生產策略

持續加速自動化生產設備之投入，以確保品質與效率之提升

(3)產品發展方向

(3.1) 推出高穩定性小型化商品以配合市場之需求

(3.2) 持續推出低阻抗、長壽命及耐高溫高紋波電流產品

2. 長期計劃

(1)行銷策略

(1.1) 品牌與代工並行

本公司產品已行銷美、歐、亞等主要市場，藉由良好之品牌形象與國外通路商建立合作關係，並且因為產品優良，獲得歐美知名品牌同業認證通過，取得提供產品代工服務，增加行銷策略。

(1.2) 產品技術服務

本公司為國內電容器領導廠商之一，創立已超過 40 年，產品技術人員經驗豐富，除電容器專業知識外並熟悉下游電子產品，配合客戶端電腦資訊、通訊產品的多元化及品質需求，研發高品質長壽命的新產品，並且提出設計建議供客戶參考，以發揮產品最佳性能，提高產品附加價值。

(2)生產策略

(2.1) 因應未來產業趨勢

擴大大尺寸產量，以因應能源產業對大容量高電壓規格需求。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本公司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比率表：

100 年度主要商品銷售地區之比重				
內銷	外 銷			
	美洲	歐洲	亞洲	其他
11.66%	25.49%	36.60%	24.11%	2.14%

2. 主要銷售市場

本公司市場在各產業分布平均，以影音家電類市場，電腦資訊市場，手機市場為主。舉凡數位電視、數位機頂盒、各類電腦主機板、電源供應器、智慧型手機、MP3充電器等各類產品皆已導入，近期對智能電表、LED燈飾及電源，變頻空調，太陽能以及汽車電池產業予以產品開發導入，由於產品品質獲各知名大廠所肯定，因此市場佔有率不斷提升，未來在”產品數位化”的趨勢下，市場未來依舊成長可期，預期將持續成長擴大。

3. 產業之發展與趨勢

加強對大容量，長壽命，高使用溫度產品的開發，以增加因環境保護意識高漲而需求倍增的能源產業的市場，再加入 SMD 應用產業的推廣，以擴大產業市場分類。由於 LED、電源、主機板等產品對電容各項特性的要求不斷提昇下，使導電高分子（固態）電容器成為電容器開發方向，以期在品質上提升與日系大廠一致，進一步提昇毛利率，擴大市佔率。

4. 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 (1.1) 產能調整迅速
- (1.2) 運籌作業之建立
- (1.3) 專注技術與研究發展

(2) 不利因素

- (2.1) 同業持續擴產，市場競爭激烈：
- (2.2) 材料成本上漲，人民幣升值與工資上漲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電容器為三大被動元件之一（電容、電阻、電感），係電子、資訊、通訊及自動化機械產品之重要基礎零組件，產品應用非常廣泛，從一般通訊產品，3C消費性產品如DVD、視聽音響、遊戲機、智慧性手機等，到電腦資訊產品如平板電腦、主機板，監視器及週邊產品等，都是不可或缺的重要零件之一。

1. 產製過程

固態電容器
製造程序流程圖

設計完成 B.O.M.

↓
開立製造流程傳票

↓
裁箔作業

↓
嵌捲作業

↓
焊接作業

↓
再化成作業

↓
含浸聚合

↓
組立封口

↓
加溫老化

↓
電選作業

↓
包裝作業

↓
入庫作業

↓
完成品

電解電容器
製造程序流程圖

設計完成 B.O.M.

↓
開立製造流程傳票

↓
裁箔作業

↓
嵌捲作業

↓
排架作業

↓
含浸作業

↓
B液-Aging 作業

↓
裝配作業

↓
插架作業

↓
加溫 Aging 作業

↓
電選作業

↓
包裝作業

↓
入庫作業

↓
完成品

晶片電容器
製造程序流程圖

設計完成 B.O.M.

↓
開立製造流程傳票

↓
截斷作業

↓
嵌釘作業

↓
含浸作業

↓
裝配作業

↓
Aging 作業

↓
座板組立作業

↓
捺印作業

↓
Tapping 包裝作業

↓
完成品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鋁箔為鋁質電解電容器之主要原料，因國內生產廠商較少且成本較高，長期以來需倚賴進口鋁箔，與日本多家國際性大廠皆建立長期良好合作關係；PP與PE塑膠薄膜為塑膠薄膜電容器之主要原料，本公司基於分散採購原則，分別向多家大廠採購。就整體而言，本公司最近三年並無供貨短缺或中斷之情事發生，因此供貨來源尚屬穩定。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客戶)名單

1. 主要進貨廠商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0 年				99 年				101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蘇州智寶	138,995	50.11%	子公司	蘇州智寶	209,391	69%	子公司	蘇州智寶	1,915	3.38%	子公司
2	東莞智寶	137,843	49.70%	子公司	東莞智寶	92,935	31%	子公司	東莞智寶	54,731	96.56%	子公司

2. 主要銷貨客戶名單

項目	100 年				99 年				101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YAGEO	68,887	20%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投資公司	A	41,470	11%	無	YAGEO	12,752	19%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2	-	-	-	-	-	-	-	-	C	9,052	14%	無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量：仟只 值：新台幣仟元

生產 量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100 年 度			99 年 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電解電容器	304,572	304,572	344,232	417,429	417,429	382,096
塑膠電容器	164	164	966	409	409	2,091
其 他	100	100	383	745	745	2,514
合 計	304,836	304,836	345,581	418,583	418,583	386,701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量：仟只 值：新台幣仟元

銷 售 量 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100 年 度		99 年 度		100 年 度		99 年 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電解電容器	45,886	39,926	258,686	304,306	84,320	75,924	333,109	306,172
塑膠電容器	-	-	164	966	-	-	409	2,091
其 他	100	383	-	-	539	1,764	206	750
合 計	45,986	40,309	258,850	305,272	84,859	77,688	333,724	309,013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單位：人

年 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當 年 度 截 至 101 年 3 月 31 日 (註)
員 工 人	直接人工	0	0	0
	間接人工	55	55	51
	合 計	55	55	51
平 均 年 歲		38	38	39
平 服 務 年 均 資		6.5	4.1	4.6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2%	0%	0
	碩 士	6%	11%	10%
	大 專	69%	78%	75%
	高 中	22%	11%	15%
	高 中 以 下	1%	0%	0%
	合 計	100%	100%	100%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處分損失：無。

五、勞資關係：

(一) 福利措施及實施情形

1. 職工福利委員會

本公司已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依法提撥相關之經費，充實福利金之來源，以確實辦理各項員工福利活動。

2. 員工保險

確實依據法令辦理員工勞保、健保。

(二) 退休制度及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及勞動基準法規定，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並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暨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一)					當年度截至 101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0年	99年	98年	97年	96年	
流動資產		408,922	386,074	427,521	605,298	1,385,273	391,119
基金及投資		1,384,615	1,842,757	2,013,515	3,143,607	3,531,206	1,296,677
固定資產		3,510	1,184	7,234	34,653	36,408	3,242
無形資產		7,476	13,466	27,445	44,454	47,821	3,405
其他資產		14,847	17,247	128,258	265,080	869,059	10,012
資產總額		1,819,370	2,260,728	2,603,973	4,093,092	5,869,767	1,704,45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5,258	42,884	80,993	295,492	670,716	27,254
	分配後	(註二)	42,884	80,993	295,492	670,716	(註二)
長期負債		-	-	-	-	295,492	-
其他負債		6,135	171,250	274,579	8,342	13,687	4,00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1,393	214,134	355,572	303,834	1,710,692	31,257
	分配後	(註二)	214,134	355,572	303,834	1,710,692	(註二)
股本		1,922,960	1,922,960	3,644,541	3,644,541	3,694,541	1,922,960
資本公積		-	3,984	3,984	197,342	188,560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23,904)	(42,805)	(1,721,581)	(423,584)	(128,923)	(496,436)
	分配後	(註二)	(42,805)	(1,721,581)	(423,584)	(128,923)	(註二)
金融商品未實現 損益		-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278,921	167,626	326,629	379,800	181,608	246,674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	(5,171)	(5,171)	(5,171)	(5,171)	-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1,777,977	2,046,594	2,248,401	3,789,258	4,159,075	1,673,198
	分配後	(註二)	2,046,594	2,248,401	3,789,258	4,159,075	(註二)

註一：上述各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簽證。

註二：依據此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二)、簡明損益表資料

單位：除每股純益為新台幣元外，餘為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 年 度 截 至 101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營業收入	345,581	386,701	44,830	121,082	309,353	66,713
營業毛利	67,682	80,571	13,843	17,893	(12,708)	10,936
營業利益(損失)	(29,615)	(30,597)	(110,102)	(152,831)	(206,450)	(9,30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8,410	30,943	10,490	715,995	149,923	20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379,892)	(43,151)	(1,316,285)	(857,825)	(70,100)	(63,432)
稅前利益(損失)	(381,097)	(42,805)	(1,415,897)	(294,661)	(126,627)	(72,532)
稅後純益(損)	(381,099)	(42,805)	(1,490,897)	(294,661)	(126,532)	(72,532)
每股純益(損)	(1.98)	(0.22)	(4.10)	(0.81)	(0.35)	(0.38)
追溯調整每股純益 (註一)	-	-	(7.78)	-	-	-

註一：以當年度發行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並追溯調整次年度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增加之發行在外股數為計算基礎。

註二：上述各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簽證。

註三：以當年度發行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並追溯調整次年度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或減資而調整之發行在外股數為計算基礎。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6	施景彬、吳恩銘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7	施景彬、黃廷育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8	卓明信、施景彬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9	卓明信、施景彬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0	卓明信、施景彬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1年3月31 日止財務資料	
		100年度	99年度	98年度	97年度	96年度		
財務 結構 (%)	負債佔資產比率	2.28	9.47	13.65	7.42	29.14	1.83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 比率	50,654.62	172,854.22	31,081.02	10,934.86	13,977.90	51,610.06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1,159.80	900.28	527.85	204.84	206.54	1,435.09	
	速動比率(%)	1,154.40	894.08	521.58	202.50	201.21	1,421.63	
	利息保障倍數(倍)	-	(11.46)	(1,191.84)	(14.15)	(2.59)	-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32	6.85	1.57	2.26	3.11	4.86	
	應收帳款收現天數	85	53	232	162	117	75	
	存貨週轉率(次)	200.36	109.14	9.89	8.25	8.46	141.5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8.83	9.7	1.07	5.72	10.12	90.22	
	平均售貨日數	2	3	37	44	43	3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47.24	91.87	2.09	3.41	1.21	79.0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17	0.16	0.01	0.03	0.05	0.15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18.68)	(1.64)	(44.50)	(5.62)	(1.72)	(4.12)	
	股東權益報酬率(%)	(19.93)	(1.99)	(49.39)	(7.41)	(3.05)	(4.20)	
	估實收資 本比率(%)	營業利益	(1.54)	(1.59)	(3.02)	(4.19)	(5.59)	(0.48)
		稅前純益	(19.82)	(2.23)	(38.85)	(8.08)	(3.43)	(3.77)
	純損率(%)	(110.28)	(11.07)	(3,401.54)	(243.36)	(40.90)	(108.72)	
	每股純損	(1.98)	(0.22)	(4.10)	(0.81)	(0.35)	(0.38)	
現金 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	-	-	173.08	-	30.95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0	0.62	1.39	1.38	1.40	3.50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5.57	-	4.00	-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11.67)	(12.64)	(0.40)	(0.79)	(1.50)	(7.17)	
	財務槓桿度	1.00	0.90	0.99	0.89	0.85	1.0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財務比率兩期超過20%者)：

1. 負債佔資產比率下降：主要係本公司本年度預計清算之被投資公司的相關債務已結清致負債總額大幅下降。
2.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下降：主要係本公司本年度虧損增加所致。
3. 償債能力及經營能力上升：主要係本公司本年度加強營運管理所致。
4. 獲利能力下降：主要係被投資公司因遷廠及預計產品升級等因素，於本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所致。
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上升：主要係本公司減少資本支出所致。

註：財務分析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100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等表冊，其中財務報表嗣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卓明信、施景彬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開董事會造送之各項表冊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繕具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此 致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1 年股東常會

監 察 人：士亨興業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賴源河



中 華 民 國 一〇一 年 三 月 二 十 六 日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100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等表冊，其中財務報表嗣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卓明信、施景彬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開董事會造送之各項表冊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繕具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此 致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1 年股東常會

監 察 人：士亨興業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鄭允娟



中 華 民 國 一〇一 年 三 月 二十九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105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Tai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3
Taipei 105, Taiwan, ROC
Tel: +886(2) 2545-9988
Fax: +886(2) 2545-9966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〇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卓 明 信

卓 明 信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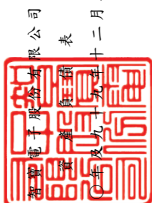
會計師 施 景 彬

施 景 彬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十 九 日



民國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資產	一〇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一〇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面額為元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2140	應付帳款	\$ 180	-	
1120	現金(附註四)	\$ 102,650	6	\$ 130,024	6	2150	應付聯屬公司款項(附註十九)	4,989	1	\$ 663
1140	應收票據—減備抵呆帳—一〇〇九年15仟元及九十九年58仟元淨額(附註二及三)	1,522	-	5,739	-	2170	應付費用	23,144	1	24,100
1150	應收帳款—減備抵呆帳—一〇〇九年1,740仟元及九十九年491仟元後之淨額(附註二及三)	36,078	2	70,047	3	2286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及十五)	3,879	-	15,510
1178	其他應收款(附註二及三)	253,623	14	172,547	8	2298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及十九)	3,066	-	2,611
1210	存貨—淨額(附註二及六)	1,125	-	1,64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5,258	2	42,884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十五)	-	-	4,319	-		其他負債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820	-	1,089	-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一)	4,916	-	8,355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08,922	23	386,074	17	2881	遞延貸項(附註二及十九)	1,219	-	1,482
1421	基金及投資(附註二、七及十九)	1,316,497	72	1,764,639	78	2888	其他(附註二、七及十九)	-	-	161,463
148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8,118	4	78,118	3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6,135	-	171,250
14XX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84,615	76	1,842,757	81	2XXX	負債合計	41,393	2	214,134
	基金及投資合計					3110	股東權益(附註二、十二及十四)	1,922,900	106	1,922,900
1551	成						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570,000仟股			
1561	遞轉設備	2,820	-	-	-		；發行：192,296仟股			
15X1	生財器具	20,563	1	-	-		資本公積	(423,904)	(23)	(3,984)
15X9	減：累積折舊	23,383	1	21,455	1	3260	長期投資	-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19,873	1	20,271	1	33XX	累積虧損	278,921	15	167,626
	固定資產合計	3,510	-	1,184	-	343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	-	
1750	無形資產					34XX	累積換算調整數	278,921	15	(5,171)
1770	電腦軟體成本(附註二及十九)	4,966	-	13,036	1	3XXX	未認為退休基金成本之淨損失	278,921	15	162,455
17XX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二及十一)	2,510	-	430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1,777,977	98	2,046,594
	無形資產合計	7,476	-	13,466	-		股東權益淨額			
1810	其他資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819,370	100	\$ 2,260,728
1820	閒置資產(附註二、九及十六)	-	-	-	-					
1830	存出保證金	54	-	54	-					
1850	遞延費用(附註二及十六)	913	-	1,628	-					
1860	長期應收聯屬公司款項(附註二、七及十九)	-	-	9,883	1					
18XX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十五)	13,880	1	5,682	-					
	其他資產合計	14,847	1	17,247	1					
1XXX	資產總計	\$ 1,819,370	100	\$ 2,260,728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聯合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〇年三月十九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會計主管：陳淑惠



經理人：翁啓勝



董事長：翁啓勝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每股純損為新台幣元外，餘為仟元

代碼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金	%	金	%
	營業收入（附註二及十九）			
4110	\$ 349,285	101	\$ 387,981	100
4170	<u>3,704</u>	<u>1</u>	<u>1,280</u>	<u>-</u>
4000	345,581	100	386,701	100
5000	<u>277,900</u>	<u>80</u>	<u>306,131</u>	<u>79</u>
5910	67,681	20	80,570	21
5930	<u>1</u>	<u>-</u>	<u>1</u>	<u>-</u>
	<u>67,682</u>	<u>20</u>	<u>80,571</u>	<u>21</u>
	營業費用（附註十六及十九）			
6100	18,718	5	19,024	5
6200	73,558	21	84,034	22
6300	<u>5,021</u>	<u>2</u>	<u>8,110</u>	<u>2</u>
6000	<u>97,297</u>	<u>28</u>	<u>111,168</u>	<u>29</u>
6900	<u>(29,615)</u>	<u>(8)</u>	<u>(30,597)</u>	<u>(8)</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60	9,582	3	-	-
7121	-	-	9,458	2
7122	8,921	3	3,953	1
7140	7,351	2	-	-
7110	1,378	-	7,160	2
7310	350	-	107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附註二)	\$	2	\$	-
7480	其他(附註十九)		826		10,265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28,410		30,94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22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損(附註二及七)		272,447		-
7560	兌換淨損(附註二)		-		26,586
7540	處分投資損失(附註七)		-		10,239
7510	利息費用		-		3,435
7530	處分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淨損(附註二)		-		2,849
7880	其他(附註七、九、十六及十九)		107,445		42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379,892		43,151
7900	稅前損失	(381,097)	(42,805)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五)		2		-
9600	純損	(\$	381,099)	(\$	42,805)
代碼		稅	前	稅	前
	每股純損(附註十七)		後		後
9750	基本每股純損	(\$	1.98)	(\$	0.22)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十九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翁啓勝



經理人：翁啓勝



會計主管：陳淑慧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發行股本 (千元)	資本公積 (附註二及十二)	積累 (附註二及十二)	積虧損 (附註二及十二)	累積換算調整數 (附註二)	未認列為退休基金 成本之淨損失 (附註二)	庫藏股 (附註二及十四)	股東權益淨額
九十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364,454	\$ 3,984	(\$ 1,721,581)	-\$ 328,629	(\$ 5,171)	-	1	\$ 2,248,401
減資彌補虧損	(172,158)	-	1,721,581	-	-	-	-	-
九十九年度純損	-	-	(42,805)	-	-	-	-	(42,805)
富昕科技出售智寶庫藏股股票	-	-	-	-	-	-	1	1
外幣長期應收聯屬公司款項換算調整數	-	-	-	(274)	-	-	-	(274)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158,729)	-	-	-	(158,729)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92,296	3,984	(42,805)	167,626	(5,171)	-	-	2,046,594
一〇〇年度純損	-	-	(381,099)	-	-	-	-	(381,099)
昱昕電子清算調整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股東權益科目餘額	-	(3,984)	-	-	5,171	-	-	1,187
外幣長期應收聯屬公司款項換算調整數	-	-	-	5,840	-	-	-	5,840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105,455	-	-	-	105,455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92,296	\$ -	(\$ 423,904)	\$ 278,921	\$ -	\$ -	\$ -	\$ 1,777,977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十九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翁啓勝



經理人：翁啓勝



會計主管：陳淑慧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純損	(\$ 381,099)	(\$ 42,805)
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1,206	(749)
折舊及攤銷	9,585	14,240
提列(迴轉)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90	(407)
處分固定及閒置資產淨(益)損	(2)	2,849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7,351)	10,239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損(益)	272,447	(9,458)
退休金(提撥大於提列數)未提撥數	(5,519)	5,105
和解放棄債權損失	104,277	-
已實現遞延貸項	(213)	(188)
營業資產及負債項目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4,260	412
應收帳款	32,720	(60,989)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	(60,506)	(50,826)
其他應收款	(2,444)	382
存貨	234	2,719
其他流動資產	269	26
應付票據	-	(21,646)
應付帳款	(483)	(2,569)
應付聯屬公司款項	(19,111)	(5,338)
應付費用	7,634	(537)
其他流動負債	455	(5,09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3,351)	(164,63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長期投資價款	-	1,697
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	17,915
被投資公司清算及解散退回股款	7,351	10,881
購置固定資產	(3,131)	(2,220)
處分固定及閒置資產價款	7	1,911
存出保證金減少	-	5,709
遞延費用增加	-	(451)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融資款減少	11,750	92,127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5,977</u>	<u>127,569</u>
現金淨減少	(27,374)	(37,065)
年初現金餘額	<u>130,024</u>	<u>167,089</u>
年底現金餘額	<u>\$ 102,650</u>	<u>\$ 130,024</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u>\$ -</u>	<u>\$ 3,435</u>
支付所得稅	<u>\$ 17</u>	<u>\$ -</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u>\$ 10,000</u>	<u>\$ -</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十九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翁啓勝



經理人：翁啓勝



會計主管：陳淑慧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設立於六十七年，主要從事於電容器之產銷。

本公司之股票自八十七年八月二十九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經九十四年度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為拓展業務，整合產品線、研究技術與資源，提升對客戶的服務能力，促進合理經營並擴大營業規模暨加強經濟規模效益，於九十四年十月三十一日（合併基準日）與世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世昕公司）合併。

依合併契約之內容，本公司為存續公司，世昕公司為消滅公司，合併換股比例為：世昕公司普通股 1.685 股換發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1 股。本公司於九十四年十月三十一日發行普通股 175,582 仟股，交換世昕公司普通股 295,855 仟股，本公司併購世昕公司之成本為 1,613,172 仟元。

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底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57 人及 52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商品），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年度損益者，列為當年度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採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以及長期股權投資性質之外幣墊款，其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二）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折舊、資產減損損失、退休金及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閒置資產以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年度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年度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年度收到者）列為當年度收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價款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年度損益。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

(五)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六)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信用評等及經濟環境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如附註三所述，本公司於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故本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七）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閒置資產、遞延費用與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但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八）存 貨

存貨包括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但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且發生特定事項或環境改變顯示商譽可能發生減損時，亦進行減損測試。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計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

長期股權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者，如因持有股份比例降低或其他原因喪失其對被投資公司之影響力時，應即停止採用權益法，改依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並以改變時之帳面價值作為成本。帳上若有因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或其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應於出售時按比例轉銷，以計算處分損益。

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本公司對於已達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子公司），若因認列其虧損致使對該子公司之長期投資及墊款帳面餘額為負數時，除子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本公司全額吸收超過該子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若該子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先歸屬至本公司，直至原多承擔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

（十）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加重估增值減累積折舊及累計減損計價。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年度費用。

折舊係依照下列估計耐用年數，按直線法計提：機器設備：六至十年；運輸設備：五年；生財器具：二至八年。耐用年數屆滿仍繼續使用者，依原折舊方法按估計可繼續使用年數計提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重估增值、累積折舊及累計減損均自帳上減除。處分資產之利益或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年度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十一）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要包含電腦軟體成本，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直線法按二至五年平均攤銷。

(十二) 閒置資產

閒置之固定資產按淨公平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閒置資產，並將原科目之成本與累積折舊及累計減損沖銷，差額認列損失，並按直線法繼續攤提折舊。

(十三) 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主要包括購入之電腦設備工程等，自支出之日起依三至五年平均攤銷。

(十四) 遞延貸項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間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數予以遞延，俟實現時始予認列收入。

(十五)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年度之淨退休金成本。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投資國外子公司或國外合資企業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如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回轉之時間，且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回轉，其實質上係長久存在者，則不予以認列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及研究發展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包含於當年度所得稅中。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之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十七) 股份基礎給付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為當年度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憑證，其給與日或修正日於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者，係適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相關規定，本公司選擇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酬勞成本於符合認股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逐期認列為費用。

(十八) 庫藏股票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本公司於註銷庫藏股票時，沖減庫藏股票成本，並按股權比例沖減資本公積－股本溢價與股本。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額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應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自長期股權投資重分類為庫藏股票，並以子公司帳列轉投資母公司長期股權投資之帳面價值為入帳基礎。

(十九) 收入之認列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

銷貨處理。銷貨退回及折讓係於實際發生期間列為銷貨之減項，銷貨退回之相關銷貨成本則列為銷貨成本之減項。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此項會計變動，並未對一〇〇年度之純損及每股純損產生重大影響。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本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請參閱附註二四。

四、現金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271	\$ 585
國內銀行存款		
新台幣活期及支票存款	10,181	82,833
外幣活期存款	11,006	26,237
定期存款一年利率一〇〇 年0.75%及九十九年 0.30%	81,192	20,369
	<u>\$102,650</u>	<u>\$130,024</u>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度並未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一〇〇年度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而產生之風險。本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公平價值變動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一〇〇年度除上述交易外，另從事雙元貨幣組合交易，惟截至一〇〇年底止已全數交割。

本公司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產生之已實現淨益分別為 350 仟元及 107 仟元。

六、存貨－淨額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製成品及商品	\$ 625	\$ 1,055
在途存貨	500	594
	<u>\$ 1,125</u>	<u>\$ 1,649</u>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336 仟元及 46 仟元。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277,900 仟元及 306,131 仟元。一〇〇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90 仟元，九十九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407 仟元。

七、基金及投資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列金額	持股%	帳列金額	持股%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非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百慕達商智寶控股有限公司 (百慕達智寶)	\$1,217,995	100	\$1,661,273	100
LUXON ELECTRONICS (BVI) CO., LTD. (世昕 BVI)	70,007	100	78,260	100
智寶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智寶香港)	27,969	100	25,106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列金額	持股%	帳列金額	持股%
昱昕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昱昕電子)	\$ -	-	(\$ 35,117)	87
富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富昕科技)	<u>526</u>	88	<u>(251,873)</u>	88
小計	1,316,497		1,477,649	
貸方餘額沖減應收聯屬公司款 項				
—富昕(附註十九)	-		90,410	
—昱昕(附註十九)	-		35,117	
加：帳列其他負債—其他 富昕科技	<u>-</u>		<u>161,463</u>	
	<u>1,316,497</u>		<u>1,764,639</u>	
<u>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u>				
非上市(櫃)公司				
華昇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華昇創投)	60,453	5	60,453	5
鑫寶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鑫寶創投)	7,665	7	17,665	7
Il. Com, Inc.	-	1	-	1
Advanced Desalination Inc.	<u>-</u>	13	<u>-</u>	13
小計	<u>68,118</u>		<u>78,118</u>	
	<u>\$1,384,615</u>		<u>\$1,842,757</u>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採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之內容如下：

被投資公司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富昕科技	\$ 251,576	\$ 96,227
百慕達智寶	(553,237)	(134,090)
世昕BVI	(7,711)	45,267
世昕香港	-	(33)
智寶香港	1,808	1,651
昱昕電子	<u>35,117</u>	<u>436</u>
	<u>(\$ 272,447)</u>	<u>\$ 9,458</u>

百慕達智寶轉投資之子公司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智寶蘇州）一〇〇年度因配合城市改造計畫而與蘇州市吳中區木瀆鎮新區建設管理委員會簽訂城市改造計畫徵收補償協議，徵收補償範圍包含收購土地使用權、房屋建築、不可搬遷之設備與其他可搬遷設備之搬遷補償費及遷廠期間停產停業損失等，補償總金額為人民幣 267,133 仟元。智寶蘇州已於一〇〇年十一月啟動設備搬遷，預計於一〇一年五月交付相關房地及設備。另針對因遷廠及預計產品升級，致部分未受補償機器設備未來估計出售之現金流入小於帳面金額之部分，智寶蘇州於一〇〇年度認列減損損失約人民幣 57,685 仟元。截至一〇〇年底止，智寶蘇州已收取補償款人民幣 50,000 仟元。

昱昕電子於九十八年二月二十日之股東臨時會中，決議（一）處分該公司土地、廠房及機器設備等資產，及（二）因該公司業務無法持續發展，擬訂九十八年三月十六日為解散基準日。昱昕電子並已於九十八年三月二十日獲經濟部核准解散，另昱昕電子原向法院提請破產宣告，惟已被裁定駁回在案，故昱昕電子依公司法續行清算程序並於一〇〇年度向本公司提請債務和解，本公司於一〇〇年三月十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應收昱昕電子 35,411 仟元之債權和解案並委請法律顧問出具法律意見書，此案已於一〇〇年六月九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並於一〇〇年九月完成清算程序。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度對昱昕電子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已大於原始成本，惟本公司意圖繼續支持該公司，且因本公司對該公司仍有長期應收聯屬公司款項，因此本公司全額吸收損失，並以九十九年底之長期股權投資貸餘 35,117 仟元沖減對該公司之長期應收聯屬公司款項。

富昕科技於九十九年三月二十六日之股東臨時會中，決議因該公司業務無法持續發展，擬訂九十九年四月一日為解散基準日。富昕科技並已於九十九年四月十三日獲經濟部核准解散，另富昕科技原向法院提請破產宣告，惟已被裁定駁回在案，故富昕科技依公司法續行清算程序並於一〇〇年度向本公司提請債務和解，本公司於

一〇〇年六月八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應收富昕科技 68,866 仟元之債權和解案並委請法律顧問出具法律意見書，此案已於一〇〇年六月九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度對富昕科技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已大於原始成本，惟本公司意圖繼續支持該公司，且因本公司對該公司仍有應收聯屬公司款項，因此本公司全額吸收損失，並以九十九年底之長期股權投資貸餘 251,873 仟元沖減對該公司之應收聯屬公司款項，餘 161,463 仟元帳列其他負債－其他項下。

智寶東莞於一〇〇年度股東會中，為進行富昕科技清算解散程序之完成，決議通過智寶東莞與富昕科技債權和解案並委請法律顧問出具法律意見書，金額為人民幣 41,372 仟元。

世昕香港於九十九年度完成清算程序，並退還股款 3,768 仟元，致本公司認列處分投資利益 325 仟元。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鑫寶創投於一〇〇年度依持股比率減資退還股款，致本公司投資成本減少 10,000 仟元。

華大創投、盛華創投及宏華創投於九十九年度依持股比率減資退還股款，致本公司投資成本減少 4,185 仟元、5,950 仟元及 7,780 仟元。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第四季將盛華創投及宏華創投之持股全數出售予非關係人，出售價款分別為 1,300 仟元及 402 仟元，於減除相關費用 4 仟元及 1 仟元後，分別認列處份損失 1,537 仟元及 691 仟元。

華大創投於九十九年第四季解散，並執行清算程序，截至一〇〇〇年底止，該公司尚未完成清算，一〇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分別退回股款 7,351 仟元及 7,113 仟元，致本公司認列處分投資利益(損失)分別為 7,351 仟元及(8,336)仟元。

因 I1.Com, Inc. 及 Advanced Desalination Inc. 之營運狀況欠佳，本公司已予以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八、固定資產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u>\$ 23,383</u>	<u>\$ 21,455</u>
減：累積折舊		
運輸設備	78	-
生財器具	<u>19,795</u>	<u>20,271</u>
累積折舊合計	<u>19,873</u>	<u>20,271</u>
固定資產淨額	<u>\$ 3,510</u>	<u>\$ 1,184</u>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固定資產之折舊費用分別為 800 仟元及 3,894 仟元。

九、閒置資產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機器設備	\$ 2,612	\$ 2,612
生財器具	<u>13,801</u>	<u>14,138</u>
成本合計	16,413	16,750
減：累積折舊	14,274	14,611
累計減損	<u>2,139</u>	<u>2,139</u>
閒置資產淨額	<u>\$ -</u>	<u>\$ -</u>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閒置資產之折舊費用分別為 0 仟元及 39 仟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其他項下）。

十、長期銀行借款

九十八年七月九日大眾銀行致子公司富昕科技之額度核貸通知書中，要求本公司：

- (一)於授信期間，將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中五家創業投資公司股票設質，且該等股票若處分或被投資公司減資時，處分之價金或退還之股款須全數償還本借款。
- (二)於九十九年一月三十一日前，若本公司未完成現金增資，則富昕科技額度需重新送審。

九十八年八月五日大眾銀行致函本公司同意解除本公司原設定質權予該銀行之定存單 124,000 仟元，惟需於先代償富昕科技之借款 62,000 仟元後，始完成富昕科技借款之展期。本公司董事會已於九十八年八月十二日決議通過為富昕科技與大眾銀行短期授信展期案續提供背書保證及擔保品，並同意資金貸與富昕科技 62,000 仟元（帳列應收聯屬公司款項），以代償借款。本公司並已於九十八年八月十八日支付予大眾銀行 62,000 仟元。

富昕科技於九十九年一月十八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因連續虧損已造成連年淨現金流出，由於目前剩餘庫存將去化完畢，且現況已無多餘資金可供購買原物料以繼續進行生產，因此先暫時停工，以降低營業支出。另因停工後已無剩餘資金償還銀行借款，本公司需履行連帶保證人之責任代為償還大眾銀行借款餘額 318,733 仟元，因此大眾銀行於九十九年一月十八日致函本公司請求履行連帶保證人之義務，代為償還富昕科技銀行借款 318,733 仟元。

九十九年一月二十五日大眾銀行致本公司之二年期額度核貸通知書中，除要求以富昕科技固定資產及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中華昇創投、華大創投、鑫寶創投、宏華創投及盛華創投等五家創業投資公司股票繼續設質外，另於授信期間，本公司年度（半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之流動比率不得低於百分之一百以上，負債比率不得高於百分之七十，有形淨值不得低於二十億元，若違反相關財務比率限制，則額度需重新送審。本公司已於九十九年一月二十七日簽定授信動用申請書 318,733 仟元（抵押借款（一）），代為償還富昕科技銀行借款。因富昕科技已於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將設質之固定資產轉列待售資產，故本公司將長期銀行借款 318,733 仟元轉列至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並將上述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分類至流動資產。惟本公司已於九十九年第三季全數償還借款，因此將上述設質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依持有目的重分類至基金及投資項下。

十一、員工退休金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薪資每月 6% 提撥至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依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934 仟元及 2,718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每位員工之服務年資十五年以內者（含），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超過十五年者每增加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總計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其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每月按員工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 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服務成本	\$ -	\$ 383
利息成本	312	388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91)	(182)
攤銷數	<u>184</u>	<u>6,011</u>
	<u>\$ 405</u>	<u>\$ 6,600</u>

(二)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1,474)
非既得給付義務	(5,383)	(12,054)
累積給付義務	(5,383)	(13,528)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1,832)	(4,290)
預計給付義務	(7,215)	(17,818)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467</u>	<u>5,173</u>
提撥狀況	(6,748)	(12,645)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4,342	4,720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2,510)	(430)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4,916</u>	<u>\$ 8,355</u>
既得給付	<u>\$ -</u>	<u>\$ 1,989</u>

(三) 精算假設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現率	1.90%	1.7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2.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1.90%	1.75%

(四) 退休基金提撥及支付情形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提撥數	<u>\$ 1,620</u>	<u>\$ 1,495</u>
支付數	<u>\$ 6,400</u>	<u>\$ 4,200</u>

十二、股東權益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股票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依據於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前述資本公積亦得以現金分配。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完納一切稅捐後，應先彌補虧損，如尚有盈餘，於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後，並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再依下列分配之：

- (一) 員工紅利提撥百分之二以上。
- (二) 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二以下。
- (三) 餘額採現金及股票股利平衡政策，如公司有重大擴充投資計劃，股票股利不低於百分之八十，如無重大擴充投資計劃，得全數發放現金股利，並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議決。

有關盈餘之分配應於翌年召開股東常會時予以承認通過，並於該年度入帳。本公司若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繼續提撥至其餘額達實收股本總額時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依據於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當年度（及以前年度）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包括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及累積換算調整數等），分別自當年度稅後盈餘或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配盈餘。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三月十日董事會中，決議通過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五日經股東常會通過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案，因期限屆滿，停止辦理並於一〇〇年度股東常會中報告。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五月十三日董事會中，決議通過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經股東常會通過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案，因期限屆滿，停止辦理並於九十九年度股東常會中報告。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五日股東常會決議減少資本 1,721,581 仟元彌補截至九十八年底之累積虧損，銷除已發行股份 172,158 仟股，減資比率為 47.2372458%，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922,96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192,296 仟股。該減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後，本公司董事會於九十九年九月十六日決議通過以九十九年九月十七日為減資基準日，並已於九十九年九月二十九日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一〇一年三月十九日董事會擬議一〇〇年度虧損撥補議案。

有關一〇〇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尚待預計於一〇一年六月六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三、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

本公司於九十三年五月發行員工認股權證 5,0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國內外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證之存續期間均為六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證。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股票分割及辦理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九十九年度與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相關之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

<u>員工認股選擇權</u>	<u>九 十 九 年 度</u>	
	<u>單 位</u>	<u>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新台幣元)</u>
年初流通在外	1,330	\$ 11.3
本年度失效	(1,330)	-
年底流通在外	<u>-</u>	-
年底可行使之員工 認股選擇權	<u>-</u>	-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止，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流通在外之資訊：

一〇〇年底：無。

九十九年底：無。

本公司以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計算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修正後給與之員工認股選擇權公平價值分別為 9,972 仟元及 24,000 仟元，評價所採用之假設如下：

	<u>九 十 五 年 度</u>	<u>九 十 四 年 度</u>
行 使 價 格	每股新台幣 11.3 元	每股新台幣 11.3 元
無 風 險 利 率	2.01%	2.10%
員工認股選擇權預期存續期間	1.5 年	2.5 年
預 期 價 格 波 動 率	61.446%(八十九年六月 至九十五年十二月之 月報酬率標準差)	65.079%(八十九年六月 至九十四年十二月之 月報酬率標準差)
預 期 股 利 率	0%	0%

九十九年度採內含價值法計算，並無應認列之酬勞成本。若採公平價值法認列酬勞成本，本公司九十九年度之擬制純損與每股純損如下：

單位：除每股純損為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九十九年度
淨損	報表認列之淨損	(\$ 42,805)
	擬制淨損	(42,805)
基本及稀釋每股純損	報表認列之每股純損	(0.22)
	擬制每股純損	(0.22)

十四、庫藏股票（普通股）

（單位：仟股）

收回原因	年初股數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年底股數
<u>九十九年度</u>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自長期股權投資轉列庫藏股票	-	-	-	-

根據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回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買回之股份，不得質押，且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且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變更登記。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惟自九十四年六月二十二日起，依修正後公司法之規定無表決權。

子公司富昕科技於九十九年度出售剩餘股票 0.1 仟股，出售價款為 1 仟元。本公司因此次交易沖減庫藏股買回成本 1 仟元，並按持股比例認列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仟元。

十五、 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損失按法定稅率 (17%) 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應納所得稅之調節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稅前損失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64,787)	(\$ 7,277)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6,204	3,286
暫時性差異	(8,441)	(4,263)
虧損扣抵	<u>67,024</u>	<u>8,254</u>
應納所得稅	-	-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68,411	4,744
投資抵減	2,459	3,588
虧損扣抵	(52,536)	(7,964)
因稅法改變產生之變動		
影響數	-	1,500
備抵評價	(18,334)	(1,868)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2</u>	<u>-</u>
所得稅費用	<u>\$ 2</u>	<u>\$ -</u>

立法院於九十九年四月通過「產業創新條例」，其中第十條規定公司得在投資於研究發展支出 15% 限度內，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並以不超過該公司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30% 為限，該規定之施行期間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另於九十九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調降為百分之十七，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二)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負債)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負債)		
未實現兌換 (利益)		
損失	(\$ 3,937)	\$ 4,311
投資抵減	696	2,460

存貨跌價損失	\$ 58	\$ 8
	(3,183)	6,779
減：備抵評價金額	696	2,460
淨遞延所得稅（負債）		
資產淨額	<u>(\$ 3,879)</u>	<u>\$ 4,319</u>

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虧損扣抵	\$172,695	\$120,159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		
損失	156,200	211,182
退休金超限	407	5,63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827	2,827
投資抵減	-	695
資產減損損失	364	364
遞延固定資產處分利益	243	243
其他	247	247
	<u>332,983</u>	<u>341,355</u>
減：備抵評價金額	319,103	335,673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u>\$ 13,880</u>	<u>\$ 5,682</u>

(三)截至一〇〇年底止，本公司之投資抵減及虧損扣抵稅額明細如下：

投資抵減

抵減項目	年 度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機器設備	九十七	<u>\$ 696</u>	<u>\$ 696</u>	一〇一

虧損扣抵

虧損年度	虧損金額	可抵減稅額	尚未抵減稅額	最後抵減年度
九十四年（核定數）	\$ 62,075	\$ 10,553	\$ 10,553	一〇四
九十五年（核定數）	69,187	11,762	11,762	一〇五
九十六年（核定數）	228,218	38,797	38,797	一〇六
九十七年（核定數）	178,931	30,418	30,418	一〇七
九十八年（核定數）	78,381	13,325	13,325	一〇八
九十九年（申報數）	13,723	2,333	2,333	一〇九
一〇〇年（申報數）	385,338	65,507	65,507	一一〇
	<u>\$1,015,853</u>	<u>\$ 172,695</u>	<u>\$ 172,695</u>	

(四)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1,161</u>	<u>\$ 8,580</u>
八十六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u>\$ -</u>	<u>\$ -</u>

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均無盈餘可供分配。

本公司截至九十八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六、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一〇〇年	九十九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 支出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	\$ 52,326	\$ -	\$ 52,326
勞健保費用	-	3,147	-	3,147
退休金費用	-	2,339	-	2,339
其他用人費用	-	2,092	-	2,092
	<u>\$ -</u>	<u>\$ 59,904</u>	<u>\$ -</u>	<u>\$ 59,904</u>
折舊費用	<u>\$ -</u>	<u>\$ 800</u>	<u>\$ -</u>	<u>\$ 800</u>
攤銷費用	<u>\$ -</u>	<u>\$ 8,785</u>	<u>\$ -</u>	<u>\$ 8,785</u>

	九十九年	十	九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 支出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	\$ 57,113	\$ -	\$ 57,113	
勞健保費用	-	3,925	-	3,925	
退休金費用	-	9,318	-	9,318	
其他用人費用	-	2,365	-	2,365	
	<u>\$ -</u>	<u>\$ 72,721</u>	<u>\$ -</u>	<u>\$ 72,721</u>	
折舊費用	<u>\$ -</u>	<u>\$ 3,894</u>	<u>\$ 39</u>	<u>\$ 3,933</u>	
攤銷費用	<u>\$ -</u>	<u>\$ 10,307</u>	<u>\$ -</u>	<u>\$ 10,307</u>	

十七、每股純損

	<u>一〇〇年度</u>		<u>九十九年度</u>	
	<u>稅前</u>	<u>稅後</u>	<u>稅前</u>	<u>稅後</u>
基本每股純損				
本年度純損	<u>(\$ 1.98)</u>	<u>(\$ 1.98)</u>	<u>(\$ 0.22)</u>	<u>(\$ 0.22)</u>

計算每股純損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u>金額 (分子)</u>		<u>股數 (分母)</u>	<u>每股純損 (元)</u>	
	<u>稅前</u>	<u>稅後</u>	<u>(仟股)</u>	<u>稅前</u>	<u>稅後</u>
<u>一〇〇年度</u>					
基本每股純損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年度純損	<u>(\$381,097)</u>	<u>(\$381,099)</u>	<u>192,296</u>	<u>(1.98)</u>	<u>(1.98)</u>
<u>九十九年度</u>					
基本每股純損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年度純損	<u>(\$ 42,805)</u>	<u>(\$ 42,805)</u>	<u>192,296</u>	<u>(\$0.22)</u>	<u>(0.22)</u>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基本每股純損之計算，分母係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分子係本期純損。

十八、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 產</u>				
現 金	\$102,650	\$102,650	\$130,024	\$130,024
應收票據—淨額	1,522	1,522	5,739	5,739
應收帳款—淨額	36,078	36,078	70,047	70,047
應收聯屬公司款 項	253,623	253,623	172,547	172,547
其他應收款	13,051	13,051	660	660
以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非流 動	68,118	-	78,118	-
存出保證金	54	54	54	54
長期應收聯屬公 司款項	-	-	9,883	9,883
<u>負 債</u>				
應付帳款	180	180	663	663
應付聯屬公司款 項	4,989	4,989	24,100	24,100
應付費用	23,144	23,144	15,510	15,510

(二)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應付款項與應付費用。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為未上市（櫃）公司者，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3. 其他金融商品如存出保證金及長期應收聯屬公司款項因無確定之收付期間，以其帳面價值為估計之公平價值。

(三) 本公司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均無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年度損益之金額。

(四)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1,378 仟元及 7,160 仟元，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 0 仟元及 3,435 仟元。

(五)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底並未有未平倉之遠期外匯合約。

(六)九十九年度子公司並未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一〇〇年度子公司除智寶東莞及東莞世昕外，其餘轉投資事業並未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截至一〇〇年底止，已無未到期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合約。

智寶東莞及東莞世昕於一〇〇年底因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所產生之淨利益分別為 414 仟元及 16 仟元。

1. 市場風險

智寶東莞及東莞世昕從事結構性存款之市場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匯率風險及價格風險。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智寶東莞及東莞世昕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智寶東莞及東莞世昕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

3. 流動性風險

智寶東莞及東莞世昕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十九、關係人交易事項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國巨股份有限公司(國巨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投資公司
香港商國益先進科技有限公司(國益先進)	國巨公司之子公司
智寶電子(香港)有限公司(智寶香港)	本公司之子公司
百慕達商智寶控股有限公司(百慕達智寶)	本公司之子公司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智寶蘇州)	百慕達智寶之子公司
智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智寶東莞)	百慕達智寶之子公司
昱昕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昱昕電子)	本公司之子公司(已於一〇〇年九月清算完成)
LUXON ELECTRONICS (BVI) CO., LTD. (世昕 BVI)	本公司之子公司
富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富昕科技)	本公司之子公司
蘇州世昕電子有限公司(蘇州世昕)	係世昕 BVI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已於九十九年上半年度清算完成)

(二) 除財務報表附註七、二十及二一列示者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列示如下：

年度	一〇〇年		九十九年	
	金額	佔各該科目%	金額	佔各該科目%
銷貨				
國巨	\$ 68,887	20	\$ 19,178	5
國益先進	30,944	9	4,325	1
智寶蘇州	-	-	312	-
	<u>\$ 99,831</u>	<u>29</u>	<u>\$ 23,815</u>	<u>6</u>
進貨				
智寶蘇州	\$ 138,995	50	\$ 209,391	69
智寶東莞	137,843	50	92,935	31
	<u>\$ 276,838</u>	<u>100</u>	<u>\$ 302,326</u>	<u>100</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 金	〇 額	〇 佔各該 科目%	年 九	十 金	九 額	年 佔各該 科目%
租金支出							
國巨公司	\$	2,667	91	\$	4,064		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利息收入—代開狀及資 金貸與							
富昕科技	\$	1,087	79	\$	6,966		97
其他收入							
國益先進	\$	49	6	\$	-		-
智寶蘇州		-	-		7,084		69
智寶東莞		-	-		477		5
	\$	49	6	\$	7,561		74
其他支出							
富昕科技	\$	68,866	66	\$	-		-
昱昕電子		35,411	34		-		-
	\$	104,277	100	\$	-		-
<u>年 底</u>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							
帳 款							
國巨公司	\$	19,083	8	\$	18,183		11
國益先進		4,885	2		4,541		2
合 計		23,968	10		22,724		13
融 資 款							
富昕科技		4,496	1		82,000		48
減：長期股權投資貸方 餘額—富昕科技 (附註七)		-	-		82,000		48
		28,464	11		22,724		13
其他應收款							
智寶東莞	\$	46,507	18	\$	62,027		36
智寶蘇州		-	-		40,137		23
智寶香港		156,665	62		27,088		16
世昕 BVI		14,026	6		18,351		11
富昕科技		7,946	3		8,410		5
國巨公司		15	-		-		-
昱昕電子		-	-		2,211		1

(接次頁)

(承前頁)

	一 金	〇 額	〇 佔各該 科目%	年 九	十 金	九 額	年 佔各該 科目%
國益先進		-	-		9	-	
	225,159		89		158,233		92
減：長期股權投資貸方 餘額－富昕科技 (附註七)		-	-		8,410		5
	225,159		89		149,823		87
合 計	<u>\$ 253,623</u>		<u>100</u>		<u>\$ 172,547</u>		<u>100</u>
長期應收聯屬公司款項							
融 資 款							
昱昕電子	\$	-	-		\$ 45,000		455
減：長期股權投資貸方 餘額－昱昕電子 (附註七)		-	-		35,117		355
	<u>\$</u>	<u>-</u>	<u>-</u>		<u>\$ 9,883</u>		<u>100</u>
應付聯屬公司款項							
帳 款							
智寶蘇州	\$	4,625	93		\$ 24,043		100
其他應付款							
智寶蘇州		364	7		57		-
合 計	<u>\$</u>	<u>4,989</u>	<u>100</u>		<u>\$ 24,100</u>		<u>100</u>
遞延貸項							
智寶蘇州	\$	957	79		\$ 1,092		76
智寶東莞		262	21		340		24
	<u>\$</u>	<u>1,219</u>	<u>100</u>		<u>\$ 1,432</u>		<u>100</u>

本公司售料予子公司之交易係依進價加計 6%計算，銷售予國巨公司及國益先進之交易，除授信額度依雙方協議外，其餘條件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本公司向子公司之進貨交易係依子公司標準成本 95%計算。

本公司承租國巨公司部分辦公室及辦公設備，並按月支付租金，租賃價格之訂定係由雙方依據鄰近地區辦公室行情協商而定。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其他應收款，主要係本公司代聯屬公司收付淨額、代開信用狀及代支付貨款之款項。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融資款，主要係本公司資金貸予聯屬公司及逾期一年以上之代訂購機器設備、支付貨款之餘款。

應付聯屬公司款項－其他應付款，主要係本公司代聯屬公司收取其客戶給付之貨款，並用以抵銷應付本公司之款項。

本公司九十八年度出售機器及設備予智寶蘇州，將出售價款 21,634 仟元減除帳面價值 20,388 仟元後之處分利益 1,246 仟元予以遞延，帳列遞延貸項，並依其耐用年限逐年攤銷。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本公司認列與關係人間財產交易已實現之利益分別為 135 仟元及 143 仟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其他項下。

本公司九十九年度出售機器及設備予智寶東莞，將出售價款 384 仟元減除帳面價值 0 仟元後之處分利益 384 仟元予以遞延，帳列遞延貸項，並依其耐用年限逐年攤銷。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本公司認列與關係人間財產交易已實現之利益分別為 78 仟元及 44 仟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其他項下。

對世昕香港、智寶東莞、智寶香港、昱昕電子、蘇州世昕及富昕科技交易之款項，係採按月互抵不定期收付之方式辦理；對智寶蘇州交易之款項則視資金狀況不定期總額收付。

除上述交易條件外，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之交易係依一般條件為之。

本公司貸予關係人資金融通情形如下：

<u>關係人名稱</u>	<u>最高餘額</u>	<u>年底餘額</u>	<u>利率區間</u>	<u>利息總額</u>
一〇〇年度				
富昕科技	\$ 102,000	\$ 5,300 (註一)	2.4%~3.54%	\$ 1,087
昱昕電子	45,000	-	-	-

註一：期末實際動撥金額為 4,496 仟元。

關係人名稱	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總額
<u>九十九年度</u>				
昱昕電子	\$ 45,000	\$ 9,883 (註一)	-	\$ -
富昕科技	423,809	- (註二)	2.4%~3.54%	6,966
蘇州世昕	103,939	-	-	-

註一：係資金貸與昱昕電子 45,000 仟元與長期股權投資貸餘 35,117 仟元淨額表達。

註二：係資金貸與富昕科技 82,000 仟元及對該公司其他應收款 8,410 仟元與長期股權投資貸餘 251,873 仟元淨額表達，餘 161,463 仟元帳列其他負債－其他項下。

(三)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一〇〇年度</u>	<u>九十九年度</u>
薪 資	\$ 13,271	\$ 20,246
獎 金	4,432	2,562
	<u>\$ 17,703</u>	<u>\$ 22,808</u>

二十、質抵押之資產

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未有質抵押資產。

二一、重大之承諾事項

(一)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他人融資之背書保證明細如下：

公 司 名 稱	年 底 背 書 保 證 額 度	已 使 用 金 額
智寶香港	9,160 仟美元	2,618 仟美元
智寶東莞	50,000 仟人民幣	-

(一) 本公司股東會於九十四年六月十四日通過與輝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輝城公司）進行策略聯盟案，此一策略聯盟案之目的係為配合未來營運成長需求，加強整合產品線完整，提昇產品研發技術能力，進而降低經營成本及充分發揮人事資源利用，以提供客戶群完整解決方案。本公司原預訂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為股份交換基準

日，股份交換比例為輝城公司每 1.06 股轉換本公司 1 股。本公司預計增資發行 37,553 仟股，作為受讓輝城公司 39,806 仟股（約佔其當時已發行股份 51.49%）之對價，惟受本公司與該公司合作案進度延遲之影響，相關換股事項尚待董事會重新議定。

二二、其 他

(一) 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8,650	30.275	\$261,873	\$ 7,388	29.130	\$215,204
歐元	165	39.180	6,467	463	38.920	18,020
日圓	3,618	0.3906	1,413	4,027	0.3582	1,442
人民幣	24	4.8049	117	113	4.4205	500
港幣	7,870	3.8970	30,671	7,488	3.7480	28,065
<u>採權益法之</u>						
<u>長期股權</u>						
<u>投資</u>						
美金	42,257	30.275	1,288,002	59,716	29.130	1,739,533
港幣	7,177	3.8970	27,969	6,698	3.7480	25,10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91	30.275	5,788	828	29.130	24,126
歐元	1	39.180	24	-	-	-
人民幣	13	4.8049	61	-	-	-

(二) 事先揭露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相關事項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事先揭露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相關事項，本單獨財務報告不另行揭露相關資訊。

二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本年度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六。
9.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七。
10. 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附註十八。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註十九及附表五。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附表二。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附表一。
5.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二四、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營運部門資訊，本單獨財務報表不另行揭露相關資訊。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一〇〇〇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一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一)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示列帳	備抵額	擔名	保價		對個別對象貸與總額	資金貸與總額
													稱	值		
0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富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融資款	\$ 102,000	\$ 5,300 (註五)	2.4~3.54	(2)及(3)	\$	營運資金需求	\$	-	-	-	\$	\$ 355,595 (註二)	\$ 711,190 (註三)
1	百慕達商智寶控股有限公司	昱昕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融資款	45,000	-	-	(2)及(3)	-	營運資金需求	-	-	-	-	-	355,595 (註二)	711,190 (註三)
2	LUXON ELECTRONICS (BVI) CO., LTD.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融資款	127,575	126,717 (註六)	-	(2)及(3)	-	營運資金需求	-	-	-	-	-	355,595 (註二)	1,066,786 (註四)
3	智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融資款	106,680	105,963 (註六)	1.467	(2)及(3)	-	營運資金需求	-	-	-	-	-	1,066,786 (註四)	1,066,786 (註四)
4	智寶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東莞世昕電子有限公司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融資款	348,804	171,212 (註六)	2.21	(2)及(3)	-	營運資金需求	-	-	-	-	-	355,595 (註二)	1,066,786 (註四)
5	東莞世昕電子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融資款	149,700	-	5.84~7.938	(2)及(3)	-	營運資金需求	-	-	-	-	-	1,066,786 (註四)	1,066,786 (註四)
6	智寶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東莞世昕電子有限公司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融資款	55,330	54,958 (註七)	1.467	(2)及(3)	-	營運資金需求	-	-	-	-	-	1,066,786 (註四)	1,066,786 (註四)
7	智寶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LUXON ELECTRONICS (BVI) CO., LTD.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融資款	195,046	-	1.1956	(2)及(3)	-	營運資金需求	-	-	-	-	-	1,066,786 (註四)	1,066,786 (註四)
8	智寶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融資款	316,542	224,035 (註八)	1.41~2.10	(2)及(3)	-	營運資金需求	-	-	-	-	-	1,066,786 (註四)	1,066,786 (註四)
9	東莞世昕電子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融資款	6,786	-	5.58	(2)及(3)	-	營運資金需求	-	-	-	-	-	1,066,786 (註四)	1,066,786 (註四)
10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融資款	67,689	17,026 (註六)	2.6051~5.8	(2)及(3)	-	營運資金需求	-	-	-	-	-	1,066,786 (註四)	1,066,786 (註四)

註一：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有業務往來者。
-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 (3) 為集團關係企業。

註二：係以本公司期末淨值 20% 為限。

註三：係以本公司期末淨值 40% 為限。

註四：係以本公司期末淨值 60% 為限。

註五：期末實際動支金額為 4,496 仟元。

註六：期末實際動支金額與期末額金額相符。

註七：期末實際動支金額為 13,855 仟元。

註八：期末實際動支金額為 196,788 仟元。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〇〇年度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說明外，
餘係新台幣仟元

背書保證者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額 (註二)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註三)	期末背書 保證已使用 金額	以財產擔保 背書保證之額	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 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額 (註四)	證 額
		名稱	關係							
0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2	\$1,333,482	USD 9,160,000	USD 2,618,000	\$	15.60%	\$2,666,964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3	1,333,482	RMB 17,500,000	-	-	15.60%	2,666,964	
		智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3	1,333,482	RMB 50,000,000	-	-	29.11%	2,666,964	

註一：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二：係依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股權淨值之75%為限額。

註三：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為額度，而非實際動撥金額。

註四：係依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股權淨值之150%為限額。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日期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股權淨值	備註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股單									
	百慕達商智寶控股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7,542,484	\$1,217,995	100	\$1,220,757	(註一及二)
	雷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0,669,572	526	88	526	(註一)
	LUXON ELECTRONICS (BVI) CO., LTD.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462,463	70,007	100	70,007	(註一)
百慕達商智寶控股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0	27,969	100	27,969	(註一)
	華昇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500,000	60,453	5	62,301	(註三)
	鑫寶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000	7,665	7	12,558	(註三)
雷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Desalination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57,886	-	13	-	
	I1. COM,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00	-	1	-	
	智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713,667	100	713,667	(註一)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72,466	100	272,466	(註一)
LUXON ELECTRONICS (BVI) CO., LTD.	上海東京電子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0,881	100	10,881	(註一)
	東莞世昕電子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83,502)	100	(83,502)	(註一)

註一：股權淨值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帳面金額與股權淨值之差異係倒流交易期末未實現利益所致。

註三：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之股權淨值，係依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〇〇年度

附表四

單位：人民幣仟元

處分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期或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價值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利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參考依據	其約定事項	其他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權、房屋建築及各項設備	100.9.19	91.5.1-99.12.8	RMB 151,958仟元	RMB 267,133仟元	(註一)	(註二)	蘇州市吳中區木瀆鎮新區建設管理委員會	非關係人	配合城市改造計畫	蘇江蘇金寧達恆土地房地產估價諮詢有限公司 蘇州東正資產評估事務所	—	

註一：價款取得時間之協議：

1. 協議簽訂之日起一個月內，取得補償款 RMB 50,000 仟元，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已於一〇〇〇年十一月取得該補償款。
2. 於一〇〇〇年十一月三十日前啟動搬遷，取得補償款 RMB 50,000 仟元；惟，截至一〇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取得該補償款。
3. 於一〇〇一年五月二十日前交付房產、土地及設備後，取得補償款 RMB 50,000 仟元。
4. 協議簽訂之日起十八個月後，取得剩餘補償款 RMB 117,133 仟元。
5. 尾款部分另依年利率 12% 結算利息。

註二：交易金額 RMB 267,133 仟元減除徵收資產之帳面價值 RMB 151,958 仟元後雖有預估處分利益，惟後續遷廠期間之人員安置費、無法拆遷之設備損失、存貨、設備運輸之搬遷重置費將陸續發生，故預計該帳面處分利益可能僅足夠彌補相關損失，而無實質利益。截至一〇〇〇年十二月底止，因相關法律程序未完備，故並未認列處分不動產相關利益。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〇〇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餘	收(付)款項		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佔總應收(付)款項之比率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孫公司	進	貨	\$ 138,995	50	不定期總額收付	\$ -	(\$ 4,625)	(96)		
	智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孫公司	進	貨	137,843	50	按月互抵不定期收付	-	-	-		
智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同為智寶電子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196,695	80	不定期總額收付	-	(35,511)	(12)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銷	貨	(137,843)	(9)	按月互抵不定期收付	-	-	-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銷	貨	(138,995)	(17)	不定期總額收付	-	4,625	3		
	智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同為智寶電子公司之子公司	銷	貨	(196,695)	(24)	不定期總額收付	-	35,511	19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係	應收款	聯屬公司餘額	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應收聯屬額	聯屬公司款項式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後收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金額	提列帳帳	備金	抵額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156,665	-	\$	-	-	-	-	-	\$	-	-
百慕達商智寶控股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融貸款	126,717	-	-	-	-	-	-	-	-	-	-
智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同為智寶電子公司之子公司	融貸款	105,963	-	-	-	-	-	-	-	-	-	-
	東莞世昕電子有限公司	同為智寶電子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款項	186,032	-	-	-	-	-	-	-	-	-	-
			融貸款	13,855	-	-	-	-	-	-	-	-	-	-
LUXON ELECTRONICS (BVI) CO., LTD.	東莞世昕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21,959	-	-	-	-	-	-	-	-	-	-
智寶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同為智寶電子公司之子公司	融貸款	171,212	-	-	-	-	-	-	-	-	-	-
			融貸款	196,788	-	-	-	-	-	-	-	-	-	-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一〇〇年度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未 本	投資上 期	資 金	額 末	期 股	末 數	持 帳 (%)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金 額 (註 一)	本 期 認 列 之 損 益 (註 一)	備 註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百慕達商智寶控股有限公司	百慕達	轉投資海外業務	\$ 1,592,590	\$ 1,592,590	47,542,484	100	\$ 1,217,995	(\$ 550,475)	(\$ 553,237)	子公司 (註二)		
	雷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	鋁箔電蝕、化成、製造及設備製造	918,505	918,505	90,669,572	88	526	251,576	251,576	子公司		
百慕達商智寶有限公司	LUXON ELECTRONICS (BVI)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海外業務	402,003	402,003	4,462,463	100	70,007	(7,711)	(7,711)	子公司		
	昱昕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電子資訊產品之基板加工業務	-	219,887	-	-	-	35,117	35,117	子公司 (註三)		
LUXON ELECTRONICS (BVI) CO., LTD.	智寶電子 (香港) 有限公司	香港	電子產品進出口業務	40	40	10,000	100	27,969	1,808	1,808	子公司		
	智寶電子 (東莞) 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製造及銷售電容器產品	594,706	594,706	-	100	713,667	(192,190)	-	孫公司		
雷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 (蘇州) 有限公司	東莞市	製造及銷售電容器產品	752,245	752,245	-	100	272,466	(357,781)	-	孫公司		
	東莞世昕電子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電解電容器之製造及買賣	542,770	542,770	-	100	(83,502)	(13,595)	-	孫公司		
	上海東京電子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鋁箔研發及化成鋁箔之銷售業務	68,103	68,103	-	100	10,881	1,701	-	孫公司		

註一：被投資公司之帳面金額及本期損益係依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二：被投資公司本期損失與本公司本期認列投資損失之差異係認列倒逆流交易未實現利益所致。

註三：已於一〇〇年度清算完成。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〇年度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 期 初 自 本 台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 期 末 自 本 台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 或間接投資 之 持 股 比 例	本 期 認 列 損 益 (註二)	期 末 面 值 (註二)	資 值 回 收 至 本 期 止 已 回 收 投 資 收 益
					匯 出	回 收					
智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電容器 產品	\$ 594,706	2	\$ 594,706	-	\$ -	\$ 594,706	100%	(192,190)	\$ 713,667	-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電容器 產品	752,245	2	752,245	-	-	752,245	100%	(357,781)	272,460	-
東莞世昕電子有限公司	電解電容器之製造 及買賣	542,770 (USD 17,232,685)	2	542,770	-	-	542,770	100%	(13,595)	(83,502)	-
上海東京電子有限公司	鋁箔研發及化成鋁 箔之銷售業務	68,103 (USD 2,100,000)	1	68,103	-	-	68,103	88%	1,701	10,881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核准 投資金額	審 查 金 額	會 依 經 濟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註三)	規 定 審 查 會 規 定 投 資 限 額 (註三)
\$2,449,354 (註五)	\$2,254,322 (註四) (USD74,461,500)			\$1,066,786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 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2.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3.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4. 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5. 其他方式。

註二：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三：係依據經濟部投資審議會經審字第 09704604680 號令修正「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計算。

註四：係依匯率 US\$=NT\$30.275 計算。

註五：係包含世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前累計自台灣匯出大陸地區投資金額及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為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u>\$</u>	<u>271</u>
國內銀行存款			
新台幣活期及支票存款		10,181	
外幣活期存款（註一）		11,006	
定期存款一年利率 0.75%（註二）		<u>81,192</u>	
小計		<u>102,379</u>	
合計		<u>\$102,650</u>	

註一：係包括 64 仟美元、874 仟港幣、109 仟歐元及 3,569 仟日圓分別按匯率 US\$1 = NT\$30.2750、HKD\$1 = NT\$3.8970、EUR\$1 = NT\$39.1800 及 JPY\$1 = NT\$0.3906 換算。

註二：係包括 700 仟美元按匯率 US\$1 = NT\$30.275。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A 公司	\$ 875
B 公司	574
其他 (註)	<u>88</u>
小 計	1,537
減：備抵呆帳	<u>15</u>
淨 額	<u>\$ 1,522</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C 公司	\$ 6,386
D 公司	3,903
E 公司	3,248
F 公司	3,238
G 公司	2,667
H 公司	2,043
I 公司	2,014
其他（註）	<u>14,319</u>
小 計	37,818
減：備抵呆帳	<u>1,740</u>
淨 額	<u>\$ 36,078</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成	本	市價 (註二)	額
製成品及商品		\$ 961		\$ 796	
在途存貨		<u>500</u>		<u>500</u>	
小計		1,461		<u>\$ 1,296</u>	
減：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註一)		<u>336</u>			
淨額		<u>\$ 1,125</u>			

註一：係就呆滯品及成本及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估提列之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註二：係指淨變現價值。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度

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年	初	餘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累	積	換	算	年	底	持	股	餘	額	額	市	價	或	備	
	股	數	金	金	額	股	數	金	金	額	(損)益	整	數	數	股	數	數	數	數	%	金	額	價	或	備		
非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47,542	\$1,661,273	\$	-	-	-	-	\$	-	-	(\$ 553,237)	\$ 109,959	47,542	100	\$1,217,995	\$1,220,757	(註二)										
百慕達智寶控股有限公司	90,670	(251,873)	-	-	-	-	-	-	-	-	251,576	823	90,670	88	526	526											
富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462	78,260	-	-	-	-	-	-	-	-	(7,711)	(542)	4,462	100	70,007	70,007	(註三)										
LUXON ELECTRONICS (BVI) CO., LTD.	36,395	(35,117)	-	-	-	(36,395)	-	-	-	-	35,117	-	-	-	-	-											
昱昕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	25,106	-	-	-	-	-	-	-	-	1,808	1,055	10	100	27,969	27,969											
智寶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1,477,649	-	-	-	-	-	-	-	-	(272,447)	111,295			1,316,497	1,319,259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合計																											
加：貸方餘額沖減長期應收聯屬公司款項—昱昕		35,117	-	-	-	-	-	(35,117)	-	-	-	-	-	-	-	-	-	-	-	-	-	-	-	-	-	-	
加：貸方餘額沖減其他應收款聯屬公司—富昕		90,410	-	-	-	-	-	(90,410)	-	-	-	-	-	-	-	-	-	-	-	-	-	-	-	-	-	-	
加：長期股權投資貸方餘額重分類至其他負債		161,463	-	-	-	-	-	(161,463)	-	-	-	-	-	-	-	-	-	-	-	-	-	-	-	-	-	-	
小計		1,764,639	-	-	-	-	-	(286,990)	-	(272,447)	111,29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未上市未上櫃公司普通股股票	6,500	60,453	-	-	-	-	-	-	-	-	-	-	6,500	5	60,453	62,301											
華昇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500	17,665	-	-	-	(1,000)	-	(10,000)	-	-	-	-	1,500	7	7,665	12,558	(註四)										
鑫寶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0	-	-	-	-	-	-	-	-	-	-	-	200	1	-	-											
II. Com, Inc.	758	-	-	-	-	-	-	(10,000)	-	-	-	-	758	13	-	-											
Advanced Desalination Inc.		78,118	-	-	-	-	-	(296,990)	-	(272,447)	-	-	68,118	-	74,859	-											
小計		\$1,842,757	\$	-	-	-	-	\$	-	(296,990)	(272,447)	111,295			\$1,384,615	\$1,394,118											

註一：除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之股權淨值，係依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餘係依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帳面金額與股權淨值之差異係倒流交易期末未實現利益所致。

註三：已於一〇〇年度清算完成。

註四：本年度減少，係因鑫寶創業投資退回股款，致本公司投資成本減少。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度

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變 動			年 底 餘 額
		增	加 減	少	
成 本					
運輸設備	\$ -	\$ 2,820	\$ -		\$ 2,820
生財器具	<u>21,455</u>	<u>311</u>	<u>1,203</u>		<u>20,563</u>
	<u>21,455</u>	<u>\$ 3,131</u>	<u>\$ 1,203</u>		<u>23,383</u>
累 積 折 舊					
運輸設備	-	\$ 78	\$ -		78
生財器具	<u>20,271</u>	<u>722</u>	<u>1,198</u>		<u>19,795</u>
	<u>20,271</u>	<u>\$ 800</u>	<u>\$ 1,198</u>		<u>19,873</u>
固定資產淨額	<u>\$ 1,184</u>				<u>\$ 3,510</u>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閒置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度

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變 動			年 底 餘 額
		增	加	減 少	
成 本					
機器設備	\$ 2,612	\$ -		\$ -	\$ 2,612
生財器具	<u>14,138</u>	<u>-</u>		<u>337</u>	<u>13,801</u>
	<u>16,750</u>	<u>\$ -</u>		<u>\$ 337</u>	<u>16,413</u>
減：累積折舊	<u>14,611</u>	<u>\$ -</u>		<u>\$ 337</u>	<u>14,274</u>
減：累計減損	<u>2,139</u>	<u>\$ -</u>		<u>\$ -</u>	<u>2,139</u>
閒置資產淨額	<u>\$ -</u>				<u>\$ -</u>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	商	名	稱	金	額
甲	公	司		\$	<u>180</u>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薪資及獎金		\$ 15,118	
勞務費		1,659	
其他(註)		<u>6,367</u>	
合 計		<u>\$ 23,144</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淨額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度

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量 (仟 只)	金 額
營業收入淨額			
	電解電容器	271,362	\$314,312
	晶片電容器	33,209	29,918
	塑膠電容器	164	967
	材料及其他	100	384
			<u>\$345,581</u>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度

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年初商品		\$ 1,695	
本年度進貨		277,407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90	
其 他		(31)	
年底商品		(1,461)	
合 計		<u>\$277,900</u>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度

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行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合 計
薪資及獎金	\$ 8,958	\$ 39,813	\$ 3,555	\$ 52,326
勞健保費	697	2,186	264	3,147
旅 費	2,064	1,191	247	3,502
呆帳損失	1,206	-	-	1,206
佣金支出	2,081	-	-	2,081
勞務費	-	3,711	64	3,775
各項攤提	94	8,374	317	8,785
其他費用(註)	<u>3,618</u>	<u>18,283</u>	<u>574</u>	<u>22,475</u>
合 計	<u>\$ 18,718</u>	<u>\$ 73,558</u>	<u>\$ 5,021</u>	<u>\$ 97,297</u>

註：各項金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Deloitte
勤業眾信

會計師查核報告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105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Tai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3
Taipei 105, Taiwan, ROC
Tel: +886(2) 2545-9988
Fax: +886(2) 2545-9966
www.deloitte.com.tw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新發佈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卓 明 信

卓 明 信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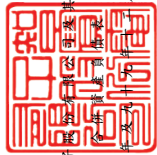
會計師 施 景 彬

施 景 彬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十 九 日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股)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一〇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民國一〇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碼	一〇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一〇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	\$ 278,479	10	\$ 313,832	11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二及二四)	\$ 71,146	3	\$ 285,543	10
1310	-	-	4,004	-	2120	應付票據	-	-	56	-
1120	1,348	-	22,297	1	2140	應付帳款	361,216	13	445,382	15
1140	647,798	24	602,427	20	2170	應付費用	76,806	3	67,766	2
1150	28,677	1	51,925	2	218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十九)	1	-	1	-
1178	42,825	1	31,059	1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24,904	1	-	-
1190	-	-	663	-	2275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附註二、七及十三)	384,236	14	-	-
1210	388,447	14	335,054	11	227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十四及二四)	8,114	-	-	-
1275	597,673	22	-	-	2286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及十九)	3,879	-	-	-
1288	42,854	2	4,319	-	2288	其他流動負債	10,821	1	29,343	1
11XX	2,028,101	74	1,383,793	47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941,123	35	828,101	28
1480	68,118	2	78,118	3	2420	長期負債	-	-	77,359	3
1521	454,087	17	972,886	33	2810	其他負債	4,916	-	8,355	-
1531	776,646	28	1,759,435	59	282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五)	168	-	155	-
1551	6,022	-	6,312	-	28XX	存八保證金	5,084	-	8,510	-
1561	42,355	2	112,487	4	22XX	其他負債合計	946,207	35	913,970	31
15X1	1,279,110	47	2,851,120	96	3110	股東權益(附註二、十六及十八)	1,922,960	71	1,922,960	65
15X9	865,200	32	1,409,896	48	3260	資本公積	-	-	3,984	-
1589	20,671	-	117,656	4	3353	長期投資	(423,304)	(16)	(42,805)	(1)
1672	393,239	15	1,323,568	44	3420	累積虧損	278,921	10	167,626	5
15XX	7,185	-	23,702	1	349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	-	(5,171)	-
1750	400,424	15	1,347,270	45	34XX	累積換算調整數	278,921	10	162,455	5
1770	16,392	1	22,068	1	34XX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1810	2,510	-	430	-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1,777,977	65	2,046,594	69
1782	28,228	1	39,859	1	1XXY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2,724,184	100	\$2,960,564	100
17XX	47,130	2	62,357	2						
1800	11,150	1	45,692	2						
1810	146,122	5	19,919	1						
1820	5,141	-	8,737	-						
1830	4,118	-	8,996	-						
1860	13,880	1	5,682	-						
18XX	180,411	7	89,026	3						
1XXY	\$2,724,184	100	\$2,960,56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信託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十九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翁啓勝



經理人：翁啓勝



會計主管：陳淑慧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每股純損為新台幣元外，餘為仟元

代碼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及二三）					
4110	\$2,139,501		101	\$2,501,239		101
4170		25,509	1		26,171	1
4000	<u>2,113,992</u>		<u>100</u>	<u>2,475,068</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六、二十及二三）					
5110	<u>1,976,061</u>		<u>94</u>	<u>2,354,623</u>		<u>95</u>
5910	<u>137,931</u>		<u>6</u>	<u>120,445</u>		<u>5</u>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及二三）					
6100	72,567		3	81,973		3
6200	164,442		8	172,421		7
6300	<u>5,021</u>		<u>-</u>	<u>8,110</u>		<u>1</u>
6000	<u>242,030</u>		<u>11</u>	<u>262,504</u>		<u>11</u>
6900	<u>(104,099)</u>		<u>(5)</u>	<u>(142,059)</u>		<u>(6)</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30			-	95,594		4
7160	20,301		1	19,843		1
7122	8,921		1	3,953		-
7140	7,351		-	875		-
7210	2,041		-	6,591		-
7110	1,169		-	924		-
7310	802		-	142		-
7480	<u>7,593</u>		<u>-</u>	<u>36,715</u>		<u>2</u>
7100	<u>48,178</u>		<u>2</u>	<u>164,637</u>		<u>7</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620	資產減損損失(附註二、七、八、九、十一及二五)							
	281,273		13	9,778		-		
7510	13,688		1	15,708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淨損(附註二)							
	4,353		-	-		-		
7550	閒置資產折舊(附註二、九及二十)							
	5,324		-	18,326		1		
7880	20,525		1	21,553		1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325,163		15	65,365		3		
7900	(381,084)		(18)	(42,787)		(2)		
8110	15		-	18		-		
9600	<u>(\$ 381,099)</u>		<u>(18)</u>	<u>(\$ 42,805)</u>		<u>(2)</u>		
	歸屬予：							
9601	<u>(\$ 381,099)</u>		<u>(18)</u>	<u>(\$ 42,805)</u>		<u>(2)</u>		
9602	<u>-</u>		<u>-</u>	<u>-</u>		<u>-</u>		
	<u>(\$ 381,099)</u>		<u>(18)</u>	<u>(\$ 42,805)</u>		<u>(2)</u>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每股純損(附註二一)							
	基本每股純損							
	<u>(\$ 1.98)</u>		<u>(\$ 1.98)</u>		<u>(\$ 0.22)</u>		<u>(\$ 0.2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十九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翁啓勝



經理人：翁啓勝



會計主管：陳淑慧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發行股本 (附註十六及十八) 股數 (仟股)	金額	資本公積 (附註二及十六)	累積虧損 (附註 二、十六及二一)	累積換算調整數 (附註二)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附註二及十五)	庫藏股 (附註二及十八)	股東權益合計
九十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364,454	\$3,644,541	\$ 3,984	(\$1,721,581)	\$ 326,629	(\$ 5,171)	1	\$2,248,401
減資彌補虧損	(172,158)	(1,721,581)	-	1,721,581	-	-	-	-
九十九年度合併總純損	-	-	-	(42,805)	-	-	-	(42,805)
子公司出售母公司股票	-	-	-	-	-	-	1	1
外幣長期應收聯屬公司款項換算 調整數	-	-	-	-	(274)	-	-	(274)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158,729)	-	-	(158,729)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92,296	1,922,960	3,984	(42,805)	167,626	(5,171)	-	2,046,594
一〇〇年度合併總純損	-	-	-	(381,099)	-	-	-	(381,099)
昱昕電子清算調整長期股權投資 產生之股東權益科目餘額	-	-	(3,984)	-	-	5,171	-	1,187
外幣長期應收聯屬公司款項換算 調整數	-	-	-	-	5,840	-	-	5,840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105,455	-	-	105,455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92,296	\$1,922,960	\$ -	(\$ 423,904)	\$ 278,921	\$ -	\$ -	\$1,777,97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十九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翁啓勝



經理人：翁啓勝



會計主管：陳淑慧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純損	(\$ 381,099)	(\$ 42,805)
提列呆帳損失	10,696	3,438
折舊及攤銷	139,332	169,811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802)	(142)
資產減損損失	281,273	9,778
存貨淨變現價值損失(回升利益)	15,177	(47,135)
處分投資淨益	(7,351)	(875)
處分固定及閒置資產淨損(益)	4,353	95,594)
退休金負債未提撥數	(5,519)	5,105
營業資產及負債項目淨變動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流動	4,806	(3,862)
應收票據	20,992	8,637
應收帳款	(58,173)	256,910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	24,435	(36,324)
其他應收款	2,892	(86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663	40
存 貨	(71,937)	28,451
其他流動資產	(28,750)	19,491
應付票據	(56)	(22,010)
應付帳款	(84,176)	(190,330)
應付聯屬公司款項	-	(7,959)
應付費用	9,040	(29,332)
應付所得稅	-	(1)
其他流動負債	6,383	(3,83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117,821)</u>	<u>20,590</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出保證金減少	3,596	18,259
其他無形資產增加	(3,282)	(287)
處分固定及閒置資產價款	12,417	315,290
購置固定資產	(40,484)	(60,016)
被投資公司清算退還股款	7,351	-
被投資公司解散退還股款	-	7,438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被投資公司減資退還股款	-	17,915
處分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	1,697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180,182	-
其他資產淨增加	(690)	(5,16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159,090</u>	<u>295,136</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10,343)	(224,614)
長期銀行借款減少	-	(38,109)
償還長期借款	(69,245)	-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3	(9)
處分庫藏股價款	-	1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79,575)</u>	<u>(262,731)</u>
匯率影響數	<u>2,953</u>	<u>(62,558)</u>
現金淨減少	(35,353)	(9,563)
年初現金餘額	<u>313,832</u>	<u>323,395</u>
年底現金餘額	<u>\$ 278,479</u>	<u>\$ 313,832</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u>\$ 10,856</u>	<u>\$ 16,223</u>
支付所得稅	<u>\$ 31</u>	<u>\$ 57</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閒置資產轉固定資產及土地使用權	<u>\$ -</u>	<u>\$ 253,162</u>
轉列與待出售資產相關之負債	<u>\$ 204,054</u>	<u>\$ -</u>
轉列待出售資產	<u>\$ 597,673</u>	<u>\$ -</u>
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u>\$ 10,000</u>	<u>\$ -</u>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	<u>\$ 8,114</u>	<u>\$ -</u>
預付費用轉列遞延費用	<u>\$ 4,109</u>	<u>\$ -</u>
部分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處分固定及閒置資產收取現金		
處分固定及閒置資產價款	\$ 16,023	\$ 315,290
其他應收款變動數	(3,606)	-
	<u>\$ 12,417</u>	<u>\$ 315,290</u>
購買固定資產		
(接次頁)		

(承前頁)

	<u>一〇〇年度</u>	<u>九十九年度</u>
取得固定資產價款	(\$ 41,889)	\$ 60,016
應付設備款變動數	<u>1,405</u>	<u>-</u>
	<u>(\$ 40,484)</u>	<u>\$ 60,01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十九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翁啓勝



經理人：翁啓勝



會計主管：陳淑慧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設立於六十七年，主要從事於電容器之產銷。母公司之股票於八十七年八月二十九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

母公司經九十四年度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為拓展業務，整合產品線、研究技術與資源，提升對客戶的服務能力，促進合理經營並擴大營業規模暨加強經濟規模效益，於九十四年十月三十一日(合併基準日)與世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世昕公司)合併。

依合併契約之內容，母公司為存續公司，世昕公司為消滅公司，合併換股比例為：世昕公司普通股 1.685 股換發母公司普通股股票 1 股。母公司於九十四年十月三十一日發行普通股 175,582 仟股，交換世昕公司普通股 295,855 仟股，母公司併購世昕公司之成本為 1,613,172 仟元。

百慕達商智寶控股有限公司及 LUXON ELECTRONICS (BVI) CO., LTD.，以投資各種生產事業為主要業務。

智寶電子(香港)有限公司及世昕企業(香港)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於各種電子零組件及相關電子產品之買賣。世昕企業(香港)有限公司已於九十九年下半年度辦理解散清算完成。

昱昕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昱昕電子)，主要從事於各種液晶顯示器、電子零組件及高畫質電視等相關電子產品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昱昕電子於九十八年二月二十日之股東臨時會中，決議(一)處分該公司土地、廠房及機器設備等資產，及(二)因該公司業務無法持續發展，擬訂九十八年三月十六日為解散基準日。昱昕電子並已於九十八年三月二十日獲經濟部核准解散，另昱昕電子原向法院提請破產宣告，惟已被裁定駁回在案，故昱昕電子依公司法續行清算程序

並於一〇〇年度向母公司提請債務和解，母公司於一〇〇年三月十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應收昱昕電子 35,411 仟元之債權和解案並委請法律顧問出具法律意見書，此案已於一〇〇年六月九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並於一〇〇年九月完成清算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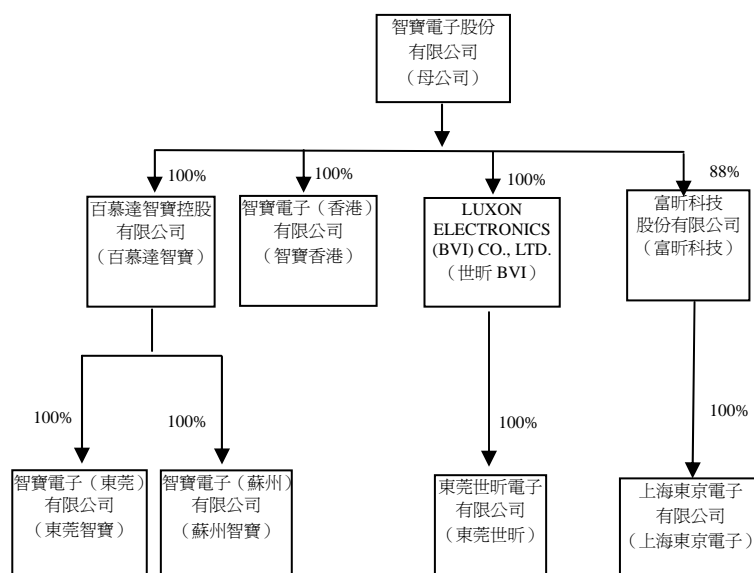
富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富昕科技），主要從事鋁材二次加工、電子零組件製造、電子材料批發、零售、機械設備製造及表面處理等業務。富昕科技於九十九年三月二十六日之股東臨時會中，決議因富昕科技業務無法持續發展，擬訂九十九年四月一日為解散基準日，並已於九十九年四月十三日獲經濟部核准解散，另富昕科技原向法院提請破產宣告，惟已被裁定駁回在案，故富昕科技依公司法續行清算程序並於一〇〇年度向母公司提請債務和解，母公司於一〇〇年六月八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應收富昕科技 68,866 仟元之債權和解案並委請法律顧問出具法律意見書，此案已於一〇〇年六月九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智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於一〇〇年度股東會中，為進行富昕科技清算解散程序之完成，決議通過智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與富昕科技債權和解案並委請法律顧問出具法律意見書，金額為人民幣 41,372 仟元。

上海東京電子有限公司，主要從事鋁箔研發及化成鋁箔之銷售業務。智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東莞世昕電子有限公司及蘇州世昕電子有限公司，主要從事電解電容器之製造及買賣；東莞巨昕鋁製品有限公司及東莞永昕電子有限公司，主要從事電解電容器材料之製造及買賣；羅克昕電子（上海）有限公司，主要從事電解電容器之加工及轉口買賣；蘇州世昕電子有限公司、東莞巨昕鋁製品有限公司、東莞永昕電子有限公司及羅克昕電子（上海）有限公司已於九十九年度辦理解散清算完成。

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底，母子公司合計員工人數分別為 1,394 人及 1,720 人。

一〇〇年底母公司與子公司之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如下所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

母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者，或雖未超過百分之五十但具有控制能力，其財務報表予以合併，因是本合併財務報表業已包括母公司及所有子公司之帳目，母子公司間重要之交易及其餘額均予以銷除。

本合併財務報表包括一〇〇年度母公司、百慕達智寶、東莞智寶、蘇州智寶、智寶香港、世昕 BVI、東莞世昕、昱昕電子（一月一日至清算日之帳目）、富昕科技及上海東京電子公司之帳目；九十九年度母公司、百慕達智寶、東莞智寶、蘇州智寶、智寶香港、世昕香港（一月一日至清算日之帳目）、世昕 BVI、東莞世昕、蘇州世昕（一月一日至清算日之帳目）、東莞巨昕（一月一日至清算日之帳目）、東莞永昕（一月一日至清算日之帳目）、羅克昕電

子（一月一日至清算日之帳目）、昱昕電子、富昕科技及上海東京電子公司之帳目。

母公司之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合併個體與本合併財務報表之合併個體相同，故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惟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應揭露之資訊均已納入本合併財務報表中揭露。

（二）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所有國外營運機構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如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商品），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三）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母公司與子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折舊、資產減損損失、退休金及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

閒置資產以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五)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母子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年度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年度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年度收到者）列為當年度收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價款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年度損益。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

(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七)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母子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信用評等及經濟環境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如附註三所述，母公司於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故母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母子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款帳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八）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出租資產、閒置資產、遞延費用與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但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九）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半成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

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十)待售資產

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回收其帳面價值之非流動資產，以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

(十一)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以成本加重估增值減累積折舊及累計減損計價。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年度費用。

折舊係依照下列估計耐用年數，按直線法計提：房屋及建築，二至六十年；機器設備，二至十五年；儀器設備，二至十年；運輸設備：三至六年；生財器具，二至十年。耐用年數屆滿仍繼續使用者，依原折舊方法按估計可繼續使用年數計提折舊。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重估增值、累積折舊及累計減損均自帳上減除。處分資產之利益或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年度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十二)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要包含土地使用權及電腦軟體成本，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電腦軟體成本採直線法按二至五年平均攤銷，土地使用權自取得土地使用權起，按五十年平均攤銷。

(十三)閒置資產

閒置之固定資產按淨公平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閒置資產，並將原科目之成本與累積折舊及累計減損沖銷，差額認列損失，並按直線法繼續攤提折舊。

(十四)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主要包括購入之電腦設備工程及電力線路補助費等，自支出之日起依三至五年平均攤銷。

(十五)員工退休金

母公司對正式聘用員工訂有退休辦法；東莞智寶、蘇州智寶、東莞世昕、蘇州世昕、東莞巨昕、羅克昕電子及上海東京電子係依當地法令採確定提撥退休金方式處理；其他子公司及孫公司因無建制內之人員，因是未委託精算師估算退休金相關資訊。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年度之淨退休金成本。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包含於當年度所得稅中。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之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十七) 股份基礎給付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者，係適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相關規定，母公司選擇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

酬勞成本於符合認股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逐期認列為費用。

(十八) 庫藏股票

母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母公司於註銷庫藏股票時，沖減庫藏股票成本，並按股權比例沖減資本公積－股本溢價與股本。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額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應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自長期股權投資重分類為庫藏股票，並以子公司帳列轉投資母公司長期股權投資之帳面價值為入帳基礎。

(十九) 收入之認列

銷貨收入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銷貨退回及折讓係於實際發生期間列為銷貨之減項，銷貨退回之相關銷貨成本則列為銷貨成本之減項。

銷貨收入係按母子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母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此項會計變動，並未對一〇〇年度之純損及每股純損產生重大影響。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母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母子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請參閱附註二七。

四、現金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589	\$ 819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154,312	290,644
定期存款一年利率：一〇〇年 0.75%-2.25%；九十九年 0.30%-0.66%	123,578	22,369
	<u>\$278,479</u>	<u>\$313,832</u>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一流動

母子公司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u>\$ 4,004</u>

母子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十二月底未有未平倉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合約。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產生之已實現淨益分別為 802 仟元及 142 仟元。

六、存貨－淨額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製成品及商品	\$142,581	\$123,096
原料	128,477	90,787
在製品	28,799	56,580
半成品	78,276	52,880
在途存貨	<u>10,314</u>	<u>11,711</u>
	<u>\$388,447</u>	<u>\$335,054</u>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47,632 元及 29,126 仟元。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976,061 仟元及 2,354,623 仟元。一〇〇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跌價損失 15,177 仟元、存貨盤盈 4,010 仟元及存貨報廢損失 1,416 仟元，九十九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47,135 仟元、存貨盤盈 1,084 仟元及存貨報廢損失 2,148 仟元。

七、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 本		
房屋及建築	\$658,947	\$ -
機器設備	85,853	-
生財器具	5,014	-
閒置－機器設備	199,429	-
閒置－生財器具	1,972	-
土地使用權	14,069	-
遞延費用	<u>4,783</u>	<u>-</u>
	970,067	-
減：累積折舊	233,438	-
累積減損	<u>138,956</u>	<u>-</u>
	<u>\$597,673</u>	<u>\$ -</u>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提供質押情形，請詳附註二四。

母子公司一〇〇年度針對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未來估計出售之現金流入小於帳面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18,335 仟元。

子公司蘇州智寶一〇〇年第三季因配合城市改造計畫而與蘇州市吳中區木瀆鎮新區管理委員會進行簽訂徵收補償協議，徵收補償範圍包含收購土地使用權、房屋建築、不可搬遷之設備與其他可搬遷設備之搬遷補償費及遷廠期間停產停業損失等，補償總金額為人民幣 267,133 仟元。智寶蘇州已於一〇〇年十一月啟動設備搬遷，預計於一〇一年五月交付相關房地及設備。另針對因遷廠及預計產品升級，致部分未受補償機器設備（帳列閒置資產）未來估計出售之現金流入小於帳面金額之部分，智寶蘇州於一〇〇年度認列減損損失約人民幣 57,685 仟元。截至一〇〇年底止，智寶蘇州已收取補償款人民幣 50,000 仟元。

子公司蘇州智寶於一〇〇年底將與上述徵收協議相關之銀行借款及原進行之工程所發生之其他應付款項計 384,236 仟元，重分類至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八、基金及投資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列金額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列金額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列金額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列金額
<u>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u>				
未上市上櫃公司				
華昇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華昇創投)	\$ 60,453	5	\$ 60,453	5
鑫寶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鑫寶創投)	7,665	7	17,665	7
	<u>\$ 68,118</u>		<u>\$ 78,118</u>	

母公司所持有之上述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鑫寶創投於一〇〇年度依持股比例減資退還股款，致本公司投資成本減少 10,000 仟元。

華大創投、盛華創投及宏華創投於九十九年度依持股比率減資退還股款，致投資成本分別減少 4,185 仟元、5,950 仟元及 7,780 仟元。

母公司於九十九年第四季將盛華創投及宏華創投之持股全數出售予非關係人。出售價款分別為 1,300 仟元及 402 仟元，於減除相

關費用 4 仟元及 1 仟元後，分別認列處分損失 1,537 仟元及 691 仟元。

華大創投於九十九年第四季解散並執行清算程序，截至一〇〇年底止，該公司尚未完成清算，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分別退回股款 7,351 仟元及 7,113 仟元，致本公司認列處分投資利益（損失）分別為 7,351 仟元及 (8,336) 仟元。

因 Il.com, Inc. 及 Advanced Desalination Inc. 之營運狀況欠佳，母公司已予以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九、固定資產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 本	<u>\$1,279,110</u>	<u>\$2,851,120</u>
減：累積折舊		
房屋及建築	192,455	217,913
機器設備	634,175	1,097,075
運輸設備	1,696	5,097
生財器具	<u>36,874</u>	<u>89,811</u>
累積折舊合計	<u>865,200</u>	<u>1,409,896</u>
減：累計減損		
房屋及建築	20,671	15,944
機器設備	-	101,308
生財器具	-	404
累計減損合計	<u>20,671</u>	<u>117,656</u>
	393,239	1,323,568
預付設備款	<u>7,185</u>	<u>23,702</u>
固定資產淨額	<u>\$ 400,424</u>	<u>\$1,347,270</u>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固定資產、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之折舊費用分別為 125,312 仟元及 151,393 仟元。

母子公司九十九年度依固定資產之淨變現價值低於帳列固定資產未折減餘額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9,778 仟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資產減損損失。

十、出租資產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 本		
房屋及設備	\$ 15,157	\$ 60,673
減：累積折舊	3,239	11,907
累計減損	<u>768</u>	<u>3,704</u>
出租資產淨額	<u>\$ 11,150</u>	<u>\$ 45,062</u>

出租資產係子公司東莞世昕將部分廠房出租予他公司。

十一、閒置資產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 本		
房屋及建築	\$ -	\$ 19,815
機器設備	888,749	193,306
運輸設備	3,593	-
生財器具	69,742	33,926
其他設備	<u>14,629</u>	<u>-</u>
	976,713	247,047
減：累積折舊	514,632	111,647
累計減損	<u>315,959</u>	<u>115,481</u>
閒置資產淨額	<u>\$ 146,122</u>	<u>\$ 19,919</u>

母子公司除蘇州智寶於一〇〇年前三季針對因遷廠及預計產品升級致部分未受補償機器設備未來估計出售之現金流入小於帳面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262,390 仟元（約人民幣 57,685 仟元）外，子公司東莞世昕於一〇〇度依閒置資產之淨變現價值低於帳列閒置資產未折減餘額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548 仟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資產減損損失。

子公司富昕科技於九十九年八月九日處分原帳列於閒置資產之土地及建築物予非關係人，交易金額為 326,800 仟元，減除帳面價值 196,250 仟元、土地增值稅 8,810 仟元及必要支出 23,210 仟元後，認列處分利益 98,530 仟元。

十二、短期借款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用借款一年利率一〇〇年 1.47%-1.58%	\$ 71,146	\$ -
質抵押借款一年利率九十九年 2.60%-3.06%	<u>-</u>	<u>285,543</u>
	<u>\$ 71,146</u>	<u>\$285,543</u>

十三、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質抵押借款一年利率 一〇〇年 5.02%-5.09%	\$204,054	\$ -
應付款項	<u>180,182</u>	<u>-</u>
	<u>\$384,236</u>	<u>\$ -</u>

十四、長期銀行借款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用借款一年利率：0.27%	\$ 8,114	\$ -
抵押借款一年利率：5.28%	<u>-</u>	<u>77,359</u>
	8,114	77,359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8,114</u>	<u>-</u>
	<u>\$ -</u>	<u>\$ 77,359</u>

九十八年七月九日大眾銀行致子公司富昕科技之額度核貸通知書中，要求母公司：

- (一)於授信期間，將母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中五家創業投資公司股票設質，且該等股票若處分或被投資公司減資時，處分之價金或退還之股款須全數償還本借款。
- (二)於九十九年一月三十一日前，若母公司未完成現金增資，則富昕科技額度需重新送審。

九十八年八月五日大眾銀行致函母公司同意解除母公司原設定質權予該銀行之定存單 124,000 仟元，惟需於先代償富昕科技之借款 62,000 仟元後，始完成富昕科技借款之展期。母公司董事會已於

九十八年八月十二日決議通過為富昕科技與大眾銀行短期授信展期案續提供背書保證及擔保品，並同意資金貸與富昕科技 62,000 仟元，以代償借款。母公司並已於九十八年八月十八日支付予大眾銀行 62,000 仟元。

富昕科技於九十九年一月十八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因連續虧損已造成連年淨現金流出，由於目前剩餘庫存將去化完畢，且現況已無多餘資金可供購買原物料以繼續進行生產，因此先暫時停工，以降低營業支出。另因停工後已無剩餘資金償還銀行借款，母公司需履行連帶保證人之責任代為償還大眾銀行借款餘額 318,733 仟元，因此大眾銀行於九十九年一月十八日致函母公司請求履行連帶保證人之義務，代為償還富昕科技銀行借款 318,733 仟元。

九十九年一月二十五日大眾銀行致母公司之二年期額度核貸通知書中，除要求以富昕科技固定資產及母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中華昇創投、華大創投、鑫寶創投、宏華創投及盛華創投等五家創業投資公司股票繼續設質外，另於授信期間，母公司年度（半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之流動比率不得低於百分之一百以上，負債比率不得高於百分之七十，有形淨值不得低於二十億元，若違反相關財務比率限制，則額度需重新送審。母公司已於九十九年一月二十七日簽定授信動用申請書 318,733 仟元，代為償還富昕科技銀行借款。因富昕科技已於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將設質之固定資產轉列待出售資產，故母公司將長期銀行借款 318,733 仟元轉列至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並將上述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分類至流動資產。惟母公司已於九十九年第三季全數償還借款，因此將上述設質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依持有目的重分類至基金及投資項下。

十五、員工退休金

母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薪資每月 6%提撥至個人退休金專戶。母子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依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934 仟元及 2,834 仟元。

母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每位員工之服務年資十五年以內者（含），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超過十五年者每增加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總計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其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母公司每月按員工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子公司富昕科技於九十九年一月十八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暫時停工，故於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將原帳列預付退休金轉列其他支出 1,175 仟元，並將九十九年一月一日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帳戶餘額 5,765 仟元，認列為其他收入，並帳列其他應收款。

母子公司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相關之資訊揭露如下：

(一) 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一〇〇年度 智寶公司	九十九年度 智寶公司
服務成本	\$ -	\$ 383
利息成本	312	(388)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91)	(182)
攤銷數	<u>184</u>	<u>6,011</u>
淨退休金成本	<u>\$ 405</u>	<u>\$ 6,600</u>

(二)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智寶公司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智寶公司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1,474)
非既得給付義務	(5,383)	(12,054)
累積給付義務	(5,383)	(13,528)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1,832)	(4,290)
預計給付義務	(7,215)	(17,818)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467</u>	<u>5,173</u>
提撥狀況	(6,748)	(12,645)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4,342	4,720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2,510)	(430)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4,916)</u>	<u>(\$ 8,355)</u>
既得給付	<u>\$ -</u>	<u>\$ 1,989</u>

(三) 退休金給付義務之假設

	一〇〇年度 智寶公司	九十九年度 智寶公司
折現率	1.90%	1.7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2.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1.90%	1.75%

(四) 退休基金提撥及支付情形

	一〇〇年度 智寶公司	九十九年度 智寶公司
提撥數	\$ 1,620	\$ 1,495
支付數	\$ 6,400	\$ 4,200

十六、股東權益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股票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依據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前述資本公積亦得以現金分配。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母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完納一切稅捐後，應先彌補虧損，如尚有盈餘，於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後，並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再依下列分配之：

- (一) 員工紅利提撥百分之二以上。
- (二) 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二以下。
- (三) 餘額採現金及股票股利平衡政策，如公司有重大擴充投資計劃，股票股利不低於百分之八十，如無重大擴充投資計劃，得全數發放現金股利，並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議決。

有關盈餘之分配應於翌年召開股東常會時予以承認通過，並於該年度入帳。母公司若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繼續提撥至其餘額達實收股本總額時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且當該項公積已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時，在公司無盈餘時，得以其超過部分派充股息及紅利，或在公司無虧損時，得保留法定盈餘公積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之半數，其餘部分得以撥充資本。依據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母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當年度（及以前年度）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包括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及累積換算調整數等），分別自當年度稅後盈餘或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配盈餘。

母公司於一〇〇年三月十日董事會中，決議通過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五日經股東常會通過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案，因期限屆滿，停止辦理並於一〇〇年度股東常會中報告。

母公司於九十九年五月十三日董事會中，決議通過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經股東常會通過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案，因期限屆滿，停止辦理並於九十九年度股東常會中報告。

母公司於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五日股東常會決議減少資本 1,721,581 仟元彌補截至九十八年底之累積虧損，銷除已發行股份 172,158 仟股，減資比率為 47.2372458%，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922,96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192,296 仟股。該減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後，母公司董事會於九十九年九月十六日決議通過以九十九年九月十七日為減資基準日，並已於九十九年九月二十九日完成變更登記。

母公司一〇一年三月十九日董事會擬議一〇〇年度虧損撥補議案。

有關一〇〇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尚待預計於一〇一年六月六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有關母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七、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

母公司於九十三年五月發行員工認股權證 5,0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母公司及國內外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證之存續期間均為六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證。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母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證發行後，遇有母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股票分割及辦理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母公司九十九年度與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相關之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

<u>員工認股選擇權</u>	<u>九 十 九 年 度</u>	
	<u>單 位</u>	<u>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新 台 幣 元)</u>
年初流通在外	1,330	\$ 11.3
本年度失效	(1,330)	-
年底流通在外	-	-
年底可行使之員工 認股選擇權	-	-

截至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底止，母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流通在外之資訊：

一〇〇年底：無

九十九年底：無

本公司以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計算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修正後給與之員工認股選擇權公平價值分別為 9,972 仟元及 24,000 仟元，評價所採用之假設如下：

	<u>九 十 五 年 度</u>	<u>九 十 四 年 度</u>
行 使 價 格	每股新台幣 11.3 元	每股新台幣 11.3 元
無 風 險 利 率	2.01%	2.10%
員工認股選擇權預期存續期間	1.5 年	2.5 年
預 期 價 格 波 動 率	61.446%(八十九年六月 至九十五年十二月 之月報酬率標準差)	65.079%(八十九年六月 至九十五年十二月之 月報酬率標準差)
預 期 股 利 率	0%	0%

九十九年度採內含價值法計算，並無應認列之酬勞成本。若採公平價值法認列酬勞成本，本公司九十九年度之擬制純損與每股純損如下：

單位：除每股純損為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九十九年度
淨損	報表認列之淨損	(\$ 42,805)
	擬制淨損	(42,805)
基本及稀釋每股純損	報表認列之每股純損	(0.22)
	擬制每股純損	(0.22)

十八、庫藏股票（普通股）

（單位：仟股）

收回原因	年初股數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年底股數
<u>九十九年度</u>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自長期股權投資轉列庫藏股票	-	-	-	-

根據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回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買回之股份，不得質押，且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且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變更登記。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惟自九十四年六月二十二日起，依修正後公司法之規定無表決權。

子公司富昕科技於九十九年度出售剩餘股票 0.1 仟股，出售價款為 1 仟元。本公司因此次交易沖減庫藏股買回成本 1 仟元，並按持股比例認列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仟元。

十九、所得稅

(一)帳列稅前損失按法定稅率(17%)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應納所得稅之調節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稅前損失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64,774)	(\$ 7,259)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6,204	3,286
暫時性差異	(8,441)	(4,263)
虧損扣抵	<u>67,024</u>	<u>8,254</u>
應納所得稅	13	18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68,411	4,744
投資抵減	2,429	6,902
虧損扣抵	(52,536)	(11,302)
因稅法改變產生之變動		
影響數	-	1,500
備抵評價	(18,334)	(1,844)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2</u>	<u>-</u>
所得稅費用	<u>\$ 15</u>	<u>\$ 18</u>

立法院於九十九年四月通過「產業創新條例」，其中第十條規定公司得在投資於研究發展支出15%限度內，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並以不超過該公司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30%為限，該規定之施行期間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另於九十九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調降為百分之十七，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二)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負債)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兌換淨(益)損	(\$ 3,937)	\$ 4,311
投資抵減	696	5,400
提列存貨跌價損失	58	8
	(3,183)	9,719
減：備抵評價金額	696	5,400
淨遞延所得稅(負債)資產	<u>(\$ 3,879)</u>	<u>\$ 4,319</u>
非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虧損扣抵	\$340,542	\$288,006
採權益法認列之長期投資損失	156,200	211,18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827	2,827
退休金超限	407	5,638
資產減損損失	364	364
未實現出售利益	243	243
投資抵減	-	695
其 他	247	247
	500,830	509,202
減：備抵評價金額	486,950	503,520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u>\$ 13,880</u>	<u>\$ 5,682</u>

(三) 截至一〇〇年底止，投資抵減及虧損扣抵稅額明細如下：

到 期 年 度	母 公 司	富 昕 科 技
投資抵減可抵減稅額		
一〇〇年	\$ -	\$ -
一〇一年	696	-
	<u>\$ 696</u>	<u>\$ -</u>
虧損扣抵可抵減稅額		
一〇二年	\$ -	\$ 18,425
一〇三年	-	17,510
一〇四年	10,553	19,034

(接次頁)

(承前頁)

到 期 年 度	母 公 司	富 昕 科 技
一〇五年	\$ 11,762	\$ 29,030
一〇六年	38,797	24,152
一〇七年	30,418	26,808
一〇八年	13,325	29,550
一〇九年	2,333	3,338
一一〇年	<u>65,507</u>	<u>-</u>
	<u>\$172,695</u>	<u>\$167,847</u>

(四)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可 扣 抵 稅 額 帳 戶 餘 額	帳 戶 餘 額
	一 〇 〇 年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智寶電子	<u>\$ 11,161</u>	<u>\$ 8,580</u>
富昕科技	<u>\$ -</u>	<u>\$ 379</u>

母子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皆無盈餘可供分配。

母公司與子公司富昕科技截至九十八年度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十、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一	〇	〇	年	度
	屬於營業	屬於營業	屬於營業外	合	計
	成本者	費用者	支出者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224,365	\$ 77,070	\$ -		\$301,435
勞健保費用	-	3,147	-		3,147
退休金費用	-	2,339	-		2,339
其他用人費用	<u>12,894</u>	<u>4,459</u>	<u>-</u>		<u>17,353</u>
	<u>\$237,259</u>	<u>\$ 87,015</u>	<u>\$ -</u>		<u>\$324,274</u>
折舊費用	<u>\$100,071</u>	<u>\$ 19,917</u>	<u>\$ 5,324</u>		<u>\$125,312</u>
攤銷費用	<u>\$ 1,714</u>	<u>\$ 12,306</u>	<u>\$ -</u>		<u>\$ 14,020</u>

	九 十 九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 支出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251,724	\$ 83,321	\$ -	\$335,045
勞健保費用	-	4,106	-	4,106
退休金費用	-	9,434	-	9,434
其他用人費用	7,956	9,349	-	17,305
	<u>\$259,680</u>	<u>\$106,210</u>	<u>\$ -</u>	<u>\$365,890</u>
折舊費用	<u>\$110,039</u>	<u>\$ 23,028</u>	<u>\$ 18,326</u>	<u>\$151,393</u>
攤銷費用	<u>\$ 3,372</u>	<u>\$ 15,046</u>	<u>\$ -</u>	<u>\$ 18,418</u>

二一、每股純損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純損				
本年度純損	<u>(\$ 1.98)</u>	<u>(\$ 1.98)</u>	<u>(\$ 0.22)</u>	<u>(\$ 0.22)</u>

計算每股純損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 額 (分 子)		股數(分母) (仟 股)	每 股 純 損 (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u>一〇〇年度</u>					
基本每股純損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年度純損	<u>(\$381,084)</u>	<u>(\$381,099)</u>	<u>192,296</u>	<u>(\$1.98)</u>	<u>(\$1.98)</u>
<u>九十九年度</u>					
基本每股純損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年度純損	<u>(\$ 42,787)</u>	<u>(\$ 42,805)</u>	<u>192,296</u>	<u>(\$0.22)</u>	<u>(\$0.22)</u>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基本每股純損之計算，分母係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分子係本年度純損。

二二、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現金	\$278,479	\$278,479	\$313,832	\$313,83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流動	-	-	4,004	4,004
應收票據—淨額	1,348	1,348	22,297	22,297
應收帳款—淨額	647,798	647,798	602,427	602,427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	28,677	28,677	51,925	51,925
其他應收款	42,772	42,772	31,059	31,059
其他金融資產—流 動	-	-	663	66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68,118	-	78,118	-
存出保證金	5,141	5,141	8,737	8,737
負債				
短期借款	71,146	71,146	285,543	285,543
應付票據	-	-	56	56
應付帳款	361,216	361,216	445,392	445,392
應付費用	76,806	76,806	67,766	67,766
其他應付款	24,904	24,904	-	-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 產直接相關之負 債	384,236	384,236	-	-
長期銀行借款(含 一年內到期)	8,114	8,114	77,359	77,359
存入保證金	168	168	155	155

(二) 母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款項、應付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母子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母子公司可取得者。

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母子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定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母子公司可取得者。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為未上市（櫃）公司者，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4. 長期銀行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母子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銀行借款利率為準。

5. 其他金融商品如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因無確定之收付期間，以其帳面價值為估計之公平價值。

(三)母子公司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均無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年度損益之金額。

(四)母子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1,169 仟元及 924 仟元，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 13,688 仟元及 15,708 仟元。

(五)母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底並未有未平倉之遠期外匯交易。

(六)九十九年度子公司並未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一〇〇年度子公司除東莞智寶及東莞世昕外，其餘並未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截至一〇〇年底止，已無未到期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合約。

智寶東莞及東莞世昕於一〇〇年底因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所產生之淨利益分別為 414 仟元及 16 仟元。

1. 市場風險

智寶東莞及東莞世昕從事結構性存款之市場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匯率風險及價格風險。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智寶東莞及東莞世昕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智寶東莞及東莞世昕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

3. 流動性風險

智寶東莞及東莞世昕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二三、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母 公 司 之 關 係
國巨股份有限公司(國巨公司)	對母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投資公司
國巨(東莞)有限公司(國巨(東莞)公司)	係國巨百慕達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香港商國益先進科技有限公司(國益先進)	國巨公司之子公司
國益興業(香港)有限公司(國益香港)	國巨公司之子公司
國益興業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國益深圳)	國巨公司之子公司
東莞國瑞電子有限公司(東莞國瑞)	奇力新公司之子公司

(二) 除附註二六之說明外，母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年 度	一 〇 〇 年		九 十 九 年	
	金 額	佔各該科目%	金 額	佔各該科目%
銷貨收入				
國巨公司	\$ 68,887	3	\$ 94,855	4
國益香港	59,231	3	17,539	1
國益先進	32,105	2	-	-
國益深圳	5,564	-	2,574	-
	<u>\$ 165,787</u>	<u>8</u>	<u>\$ 114,968</u>	<u>5</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		九十九年	
	金	佔各該 科目%	金	佔各該 科目%
租金支出(帳列製造及營業費用)				
國巨公司	\$ 2,667	-	\$ 4,088	-
國巨(東莞)公司	-	-	4,619	-
	<u>\$ 2,667</u>	<u>-</u>	<u>\$ 8,707</u>	<u>-</u>
租金收入				
東莞國瑞	<u>\$ -</u>	<u>-</u>	<u>\$ 4,529</u>	<u>69</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其他收入				
國益先進	<u>\$ 49</u>	<u>-</u>	<u>\$ -</u>	<u>-</u>
年底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				
應收帳款				
國巨公司	\$ 19,083	67	\$ 32,079	62
國益先進	4,885	17	-	-
國益香港	4,692	16	16,742	32
國益深圳	-	-	2,443	5
	<u>28,660</u>	<u>100</u>	<u>51,264</u>	<u>99</u>
其他應收款				
國巨公司	15	-	-	-
東莞國瑞	-	-	652	1
國益香港	<u>2</u>	<u>-</u>	<u>9</u>	<u>-</u>
	<u>17</u>	<u>-</u>	<u>661</u>	<u>1</u>
	<u>\$ 28,677</u>	<u>100</u>	<u>\$ 51,925</u>	<u>100</u>

母公司及子公司智寶東莞公司承租國巨公司及國巨(東莞)公司部分辦公室及辦公設備，租賃價格係由雙方依據鄰近地區辦公室行情協商而定。

除上述交易條件外，母子公司與其他關係人之交易除銷貨之授信額度依雙方協議外，其餘係依一般條件為之。

(三)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薪金	\$ 14,543	\$ 20,246
獎金	<u>7,405</u>	<u>2,562</u>
	<u>\$ 21,948</u>	<u>\$ 22,808</u>

二四、質抵押資產

母子公司下列資產業已提供各金融機構、法院及海關，作為銀行借款、轉投資公司背書保證及履約保證之擔保品：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587,922	\$ -
固定資產－淨額	232,533	537,004
土地使用權	28,228	13,182
出租資產	11,150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663
	<u>\$859,833</u>	<u>\$550,849</u>

二五、資產減損

母子公司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對母子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之財務報表相關科目影響如下：

減損項目	參閱財務 報表附註	帳列母公司 資產減損 損失	帳列子公司 資產減損 損失	減損損失 合計
<u>一〇〇年度</u>				
閒置資產	十一	\$ -	\$262,938	\$262,938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七	-	18,335	18,335
		<u>\$ -</u>	<u>\$281,273</u>	<u>\$281,273</u>
<u>九十九年度</u>				
固定資產	九	\$ -	\$ 9,778	\$ 9,778

二六、重大之承諾事項

(一)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他人融資之背書保證明細如下：

公司名稱	年底背書保證 額	已使用金額
智寶香港	9,160 仟美元	2,618 仟美元
智寶東莞	50,000 仟人民幣	-

(二)本公司股東會於九十四年六月十四日通過與輝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輝城公司）進行策略聯盟案，此一策略聯盟案之目的係為配

合未來營運成長需求，加強整合產品線完整，提昇產品研發技術能力，進而降低經營成本及充分發揮人事資源利用，以提供客戶群完整解決方案。本公司原預訂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為股份交換基準日，股份交換比例為輝城公司每 1.06 股轉換本公司 1 股。本公司預計增資發行 37,553 仟股，作為受讓輝城公司 39,806 仟股（約佔其當時已發行股份 51.49%）之對價，惟受本公司與該公司合作案進度延遲之影響，相關換股事項尚待董事會重新議定。

二七、其他

(一) 母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21,163	30.2750	\$ 640,733	\$ 23,391	29.1300	\$ 681,388
歐元	23	39.1800	921	955	38.9200	37,165
日圓	200	0.3906	78	15,250	0.3582	5,462
人民幣	17,915	4.8049	86,081	18,472	4.4205	81,657
港幣	19,219	3.8970	74,898	19,933	3.7480	74,70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7,309	30.275	524,023	27,494	29.1300	800,888
日圓	36,825	0.3906	14,384	239,650	0.3582	85,842
人民幣	49,928	4.8049	194,569	57,330	4.4205	253,426
港幣	5,951	3.8970	28,596	9,090	3.7480	34,068

(二) 事先揭露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相關事項

母公司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九十九年二月二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〇九九〇〇〇四九四三號函令之規定，於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以下稱「IFRSs」）之情形如下：

1. 金管會於九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一〇二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翻譯並由金管會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解釋函暨相關指引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母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

該計畫係由財會部主管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畫內容	主要執行單位	目前執行情形
1. 成立專案小組	財會部	已完成
2. 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財會部	已完成
3.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財會部	已完成
4.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財會部	已完成
5. 完成 IFRS1 「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財會部	已完成
6.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財會部及資訊部	已完成
7.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財會部及內部稽核	已完成
8.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財會部	已完成
9. 決定所選用 IFRS1 「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財會部	已完成
10. 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財會部	辦理中
11. 完成編製 IFRSs2012 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財會部	辦理中
12.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財會部	辦理中

2. 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底，母子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說明如下：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遞延所得稅之分類及備抵評價科目	<p>1.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p> <p>2.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 IFRSs 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p>

(接次頁)

(承前頁)

會 員	計 工	議 福	題 利	差 異 說 明
				<p>1. 退休金損益係指因實際經驗或精算假設變動，而產生之退休基金資產損益及預計給付義務損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規定退休金損益宜分期攤銷。轉換至 IFRSs 後，允許企業選擇採用規定之走廊法、規定之快速認列方法，或於精算損益發生當時，將全數損益認列在其他綜合損益項下。首次採用者得於轉換為 IFRSs 之日認列所有累積精算損益，亦即，於採用 IFRS 之初始財務狀況表將所有未認列之精算損益轉列保留盈餘。</p> <p>2.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估算預計給付義務、累積給付義務、既得給付義務、服務成本與利息成本時所用之折現率，應參酌下列諸因素訂定：(1)退休金指定保管運用機構所採用利率之長期平均數，(2)目前已存在且預期可存續至退休金給付到期日之安全性較高之固定收益投資報酬率，及(3)向保險公司購買年金合約，由保險公司屆時支付退休金給付時，該合約之隱含利率。轉換至 IFRSs 後，應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債信品質較高之公司債市場殖利率。若公司債市場不活絡，應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公司債或公債之貨別與期間應與退休金計畫之貨幣與估計期間一致。</p> <p>3.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短期支薪假給付無明文規定，通常於實際支付時入帳。轉換至 IFRSs 後，對於可累積支薪假給付，於員工提供勞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支薪假給付時，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依據員工仍未使用之累積支薪假，企業預期額外支付之金額，認列為費用。</p>

(接次頁)

(承前頁)

累積換算調整數

因實務上追溯調整每一國外營運機構於轉換日應存在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之會計成本過高，首次採用者得於轉換為 IFRSs 之日將所有國外營運機構累積換算差額推定為零，亦即，於採用 IFRS 之初始財務狀況表將所有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列保留盈餘。

存款期間超過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列於現金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存款期間超過三個月以上者不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改列其他金融資產項下。

3. 母子公司係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會發布之二〇一〇年 IFRSs 版本以及金管會於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本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因未來主管機關發布規範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之函令暨及國內其他法令因配合採用 IFRSs 修改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二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六。
9.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七。
10. 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附註二一。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五。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附表二。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附表一。
5.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二九、營運部門別財務資訊

母子公司之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係著重於廠別之財務資訊，而廠別皆具相類似之經濟特性，每一廠別使用類似之製程以生產類似之產品，且透過一集中之銷售方式銷售，故母子公司彙總為單一營運部門報導。另母子公司提供給營運決策者覆核之部門資訊，其衡量基礎與財務報表相同，故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應報導之部門財務狀況、收入與營運結果可參照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之財務報表。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一〇〇〇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表一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餘	最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一)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供呆帳	列帳金額	備抵金額	擔保名稱	品價值	相對對象與貸貨	資金總額	與金額
0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雷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融 資款	\$ 102,000	102,000	\$ 5,300 (註五)	2.4-3.54	(2)及(3)	-	營運資金需求	\$ -	\$ -	-	-	-	\$ -	\$ 355,595 (註二)	\$ 711,190 (註三)
		昱昕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融 資款	\$ 45,000	45,000	-	-	(2)及(3)	-	營運資金需求	-	-	-	-	-	-	355,595 (註二)	711,190 (註三)
1	百慕達商智寶控股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長期應收聯屬公司款項 —融資款	\$ 127,575	127,575	126,717 (註六)	-	(2)及(3)	-	營運資金需求	-	-	-	-	-	-	355,595 (註二)	1,066,786 (註四)
		智寶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其他應 收款	\$ 106,680	106,680	105,963 (註六)	1.467	(2)及(3)	-	營運資金需求	-	-	-	-	-	-	1,066,786 (註四)	1,066,786 (註四)
2	LUXON ELECTRONICS (BVI) CO., LTD.	東莞世昕電子有限公司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融 資款	\$ 348,804	348,804	171,212 (註六)	2.21	(2)及(3)	-	營運資金需求	-	-	-	-	-	-	355,595 (註二)	1,066,786 (註四)
3	智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融 資款	\$ 149,700	149,700	-	5.84-7.938	(2)及(3)	-	營運資金需求	-	-	-	-	-	-	1,066,786 (註四)	1,066,786 (註四)
		東莞世昕電子有限公司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融 資款	\$ 55,330	55,330	54,958 (註七)	1.467	(2)及(3)	-	營運資金需求	-	-	-	-	-	-	1,066,786 (註四)	1,066,786 (註四)
4	智寶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LUXON ELECTRONICS (BVI) CO., LTD.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融 資款	\$ 195,046	195,046	-	1.1956	(2)及(3)	-	營運資金需求	-	-	-	-	-	-	1,066,786 (註四)	1,066,786 (註四)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其他應 收款	\$ 316,542	316,542	224,035 (註八)	1.41-2.10	(2)及(3)	-	營運資金需求	-	-	-	-	-	-	1,066,786 (註四)	1,066,786 (註四)
5	東莞世昕電子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其他應 收款	\$ 67,889	67,886	-	5.58	(2)及(3)	-	營運資金需求	-	-	-	-	-	-	1,066,786 (註四)	1,066,786 (註四)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其他應 收款	\$ 67,889	67,889	17,026 (註六)	2.6051-5.81	(2)及(3)	-	營運資金需求	-	-	-	-	-	-	1,066,786 (註四)	1,066,786 (註四)

註一：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有業務往來者。
-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 (3) 為集團關係企業。

註二：係以本公司期末淨值 20% 為限。

註三：係以本公司期末淨值 40% 為限。

註四：係以本公司期末淨值 60% 為限。

註五：期末實際動支金額為 4,496 仟元。

註六：期末實際動支金額與期末額金額相符。

註七：期末實際動支金額為 13,855 仟元。

註八：期末實際動支金額為 196,788 仟元。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〇〇年度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說明外，
餘係新台幣仟元

背書保證者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名稱	被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對象關係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額 (註二)	本期末最高 背書餘額 (註三)	期末 背書 已使用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最近 期淨值之 佔比	背書保證 金額 最高 (註四)	保證 額
0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2 3 3	\$1,333,482 1,333,482 1,333,482	USD 9,160,000 RMB 17,500,000 RMB 50,000,000	USD 2,618,000 - -	\$ - - -	15.60% 15.60% 29.11%	\$2,666,964 2,666,964 2,666,964	

註一：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二：係依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股權淨值之 75% 為限額。

註三：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為額度，而非實際撥款金額。

註四：係依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股權淨值之 150% 為限額。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表三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 股權淨值	備註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 股單 百慕達商智寶控股有限公司 富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UXON ELECTRONICS (BVI) CO., LTD.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7,542,484	\$1,217,995	100	\$1,220,757	(註一及二)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0,669,572	526	88	526	(註一)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462,463	70,007	100	70,007	(註一)	
	智寶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華昇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	27,969	100	27,969	(註一)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500,000	60,453	5	62,301	(註三)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000	7,665	7	12,558	(註三)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57,886	—	13	—	
	百慕達商智寶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 智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00	—	1	—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713,667	100	713,667	(註一)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72,466	100	272,466	(註一)
富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上海東京電子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0,881	100	10,881	(註一)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83,502)	100	(83,502)	(註一)	

註一：股權淨值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帳面金額與股權淨值之差異係倒逆流交易期末未實現利益所致。

註三：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之股權淨值，係依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〇〇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處分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價值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利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依據	其他事項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權、房屋建築及各項設備	100.9.19	91.5.1-99.12.8	RMB 151,958	RMB 267,133	(註一)	(註二)	蘇州市吳中區木瀆鎮新區建設管理委員會	非關係人	配合城市改造計畫	江蘇金寧達恆土地房地產估價諮詢有限公司 蘇州東正資產評估事務所	—

註一：價款取得時間之協議：

1. 協議簽訂之日起一個月內，取得補償款 RMB 50,000 仟元，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已於一〇〇〇年十一月取得該補償款。
2. 於一〇〇〇年十一月三十日前啟動搬遷，取得補償款 RMB 50,000 仟元；惟，截至一〇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取得該補償款。
3. 於一〇〇一年五月二十日前交付房產、土地及設備後，取得補償款 RMB 50,000 仟元。
4. 協議簽訂之日起十八個月後，取得剩餘補償款 RMB 117,133 仟元。
5. 尾款部分另依年利率 12% 結算利息。

註二：交易金額 RMB 267,133 仟元減除徵收資產之帳面價值 RMB 151,958 仟元後雖有預估處分利益，惟後續遷廠期間之人員安置費、無法拆遷之設備損失、存貨、設備運輸之搬遷重置費將陸續發生，故預計該帳面處分利益可能僅足夠彌補相關損失，而無實質利益。截至一〇〇〇年十二月底止，因相關法律程序未完備，故並未認列處分不動產相關利益。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〇〇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原因	應收(付)款項		備註	
			進(銷)貨金額	貨之總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授信單價	應收(付)款項之總額		應收(付)款項之比率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孫公司	進	\$138,995	50	不定期總額收付		\$	(\$ 4,625)	(96%)	
	智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孫公司	進	137,843	50	按月互抵不定期收付		-	-	-	
智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同為智寶電子公司之子公司	進	196,695	80	不定期總額收付		-	(35,511)	(12%)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銷	(137,843)	(9)	按月互抵不定期收付		-	-	-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銷	(138,995)	(17)	不定期總額收付		-	4,625	3%	
	智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同為智寶電子公司之子公司	銷	(196,695)	(24)	不定期總額收付		-	35,511	19%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係	應收	聯	屬	公	司	週	轉	逾	應	收	聯	屬	公	司	款	項	式	應	收	聯	屬	公	司	款	項	提	列	備	抵			
				款	項	餘	額	額	額	率	金	金	額	額	處	方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156,665				-		\$	-	-																						
百慕達商智寶控股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融資款		126,717				-			-	-																						
智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同為智寶電子之子公司	融資款		105,963				-			-	-																						
智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東莞世昕電子有限公司	同為智寶電子之子公司	應收款項		186,032				-			-	-																						
LUXON ELECTRONICS (BVI) CO., LTD.	東莞世昕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融資款		13,855				-			-	-																						
智寶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同為智寶電子之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21,959				-			-	-																						
智寶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同為智寶電子之子公司	融資款		171,212				-			-	-																						
智寶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同為智寶電子之子公司	融資款		196,788				-			-	-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一〇〇年度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 本 期 期 末 本 期 期 末	資 金 額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份 數 期 末	持 有 帳 面 金 額 (註一)	未 比 率 (%)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本 期 (註一)	本 期 認 列 之 益 (損)	備 註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百慕達商智寶控股有限公司	百慕達	轉投資海外業務	\$ 1,592,590	\$ 1,592,590	47,542,484	\$ 1,217,995	100	(\$ 550,475)	553,237	子公司(註二)
	富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	鉛箔電鍍、化成、製造及設備製造	918,505	918,505	90,669,572	526	88	251,576	251,576	子公司
百慕達商智寶控股有限公司	LUXON ELECTRONICS (BVI)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海外業務	402,003	402,003	4,462,463	70,007	100	(7,711)	(7,711)	子公司
	昱昕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電子資訊產品之基板加工業務	-	219,887	-	-	-	35,117	35,117	子公司(註三)
LUXON ELECTRONICS(BVI) CO., LTD.	智寶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電子產品進出口業務	40	40	10,000	27,969	100	1,808	1,808	子公司
	智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東莞市	製造及銷售電容器產品	594,706	594,706	-	713,667	100	(192,190)	-	孫公司
富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蘇州市	製造及銷售電容器產品	752,245	752,245	-	272,466	100	(357,781)	-	孫公司
	東莞世昕電子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東莞市	電解電容器之製造及買賣	542,770	542,770	-	(83,502)	100	(13,595)	-	孫公司
	上海東京電子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上海市	鉛箔研發及化成鉛箔之銷售業務	68,103	68,103	-	10,881	100	1,701	-	孫公司

註一：被投資公司之帳面金額及本期損益係依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二：被投資公司本期損失與本公司本期認列投資損失之差異係認列倒逆流交易未實現利益所致。

註三：已於一〇〇年度清算完成。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〇年度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一)	本 期 初 匯 出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末 匯 出 金 額	自 本 公 司 間 接 持 股 比 例	本 期 認 列 損 益 (註二)	未 結 算 面 額 (註二)	資 截 至 本 期 末 回 收 金 額	已 收 回 金 額
					匯 出	回 收						
智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電容器產品	\$ 594,706	2	\$ 594,706	\$ -	\$ -	\$ 594,706	100%	(\$ 192,190)	\$ 713,667	\$ -	-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電容器產品	752,245	2	752,245	-	-	752,245	100%	(357,781)	272,460	-	-
東莞世昕電子有限公司	電解電容器之製造及買賣	542,770 (USD 17,232,685)	2	542,770	-	-	542,770	100%	(13,595)	(83,502)	-	-
上海東京電子有限公司	鋁箔研發及化成鋁箔之銷售業務	68,103 (USD 2,100,000)	1	68,103	-	-	68,103	88%	1,701	10,881	-	-

本 期 末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初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依 經 濟 部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會 經 經 濟 部 審 查 合 格 之 金 額	審 查 合 格 之 金 額	規 定 之 限 額
\$2,449,354 (註五)	\$2,254,322 (註四)	\$2,254,322 (註四)	\$1,066,786	\$1,066,786	\$1,066,786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其他方式。

註二：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三：係依據經濟部投審會經審字第09704604680號令修正「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計算。

註四：係依匯率 US\$=NT\$30.275 計算。

註五：係包含世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前累計自台灣匯出大陸地區投資金額及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〇〇年度

附表九之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		往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註四)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昱昕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富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百慕達商智寶控股有限公司	1 1 1 1 1 1 2 3	營業成本 營業成本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 其他支出 其他支出 應付聯屬公司款項 應付聯屬公司款項—融 資款	(\$ 138,995) (137,843) (46,507) (156,665) (35,411) (68,866) 156,665 105,963	按子公司標準成本95% 按子公司標準成本95% 按月互抵不定期收付 按月互抵不定期收付 — — 按月互抵不定期收付 —	6 6 2 6 2 3 6 4																																													
								3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2 2 3 3 3 3 3	營業收入 應付聯屬公司款項 應付聯屬公司款項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融 資款	137,843 46,507 66,696 44,580 (196,695) (186,032) (13,855)	按子公司標準成本95% 按月互抵不定期收付 按月互抵不定期收付 — — — —	6 2 2 2 9 7 1																																						
															4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38,847	—	2																															
																						百慕達商智寶控股有限公司	2	營業收入	138,995	按子公司標準成本95%	6																									
																												1	長期應付聯屬公司款項 —融資款	126,717	—	5																				
																																	3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融 資款	(105,963)	—	4															
																																						3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	(66,696)	按月互抵不定期收付	2										
																																											3	長期應收聯屬公司款項	(126,717)	—	5					
																																																3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融 資款	(105,963)	—	4
3	應付聯屬公司款項	46,507	按月互抵不定期收付	2																																																
					3	應付聯屬公司款項	66,696	按月互抵不定期收付	2																																											
										3	營業收入	44,580	—	2																																						
															3	營業成本	(196,695)	—	9																																	
																				3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	(186,032)	—	7																												
																									3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融 資款	(13,855)	—	1																							
																														3	營業收入	38,847	—	2																		
																																			3	營業收入	138,995	按子公司標準成本95%	6													
																																								3	長期應付聯屬公司款項 —融資款	126,717	—	5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易人 名稱	易往 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		往來		情形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科目	金額 (註四)	交易 條件	易 條	
5	東莞世昕電子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東莞世昕電子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3 3 3 3 3 3 3	營業收入	\$ 196,695	—	—	9
				營業成本	(44,580)	—	—	2
				應付聯屬公司款項—融 資款	196,788	—	—	7
				營業收入	36,188	—	—	2
				營業成本	(36,188)	—	—	2
				應付聯屬公司款項	186,032	—	—	7
6	富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UXON ELECTRONICS (BVI) CO., LTD.	智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LUXON ELECTRONICS (BVI) CO., LTD. LUXON ELECTRONICS (BVI) CO., LTD.	3 2 2	應付聯屬公司款項—融 資款	13,855	—	—	1
				營業成本	(38,847)	—	—	2
				應付聯屬公司款項	21,959	按月互抵不定期收付	—	1
				應付聯屬公司款項—融 資款	171,212	—	—	6
				其他收入	68,866	—	—	3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	(21,959)	按月互抵不定期收付	—	1
8	昱昕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融 資款	(171,212)	—	—	6
				其他收入	35,411	—	—	2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上述關係人間之交易業已全數沖銷。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九十九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表九之二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 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		往來		來		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科目	金額 (註四)	金額 (註四)	交易條件	金額 (註四)		
0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昱昕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 1 1 1	應付聯屬公司款項 營業成本 營業成本 長期應收聯屬公司款項 — 融資金	\$ 24,043 (209,391) (92,935) (45,000)	不定期總額收付 按子公司標準成本95% 按子公司標準成本95% —	1 8 4 2			
1	智寶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富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	(82,000)	—	3			
2	百慕達商智寶控股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3 3	應付聯屬公司款項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	101,846 (43,649)	— —	3 3			
3	智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LUXON ELECTRONICS (BVI) CO., LTD.	1 3 2 3 3 3	長期應收聯屬公司款項 — 融資金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 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長期應收聯屬公司款項 — 融資金	(121,795) (101,846) 92,935 17,574 (296,164) (56,068)	按子公司標準成本95% — — — — —	4 3 4 1 12 2			
4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富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百慕達商智寶控股有限公司	3 3 2 2 2	長期應收聯屬公司款項 — 融資金 應付聯屬公司款項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 營業收入 長期應付聯屬公司款項 — 融資金	(143,584) (51,993) (182,709) (24,043) 209,391 121,795	不定期總額收付 不定期總額收付 按月互抵不定期收付 不定期總額收付 按子公司標準成本95% —	5 2 6 1 8 4			
		智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3 3	長期應付聯屬公司款項 — 融資金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56,068 296,164 (17,574)	— — — —	2 12 1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		往來		情形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科目	金額 (註四)	交易條件	金額 (註四)	
5	東莞世昕電子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東莞世昕電子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LUXON ELECTRONICS (BVI) CO., LTD.	3 3 3 3 2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 應付聯屬公司款項 應付聯屬公司款項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 長期應付聯屬公司款項 — 融貸款	(\$ 51,993) 43,649 44,148 (44,148) 352,486	不定期總額收付 — — — —	2 1 1 1 12	
6	富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聯屬公司款項	82,000	—	3	
7	LUXON ELECTRONICS (BVI) CO., LTD.	智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3 3	應付聯屬公司款項 長期應付聯屬公司款項 — 融貸款	182,709 143,584	按月互抵不定期收付 —	6 5	
8	昱昕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世昕電子有限公司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 2	長期應收聯屬公司款項 — 融貸款 長期應付聯屬公司款項 — 融貸款	(352,486) 45,000	— —	12 2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上述關係人間之交易業已全數沖銷。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列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與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差 異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金 額	%
流動資產	408,922	386,074	22,848	5.92
基金及投資(註1)	1,384,615	1,842,757	(458,142)	(24.86)
固定資產(註2)	3,510	1,184	2,326	196.45
無形資產(註3)	7,476	13,466	(5,990)	(44.48)
其他資產	14,847	17,247	(2,400)	(13.92)
資產總額	1,819,370	2,260,728	(441,358)	(19.52)
流動負債	35,258	42,884	(7,626)	(17.78)
其他負債(註4)	6,135	171,250	(165,115)	(96.42)
負債總額	41,393	214,134	(172,741)	(80.67)
股 本	1,922,960	1,922,960	-	-
資本公積(註5)	-	3,984	(3,984)	(100.00)
累計虧損(註6)	(423,904)	(42,805)	(381,099)	(890.31)
股東權益其他項 (註7)	278,921	162,455	116,466	71.69
股東權益總額	1,777,977	2,046,594	(268,617)	(13.13)

說 明：

註1. 基金及投資減少，主要係被投資公司因遷廠及預計產品升級等因素，於本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所致。

註2. 固定資產增加，主要係本公司購置運輸設備所致。

註3. 無形資產減少，主要係按期攤銷所致。

註4. 其他負債減少，主要係因長期股權投資貸方餘額較上期減少所致。

註5. 資本公積減少，主要係本年度被投資公司—昱昕電子完成清算調整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所致。

註6. 累計虧損增加，主要係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因遷廠及預計產業升級等因素，認列一次性之資產減損損失。

註7. 股東權益其他項增加，主要係累積換算調整數增加所致。

二、經營結果：最近兩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一〇〇年度 金額	九十九年度 金額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淨額	345,581	386,701	(41,120)	(10.63)
營業成本	(277,900)	(306,131)	(28,231)	(9.22)
包含已(未)實現銷貨 利益前之營業毛利	67,681	80,570	(12,889)	(16.00)
已(未)實現銷貨毛利	1	1	-	-
營業毛利	67,682	80,571	(12,889)	(16.00)
營業費用	(97,297)	(111,168)	(13,871)	(12.48)
營業利益	(29,615)	(30,597)	982	3.2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8,410	30,943	(2,533)	(8.19)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379,892)	(43,151)	336,741	780.38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利 益(損失)	(381,097)	(42,805)	338,292	790.31
所得稅費用	(2)	-	2	100.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 利(損)	(381,099)	(42,805)	338,294	790.31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營業收入減少：因於100年下半年度受歐債危機衝擊，致營收較前一年度減少。				
2. 營業費用減少：因持續進行人力精實政策及費用管控得宜				
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增加：主要係因被投資公司本年度遷廠及預計產品升級等因素，於本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所致。				

三、現金流量：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1.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增(減)比例 (%)
現金流量比率(%)	-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0	0.62	61.29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主要係資本支出減少所致。			

2.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 現金餘額 (1)	全年來自營 業活動淨 現金流量 (2)	全年現金 流量 (3)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102,650	(40,599)	-	62,051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 轉投資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	轉投資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及未來投資計畫
百慕達商智寶控股有限公司	(553,237)	轉投資大陸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因遷廠及預計產品升級等因素，認列減損損失及與聯屬公司進行債權和解產生和解損失。	1. 廠區整合。 2. 拓展更具效益的產品線。
富昕科技(股)公司	251,576	清算中公司	係與本公司及聯屬公司進行債務和解產生和解利益所致。	-
其他公司	29,214	多角化經營。	與本公司進行債務和解產生和解利益所致。	-
合計	(272,447)	-	-	-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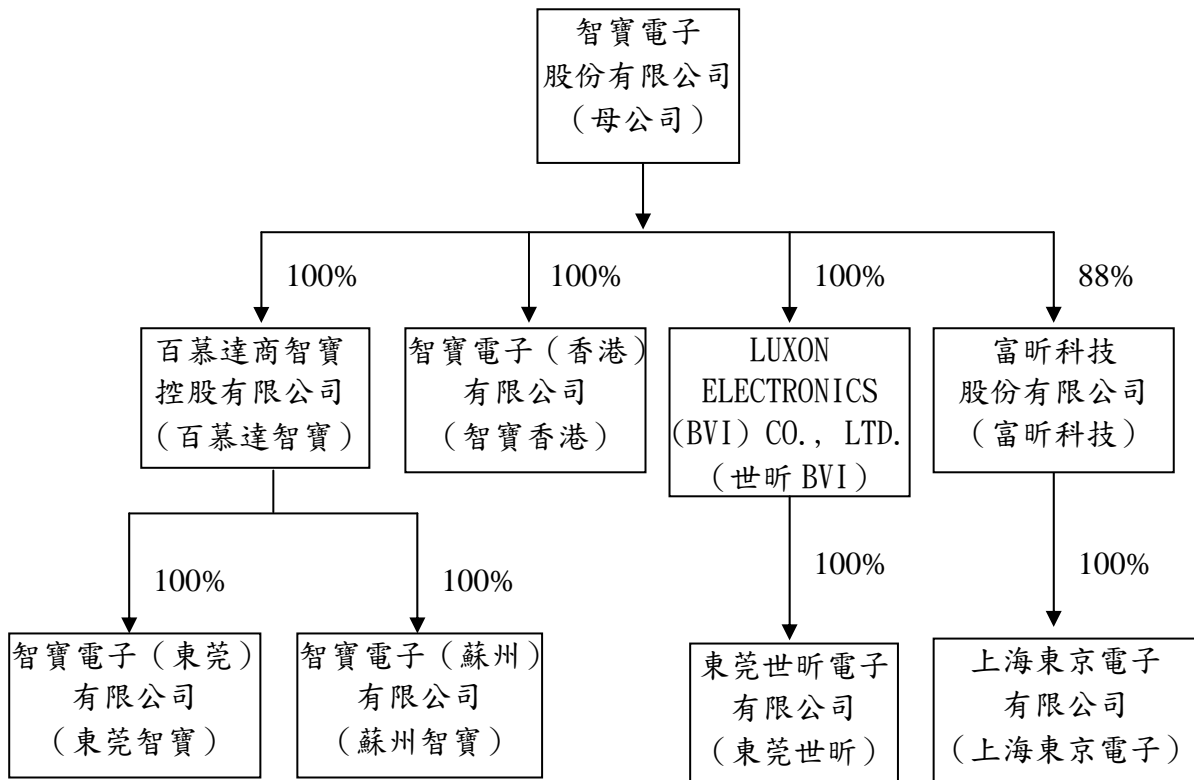
-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影響：
目前台灣的美元及台幣借款利率仍為低檔，為降低利率風險，本公司主要以營運現金收入及發行長短期負債以滿足資金上之需求。
 2. 匯率變動影響：
本公司針對匯率之波動，都有既定之避險政策來因應。其變動風險係由財務單位定期評估，以保守、穩健之原則來因應，以降低對損益之衝擊。
 3. 通貨膨脹影響：
本公司目前並未因通貨膨脹而對本公司損益有重大影響情形，未來將掌握上游原物料的價格變化情形，以減少因原物料成本變動而對公司損益的影響。
-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及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從事以上交易均依本公司制定之相關處理程序辦理。
-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最近年度之研發計畫請參閱本年報「伍、營運概況」之業務內容說明。
-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不利之影響。
-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直以來皆維持良好之企業形象，並無因企業形象改變而有所影響。
-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本公司並無任何併購行為。
-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目前進行華東與華南兩廠整併，預期整併後，產品之成本競爭力將為大幅提升。
-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持續不斷拓展新客戶或原料供應商，並維繫彼此良好之合作關係。
-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代表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



(2)關係企業基本資料表

民國一〇〇年度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餘為新臺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註)	主要營業項目或生產項目
1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978.09	新北市	1,922,960	電容器之產銷
2	智寶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1998.04	香港	HKD 10,000	電容器之買賣
3	百慕達智寶控股有限公司	1998.04	百慕達群島	USD 47,542,484	轉投資海外業務
4	LUXON ELECTRONICS (BVI) CO., LTD	1995.09.13	英屬維京群島	USD 44,624,630	轉投資海外業務
5	智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1998.11	中國大陸東莞市	USD 18,500,000	電容器之製造及銷售
6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2001.12	中國大陸蘇州市	USD 21,950,000	電容器之製造及銷售
7	東莞世昕電子有限公司	1995.12.06	中國大陸東莞市	USD 17,232,685	電解電容器之製造及買賣
8	富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一)	1999.08.14	新北市	1,026,402	鋁箔電蝕、化成、製造及設備製造
9	上海東京電子有限公司	1995.08.01	中國大陸上海市	USD 2,100,000	鋁箔研發及化成鋁箔銷售業務

註一：富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9 年辦理解散清算。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事務所涵蓋之行業及其往來分工情形：

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鋁質電容器。

(5)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餘為新臺幣仟元；股；%

民國 101 年 4 月 30 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 有 股 份	
			股數／出資額	持股比例(%)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國巨公司代表人：翁啓勝	32,584,979	16.95
	董 事	國巨公司代表人：王寶源	32,584,979	16.95
	董 事	震泰代表人：張大衛	110,501	0.06
	董 事	震泰代表人：張維祖	-	-
	董 事	藍淑慧	110,501	0.06
	監 察 人	士亨興業代表人：賴源河	1,442,509	0.75
	監 察 人	士亨興業代表人：鄭允娟	1,442,509	0.75
智寶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智寶公司代表人：翁啓勝	HKD 10,000	100
	董 事	智寶公司代表人：張維祖		
	董 事	智寶公司代表人：田慶威		
百慕達商智寶控股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智寶公司代表人：翁啓勝	USD 47,542,484	100
	董 事	智寶公司代表人：張維祖		
	董 事	智寶公司代表人：田慶威		
LUXON ELECTRONICS (BVI) CO., LTD	董 事 長	智寶公司代表人：翁啓勝	USD 44,624,630	100
	董 事	智寶公司代表人：張維祖		
	董 事	智寶公司代表人：田慶威		
智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百慕達商智寶控股公司代表人：張維祖	USD 18,500,000	100
	董 事	百慕達商智寶控股公司代表人：陳淑慧		
	董 事	百慕達商智寶控股公司代表人：鄭博育		
	董 事	百慕達商智寶控股公司代表人：田慶威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百慕達商智寶控股公司代表人：張維祖	USD 21,950,000	100
	董 事	百慕達商智寶控股公司代表人：陳淑慧		
	董 事	百慕達商智寶控股公司代表人：鄭博育		
	董 事	百慕達商智寶控股公司代表人：翁啓勝		
	監 察 人	百慕達商智寶控股公司代表人：田慶威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餘為新臺幣仟元；股；%
民國 101 年 4 月 30 日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股數／出資額	持股比例(%)
東莞世昕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世昕 BVI 代表人：張維祖	USD 17,232,685	100
	董事	世昕 BVI 代表人：陳淑慧		
	董事	世昕 BVI 代表人：鄭博育		
	董事	世昕 BVI 代表人：田慶威		
富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清算人	張瀚星	-	-
	監察人	智寶公司代表人：田慶威	90,669,572	88.10
	監察人	中亞創投代表人：高坤勇	186,570	0.18
上海東京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日本東京代表人：樊西堂	USD 2,100,000	100
	董 事	日本東京代表人：陳輝		
	董 事	中方代表人：李兆榮		
	監 察 人	富昕科技代表人：翁啓勝		

(6)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從屬公司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民國一〇〇〇年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企業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損失) (元)(稅後)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922,960	1,819,370	41,393	1,777,977	345,581	(29,615)	(381,099)	(1.98)
智寶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45	378,048	350,078	27,970	-	(1,413)	1,808	180.80
百慕達商智寶控股有限公司	1,592,589	1,220,757	-	1,220,757	-	(505)	(550,475)	(11.58)
智寶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621,261	1,207,958	494,286	713,672	1,474,710	24,774	(192,190)	-
智寶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705,991	1,204,168	931,701	272,467	815,689	(76,967)	(45,100)	-
昱昕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	-	-	-	(95)	436	-
富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26,402	12,968	12,442	526	-	(155)	103,523	2.77
LUXON ELECTRONICS (BVI) CO., LTD.	1,409,423	115,265	45,258	70,007	-	(557)	26,817	(1.73)
東莞世昕電子有限公司	577,004	332,607	416,110	(83,503)	73,060	(27,855)	11,247	-
上海東京電子有限公司	68,103	13,053	2,172	10,881	-	(137)	60	-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翁 啓 勝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十 九 日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要影響之事項

- 一、依據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三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無。

智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翁啓勝



TEAPO 智寶 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ELECTRONIC CORPORATION